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2021年年度報告及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tja.com)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H股股東寄發2021年年度報告，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賀青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2年3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賀青先生、王松先生以及喻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王文杰先生、張蘄先生、張義澎先生以及安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大慰先生、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李港衛先生以及柴洪峰先生。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 三、公司國內及國際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分別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四、公司負責人賀青、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聶小剛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董博陽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董事會決議通過的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6.80元(含稅)。

因公司於2017年7月發行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已於2018年1月8日進入轉股期，A股股東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時公司的總股本目前尚無法確定。若按照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8,449,523股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6,057,745,676元，佔2021年度合併口徑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的40.35%。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六、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不適用 適用

本公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重要提示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否

八、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數以上董事無法保證公司所披露年度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在經營過程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及聲譽風險，具體體現為：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及因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公司聲譽產生負面評價的風險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合規管理體系和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管體系，以使公司經營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範圍內開展。

有關公司經營面臨的風險，請投資者認真閱讀本公告「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的相關內容。

十一、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在中國經濟的「大海」中逐夢前行

各位股東：

歷史潮流奔湧向前，國泰君安的誕生、成長和壯大，始終與國家經濟社會發展緊密相連。30年前，「春天的故事」響徹神州大地，「國泰證券」「君安證券」應運而生，猶如奔騰翻滾的浪花，在澎湃激蕩的中國經濟「大海」中飛舞。30年來，我們堅持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創下一個又一個行業之「先」和市場「首單」；我們持續打造開放證券生態，攜手眾多合作夥伴在建設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道路上不輟前行；我們堅定向財富管理轉型，致力於讓公司數千萬客戶更好分享經濟發展成果；我們積極投身精準扶貧，「金融賦能公益」結出累累碩果。

2021年，我們堅持強基固本、穩中求進，以改革創新的韌勁和確定性有效對沖外部環境的挑戰和不確定性。我們的財務表現優秀：全年實現合併口徑營業收入428億元，歸母淨利潤150億元，同比分別增長22%和35%；ROE 11.05%，較上年上升2.51個百分點。我們聚焦零售、企業、機構三類客群，健全「一個國泰君安」協同聯動機制，打造「橫跨條線、縱貫總分、打通境內外」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以客戶為中心提供全鏈條服務。我們聚焦理念、架構、技術三大要素，擘畫「SMART投行」願景，開發新一代低延時國產化核心交易系統，加快推進以戰略目標驅動、IT與業務融合、組織體系配套、「人的轉型」為核心的全面數字化轉型。我們聚焦業務單位、合規風控、稽核審計三道防線，視合規穩健為圭臬，着力構建「大風控」格局，連續14年獲得A類AA級監管評級。

董事長致辭

2022年，國泰君安將步入而立之年，不斷書寫新的歷史，是向三十年奮鬥歷程致敬的最好方式。當前，百年變局和世紀疫情交織影響，世界進入動蕩變革期，我國發展面臨的風險挑戰明顯增多。站在「兩個一百年」歷史交匯點，黨中央把實現全體人民共同富裕擺在更加重要的位置，開啟了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新征程。時代呼喚使命，思想決定未來，國泰君安將始終「與國同進、與君同行」，以踐行共同富裕目標為崇高理想和不懈追求，躬身入局，努力推動行業價值的再塑。

我們深知，我們的使命在於服務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也在於滿足人民日益增長的財富管理需求。我們將當好科技創新的「好夥伴」，持續提升重點產業研究與服務能力，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投融資綜合金融服務，全力支持科技自立自強和實體經濟轉型升級。我們將當好社會財富的「管理者」，深入推進以客戶為中心的財富管理轉型，加強買方服務能力建設，不斷提升廣大中小投資者的獲得感。我們將當好機構客戶的「同行者」，全面增進專業水準和服務覆蓋面，助力資本市場提升交易活躍度、產品豐富度和國際參與度。我們將當好數字化普惠金融的「領跑者」，深化金融科技創新應用，健全科技倫理治理，為包括所有從「Z世代」到「銀發人群」的客戶提供更加優質、便捷、高效、友好的金融服務。

我們深知，我們的發展得益於中國經濟韌性強、潛力足、長期向好的基本態勢，還來源於自身核心能力的不斷提升。我們將當好行業發展的「領軍者」，加快從傳統證券公司向現代投資銀行轉型，打破「靠天吃飯」慣性，精心構築核心能力三支柱——「綜合服務平台、領先數字科技、穩健合規文化」。我們將當好資本市場的「看門人」，更好服務經濟結構調整和優化升級，積極參與解決涉及資本市場預期、生態、環境的制度性課題，助力構建資本市場內生穩定機制。我們將當好區域發展的「推動者」，主動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和區域協調發展，促進要素向最具潛力的領域協同集聚，穩步推進國際化佈局，更好服務構建「雙循環」新發展格局。

董事長致辭

我們深知，我們的幸福需要物質基礎，更離不開精神富足。我們將當好企業公民的「示範者」，全面落實ESG治理理念，履行自身的經濟、政治、社會、環境責任，為客戶、投資者、合作夥伴、員工、政府與監管機構、社區與環境等利益相關方創造更可持續的綜合價值。我們將當好行業文化的「傳播者」，把價值追求融入公司制度流程、員工行為規範，促進制度他律和文化自律相協調，堅守「正道直行、不懼滄桑」的風骨。我們將當好「金融向善」的「踐行者」，勇擔鄉村振興使命，積極探索金融助力第三次分配新模式，共同守牢不發生規模性返貧的底線，促進農民農村共同富裕。

今年3月，我們在業內率先發佈《服務共同富裕目標行動計劃(2022-2025)》，我們將以此作為新發展階段踐行「金融報國」理念的重大使命和重要實踐，努力在服務國家重大戰略、滿足人民財富管理需求、建設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的進程中實現自身高質量發展。在中國經濟波瀾壯闊的「大海」中，國泰君安將始終勇立潮頭、逐夢前行！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賀青

2022年3月30日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3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5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1
第四節	公司治理	74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54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63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87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202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20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19
第十一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377

備查文件目錄

- 一、載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簽名的年度報告文本
- 二、載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及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蓋章的財務報告文本
- 三、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
- 四、報告期內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1、釋義

在本公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常用詞語釋義

本公司／公司／ 國泰君安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集團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海證監局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
證券業協會	指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	指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	指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資管	指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期貨	指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指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1788)

第一節 釋義

國泰君安創投	指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裕	指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華安基金	指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	指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國翔置業	指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農商銀行	指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債／A股可轉債	指	公司於2017年7月7日公開發行並於2017年7月24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規模為人民幣70億元的可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本報告期／報告期	指	2021年度
元	指	人民幣元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於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份，並以港元買賣
FICC	指	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及商品，英文全稱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APP	指	企業機構客戶服務APP
Matrix系統	指	企業機構客戶管理系統
君弘APP	指	零售客戶服務APP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國泰君安、國泰君安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賀青
公司總經理	王松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註冊資本	8,907,947,954	8,907,947,954
淨資本	95,023,119,722	88,499,901,610
股本 ^註	8,908,449,523	8,908,448,211

註：2021年，公司A股可轉債累計轉股1,312股，公司股本增加至8,908,449,523股。2022年1月，公司完成1,778,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公司股本相應減少1,778,000股。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及時辦理註冊資本的變更登記。

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本公司的單項業務資格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中國人民銀行	同業拆借資格（銀貨政[2000]122號、銀總部函[2016]22號） 代理法人機構參與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交易（銀市黃金備[2014]143號） 自貿區分賬核算業務（2015年8月） 參與「南向通」業務（2021年12月）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2	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	<p>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融資融券；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編號：10270000）</p> <p>網上證券委託業務（證監信息字[2001]3號）</p> <p>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證監基金字[2002]31號）</p> <p>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監許可[2008]124號、滬證監機構字[2010]103號）</p> <p>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0]253號）</p> <p>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機構部部函[2011]573號、上證函[2013]257號）</p> <p>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機構部部函[2012]250號）</p> <p>綜合理財服務（機構部部函[2012]555號）</p> <p>融資融券業務（證監許可[2013]311號）</p> <p>代銷金融產品業務（滬證監機構字[2013]56號）</p> <p>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4]121號）</p> <p>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證監許可[2014]511號）</p> <p>自營及代客結售匯、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等外匯業務（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部函[2014]1614號）</p> <p>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監許可[2015]154號）</p> <p>自營參與碳排放權交易（機構部函[2015]862號）</p> <p>試點開展跨境業務（機構部函[2017]3002號）</p> <p>場外期權一級交易商資格（機構部函[2018]1789號）</p> <p>開展信用衍生品業務（機構部函[2018]2545號）</p> <p>股指期權做市業務（證監會機構部函[2019]3066號）</p> <p>試點開展基金投資顧問業務（機構部函[2020]385號）</p> <p>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業務（機構部函[2021]3750號）</p> <p>國債期貨做市業務（機構部函[2021]4029號）</p>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3	中國證券業協會	從事相關創新活動資格(2005年2月) 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業務試點(中證協函[2012]378號) 櫃台交易業務(中證協函[2012]825號) 金融衍生品業務(中證協函[2013]1224號)
4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代理登記業務(2002年4月) 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6]67號) 甲類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8]24號) 受信用保護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合格創設機構(中國結算函字[2021]200號)
5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轉融通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16號) 轉融券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3]45號) 科創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19]130號)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6	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	國債買斷式回購業務(2004年12月) 開展「上證基金通」業務(2005年7月) 上證18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一級交易商(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交易商(上證會函[2007]90號) 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證號:A00001)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上證會字[2013]64號、深證會[2013]58號) 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試點(深證函[2015]15號) 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上證函[2015]66號) 上證50ETF期權做市商(上證函[2015]212號、上證公告[2015]4號) 港股通業務(上證函[2014]654號、深證會[2016]326號) 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上證函[2019]205號)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業資格(上證函[2019]1288號) 信用保護憑證創設機構(上證函[2019]2253號)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會[2019]470號) 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業資格(上證函[2019]2303號、深證會[2019]483號)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7	國家外匯管理局	外幣有價證券經紀及承銷業務（匯資字第SC201221號） 即期結售匯業務、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業務、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結售匯業務（匯復[2014]325號） Quanto產品結售匯、為QFII託管客戶結售匯、代客外匯買賣等三類業務（匯綜便函[2016]505號） 為從事跨境投融資交易的客戶辦理結售匯業務（匯綜便函[2020]469號） 代客結售匯試點業務（匯資便函[2021]238號）
8	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交易商協會公告[2012]19號） 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年12月） 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2017年） 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2017年）
9	上海黃金交易所	特別會員（證書編號：T002） 國際會員（A類）（證書編號：IM0046） 開通交易專戶（上金交發[2013]107號） 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上金交發[2014]114號） 黃金詢價期權隱含波動率曲線報價團試點成員（2017年11月）
10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主辦券商業務（股轉系統函[2013]58號、[2014]706號）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1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	銀行間外匯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5]3號) 銀行間外匯市場衍生品會員(中匯交發[2015]59號) 債券通「北向通」業務(2017年7月) 外幣對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8]412號) 銀行間利率互換定盤(收盤)曲線報價機構(2019年11月) 銀行間債券市場現券做市商(綜合類)(2021年3月) 銀行間債券市場自動化做市服務試點機構(2021年11月)
12	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運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對手清算業務(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016號) 人民幣利率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18年便函第8號、清算所發[2018]30號) 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2018年便函第29號) 標準債券遠期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清算所發[2018]193號) 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21年便函第183號)
13	上海期貨交易所	銅期權做市商(2018年9月) 實物交割業務(2021年9月)
14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原油期貨做市商(2018年10月) 實物交割業務(2021年9月)
15	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編號:A00005)
16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2019年12月)
17	上海票據交易所	接入中國票據交易系統(2020年7月)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 控股子公司的單項業務資格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香港公司	<p>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頒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1類牌照(證券交易)(2003年4月1日)第2類牌照(期貨合約交易)(2003年4月1日)第3類牌照(槓桿式外匯交易)(2010年10月21日)第4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2003年4月1日)第5類牌照(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2010年11月26日)第6類牌照(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2003年4月1日)第9類牌照(提供資產管理)(2003年4月1日) <p>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7月)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2001年8月13日)香港期權市場莊家(2019年10月2日)香港上市的結構性產品發行商(2019年10月31日)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2014年11月10日) <p>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頒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直接結算參與者中華通結算參與者(2014年11月10日) <p>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頒發的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及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3月6日)</p> <p>香港期貨結算公司頒發的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證明書(2000年3月6日)</p> <p>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2013年2月21日)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2014年8月11日)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2017年12月) <p>保險業監管局頒發的一般及長期業務(包括相連長期保險會藉)(2019年9月23日)</p> <p>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基金管理)(2020年7月7日)資本市場服務牌照(2018年10月8日) <p>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主事中介人資格(2012年12月20日)</p> <p>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頒發的「債券通」境外投資者業務(2017年)</p> <p>上海國際黃金交易中心頒發的B類國際會員(2020年)</p> <p>上海黃金交易所頒發的B類國際會員資格(2020年)</p> <p>越南證監會頒發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證券業務牌照(2007年8月28日)證券保薦發行許可證(2021年11月22日)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2	國泰君安資管	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券資產管理業務。(編號：10278001)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證監機構字[2010]631號) 資產管理業務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1]38號) 現金管理產品試點(證監許可[2012]828號) 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20]3681號)
3	國泰君安期貨及其下屬子公司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91310000100020711)號) 金融期貨全面結算業務資格(證監期貨字[2007]148號) 期貨投資諮詢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11]1449號) 資產管理業務(證監許可[2012]1506號) 倉單服務、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價服務(中期協備字[2015]67號)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會員資格(上能批覆[2017]105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上證函[2018]63號) 做市業務(中期協備字[2018]41號) 個股場外衍生品業務(2018年8月) 商品互換業務(大商所發[2018]494號)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函[2019]722號) 銅期權做市商、黃金期貨做市商、玉米期權做市商、20號膠期貨做市商、錫期貨做市商、黃金期權做市商、PTA期權做市商、甲醇期權做市商(2019年) 線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貨做市商、苯乙烯期貨做市商、線型低密度聚乙烯期權做市商、聚氯乙烯期權做市商、聚丙烯期權做市商、螺紋鋼期貨做市商、天然橡膠期貨做市商、豆油期貨做市商、棕櫚油期貨做市商、粳米期貨做市商、低硫燃料油期貨做市商、國際銅期貨做市商、豆粕期貨做市商(2020年) 熱壓卷板期貨做市商、原油期權做市商、乙二醇期貨做市商、鐵礦石期貨做市商、聚氯乙烯期貨做市商、聚丙烯期貨做市商(2021年)
4	國泰君安創投	私募基金管理人資格(編號：PT2600011780)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靜
聯繫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電話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傳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不適用
公司辦公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1
公司網址	http://www.gtja.com/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	中國證券報 http://www.cs.com.cn/ ； 上海證券報 http://www.cnstock.com/ ； 證券時報 http://www.stcn.com/ ； 證券日報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變更前股票簡稱
A股	上交所	國泰君安	601211	不適用
H股	香港聯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適用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六、公司其他情況

(1) 公司歷史沿革的情況，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經歷的改制重組、增資擴股等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國泰君安是在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的基礎上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簡要歷史沿革如下：

1999年8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共同發起設立本公司，註冊資本37.2718億元。

2001年12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採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兩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公司，本公司作為存續公司擁有及承擔與證券業務有關的資產、業務及與該等資產和業務相關的負債，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37億元。

2006年1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司向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增發10億股股份，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47億元。

2012年3月，經上海證監局核准，公司增資14億股股份，註冊資本變更為61億元。

2015年6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公司首次公開發行15.25億股A股股票，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註冊資本變更為76.25億元。

2017年4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及香港聯交所批准，公司發行10.4億股H股並於5月在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後發行0.489338億股H股，註冊資本變更為87.139338億元。

2019年4月，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完成配售新H股1.94億股，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89.07947954億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 公司組織機構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1、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請見附錄一。

2、子公司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直接擁有5家境內子公司和1家境外子公司。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址／住所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實繳資本	法定代表人／	
					負責人	聯繫電話
1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1座18樓1804-1807室	2007年8月10日	26.1198億港元	謝樂斌	0852-31831118
2	國泰君安資管	上海市黃浦區南蘇州路381號409A10室	2010年8月27日	20億元	江偉 ^註	021-38676666
3	國泰君安期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開路669號29層、30層	2000年4月6日	40億元	陳煜濤	021-33038999
4	國泰君安創投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168號上海銀行大廈11F07-09室	2009年5月20日	75億元	江偉	021-38675884
5	國泰君安證裕	上海市楊浦區周家嘴路3255號1106室	2018年2月12日	30億元	溫治	021-38672928
6	國翔置業	上海市黃浦區外馬路688號C號主樓2-12層	2011年12月30日	10.5億元	穆青	-

註：2022年1月，國泰君安資管的法定代表人變更為謝樂斌先生。

3、分公司情況

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1家證券分公司和16家期貨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況請參見附錄二。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3) 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和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39家證券營業部、7家期貨營業部。其中，本公司設有339家證券營業部，國泰君安期貨設有7家期貨營業部。

本集團境內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廣東	44	浙江	25	江蘇	22
上海	20	江西	18	湖南	17
湖北	15	北京	15	四川	14
福建	14	山東	14	重慶	11
河北	10	河南	10	吉林	9
甘肅	9	山西	7	雲南	7
遼寧	7	貴州	6	黑龍江	6
天津	6	陝西	6	廣西	6
海南	5	內蒙古	5	安徽	5
新疆	3	青海	1	寧夏	1
西藏	1				

本集團境內期貨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上海	5	北京	1	天津	1

(4) 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七、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	王國蓓、虞京京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陳少東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八、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減(%)	2019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6,411,187	46,445,340	21.46	39,049,645
經營利潤	18,573,558	14,716,419	26.21	11,270,606
所得稅前利潤	19,112,281	14,871,944	28.51	11,444,619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本年度利潤	15,013,480	11,122,099	34.99	8,637,037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6,787,288	-4,293,374	不適用	18,800,355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末 增減(%)	2019年末
資產總額	791,272,815	702,899,172	12.57	559,314,278
負債總額	640,636,223	556,661,354	15.09	413,220,455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47,123,665	137,353,260	7.11	137,501,490
股本	8,908,450	8,908,448	0.00	8,907,948

(二) 主要財務指標

主要財務指標	2021年	2020年	本期 比上年同期 增減(%)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5	1.20	37.50	0.90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1.62	1.19	36.13	0.9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1.05	8.54	上升2.51個 百分點	6.75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16.52	15.44	6.99	15.44
資產負債率(%)	75.64	73.19	上升2.45個 百分點	67.53

註1：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代理買賣證券款－代理承銷證券款)/(資產總額－代理買賣證券款－代理承銷證券款)。

註2：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1,471.24億元、股本89.08億股、董事會已批准註銷但尚未完成工商登記手續的庫存股0.02億股，根據「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股本(扣除已宣告註銷但尚未完成工商登記的庫存股)」公式計算，公司每股淨資產為16.52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淨資本	95,023,120	88,499,902
淨資產	131,318,186	124,319,763
風險覆蓋率(%)	190.16	239.61
資本槓桿率(%)	20.09	24.28
流動性覆蓋率(%)	248.05	210.95
淨穩定資金率(%)	130.54	140.17
淨資本／淨資產(%)	72.36	71.19
淨資本／負債(%)	24.65	30.33
淨資產／負債(%)	34.06	42.6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41.76	40.29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303.80	263.91

(四) 近5年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1 盈利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6,411,187	46,445,340	39,049,645	31,229,385	32,953,352
總支出	37,837,629	31,728,921	27,779,039	22,088,588	19,306,804
所得稅前利潤	19,112,281	14,871,944	11,444,619	9,268,342	13,661,30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	15,013,480	11,122,099	8,637,037	6,708,116	9,881,545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 資產狀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股本	8,908,450	8,908,448	8,907,948	8,713,941	8,713,934
權益總額	150,636,592	146,237,818	146,093,823	133,673,392	133,695,22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47,123,665	137,353,260	137,501,490	123,450,063	123,127,983
負債總額	640,636,223	556,661,354	413,220,455	303,055,688	297,952,964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2,483,608	157,408,158	109,336,526	82,347,043	84,356,232
資產總額	791,272,815	702,899,172	559,314,278	436,729,080	431,648,187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1.65	1.20	0.90	0.70	1.11
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1.62	1.19	0.90	0.70	1.1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1.05	8.54	6.75	5.42	9.05
資產負債率(%)	75.64	73.19	67.53	62.28	61.50

九、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一) 同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同時按照境外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一) 總體經營情況

2021年是集團「三個三年三步走」戰略路徑構想「第一個三年」承上啟下的一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強基固本」總基調，全面貫徹落實「綜合化服務、數字化經營、國際化佈局、集團化管控」要求，堅持向改革要動力、向人才要活力、向管理要效率、向創新要發展，主動把握市場機遇，深化改革轉型，優化戰略佈局，有力推進打基礎補短板，完成「第一個三年」承上啟下的各項關鍵任務，夯實了實現公司高質量發展的基礎。財富管理業務在產品銷售和投顧隊伍建設方面取得明顯進步，投資銀行業務「投行+」生態逐漸成型，機構與交易業務組織創新效果初步顯現，資產管理業務順利完成首批公募基金發行，國際業務跨境協同能力穩步向好，推動集團經營業績穩步提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結構，順利完成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實施職業經理人公開選聘，成員更趨專業化、多元化、國際化及年輕化；聚焦零售、企業及機構三大客戶群體，優化組織架構和配套經營管理機制，充分發揮四大協同發展委員會的協同職能，推進分支機構高質量發展，協同協作意識進一步增強，綜合金融服務平台優勢逐步凸顯；強化數字化轉型頂層設計，擘畫「SMART投行」願景，制定實施《全面數字化轉型整體方案》，全面數字化轉型穩步推進；深化人力資源改革，完成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在幹部人才隊伍建設、人力資源管理和考核激勵優化等方面取得積極進展；完善重點領域合規風險管控，持續推進集團化統一管控，集團化合規風控管理能力日益提升，入選首批證券公司「白名單」；提升中後台管理的集約化、精細化和專業化水平，管理支持部門的賦能意識和效果明顯提高。迄今，公司已連續14年獲得中國證監會A類AA級分類評價，並保持標普BBB+和穆迪Baa1的國際信用評級、評級展望均為穩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二) 主營業務經營情況分析

1、 財富管理業務

(1) 零售經紀及財富管理

根據滬深交易所統計，2021年滬深兩市股票交易額257.97萬億元，同比增加24.7%。

2021年，本集團持續完善零售客戶服務體系，着力打造零售客戶科技平台，不斷優化金融產品協同協作機制，強化分支機構營業網點標準化和投顧隊伍專業化建設，加快推進財富管理高質量轉型發展，客戶基礎進一步夯實，傳統經紀業務保持行業領先，金融產品銷售和投顧業務快速發展。報告期末，君弘APP用戶3,790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7%，平均月活同比增長19.0%。富裕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21.3%。共有3,411人獲得投資顧問資格，較上年末增長8.0%，排名行業第3位。投顧業務服務的客戶人數超過15萬人，期末客戶資產規模約83億元。報告期內，金融產品銷售額^註6,839億元，金融產品月均保有量1,836億元。按照證券業協會統計的母公司口徑，本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市場份額5.86%，繼續排名行業第1位。

註： 金融產品銷售額與保有量的統計口徑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信託產品、銀行理財產品、資管產品、期貨資管產品。相應調整同比數據口徑，下同。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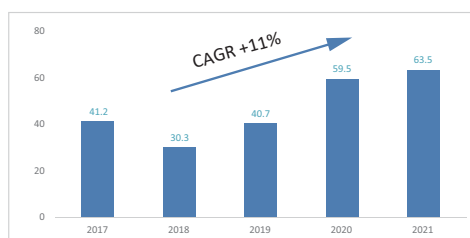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規模變化(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額	223,962	175,582
	市場份額	4.34%	4.24%
證券投資基金	交易額	9,535	7,905
	市場份額	2.60%	2.90%
債券	交易額	467,207	349,727
	市場份額	6.16%	5.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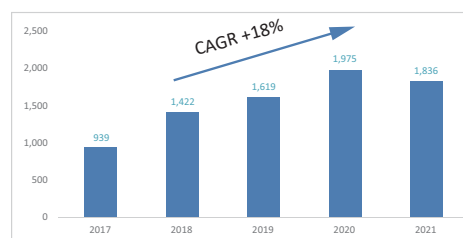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滬深證券交易所。其中，債券包括現貨和回購。

註：因本報告期不再合併上海證券報表，相應調整同比數據口徑。下同。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億元)



代銷金融產品月均保有規模(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為母公司口徑。

(2) 期貨經紀

根據中國期貨業協會統計，2021年，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額為581.20萬億元(單邊)，同比增加32.8%。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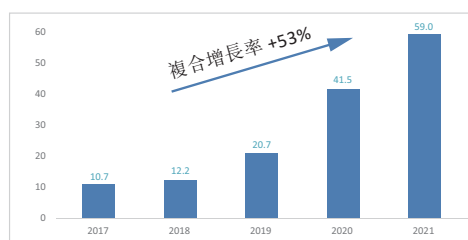
2021年，國泰君安期貨聚焦金融科技、財富管理和風險管理核心能力建設，加強機構客戶服務，金融及商品期貨份額穩步提升，風險管理業務盈利能力顯著增強；着力推進國際化發展，正式成立新加坡子公司。報告期內，國泰君安期貨期貨成交金額同比增長42%，市場份額5.07%、同比提升0.33個百分點，其中，金融期貨成交額市場份額9.74%，同比提升2.26個百分點，躍居行業第1位；期末客戶權益規模78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8.9%，排名行業第2位。

2021年國泰君安期貨主要業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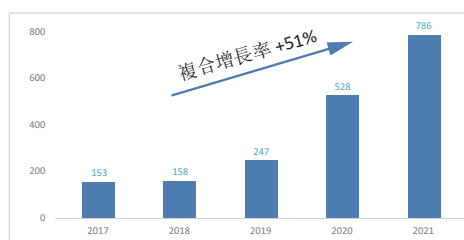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額(萬億元)	58.97	41.52
成交手數(億手)	6.02	4.97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計有效開戶數(戶)	156,958	133,804
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786	528.0

數據來源：中國期貨業協會網站，公司業務數據。

國泰君安期貨成交金額(萬億元)



國泰君安期貨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融資融券業務

根據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統計，2021年末，市場融資融券餘額18,321.5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3.2%，其中，融資餘額17,120.0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5.5%，融券餘額1,201.47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2.3%。

2021年，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在堅持逆周期調節的基礎上，聚焦重點客戶需求場景，加強機構客戶綜合金融服務，機構客戶融資融券餘額佔比穩步提升；大力拓展融券券源，加強自營券源管理，券源使用率明顯提升。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融券餘額1,040.4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7.6%，市場份額5.68%、較上年提升0.22個百分點，維持擔保比例為311%；其中，融資餘額966.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1.5%，市場份額5.65%，排名行業第3位；融券餘額73.4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7.2%，市場份額6.11%。機構客戶融資融券餘額300.6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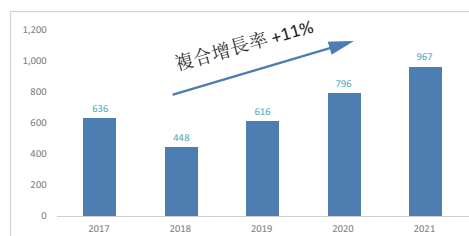
2021年末本集團融資融券業務規模(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資金餘額	966.94	795.73
融出證券市值	73.46	88.73
轉融資餘額	30.00	20.00
轉融券餘額	71.93	10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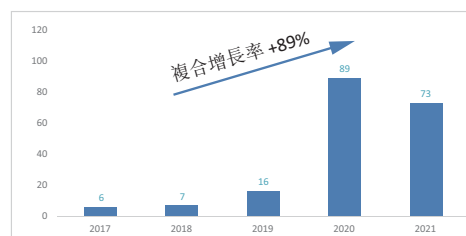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融出資金餘額 (億元)



融出證券市值餘額 (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4) 股票質押業務

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截至2021年末，證券行業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2,270.15億元，較上年末下降24.6%。

2021年，本集團股票質押業務堅持穩健審慎經營，提升專業化能力，多元創新展業模式，積極引入優質客戶，持續優化資產結構和業務結構，資產質量穩步提升。報告期末，股票質押業務待購回餘額304.16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3.4%，其中，融出資金餘額268.86億元、較上年末下降8.0%，平均履約保障比例318%；本集團管理的資管產品股票質押回購業務規模35.30億元。約定購回式交易待購回餘額15.9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1.0%。

2021年末本集團股票質押及約定購回業務規模 (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質押待購回餘額	304.16	351.23
其中：股票質押回購融出資金	268.86	292.18
約定購回式交易待購回餘額	15.99	9.93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投資銀行業務

根據wind等統計，2021年，證券公司承銷融資總額126,968.98億元，同比增長14.5%。其中，股權融資總額15,883.27億元，同比增長20.5%；證券公司承銷的債券融資總額111,085.69億元，同比增長13.7%。經中國證監會審核／註冊通過的併購交易金額2,516.06億元，同比下降13.5%。

2021年，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深化事業部制改革，深耕重點產業，紮根重點區域，聚焦重點品種，IPO補短板顯現成效，項目儲備顯著增加，「投行+」生態逐漸成型。報告期內，本集團證券主承銷額9,424.15億元，同比增長16.5%，排名行業第5位。具體來看，股權承銷額1,015.77億元、同比減少0.83%，排名行業第5位，其中，IPO承銷金額302.83億元、同比增長39.6%，市場份額5.05%，排名行業第6位。債券承銷金額8,408.37億元、同比增長19.0%，排名行業第4位，其中，公司債承銷額2,177.72億元、同比增長22.4%，排名行業第3位；金融債承銷額2,408.77億元、同比增長11.6%，排名行業第4位。中國證監會審核／註冊通過的併購重組項目涉及交易金額156.35億元、同比持平，排名行業第5位。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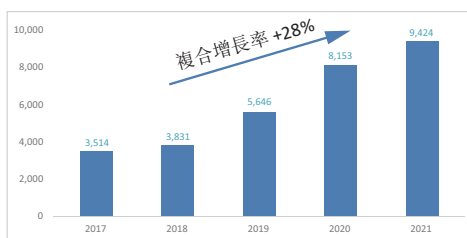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規模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銷次數	25	22
	主承銷金額(億元)	302.83	216.86
再融資	主承銷次數	47	41
	主承銷金額(億元)	712.95	807.36
企業債	主承銷次數	51	49
	主承銷金額(億元)	320.80	333.18
公司債	主承銷次數	455	349
	主承銷金額(億元)	2,177.72	1,778.89
金融債	主承銷次數	118	119
	主承銷金額(億元)	2,408.77	2,158.07
其他債券	主承銷次數	1,241	1,467
	主承銷金額(億元)	3,501.08	2,79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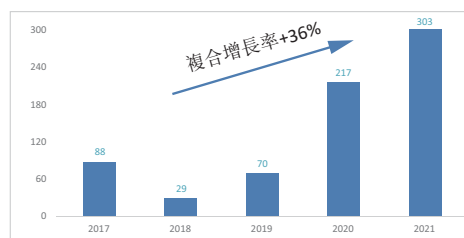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Wind

註：融資品種的統計口徑包括IPO、增發、配股、優先股、可轉債、可交換債、公司債、企業債(含政府支持機構債)、地方政府債、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金融債、資產支持證券。

證券主承銷金額(億元)



IPO主承銷金額(億元)



數據來源：Wind。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機構與交易業務

(1) 研究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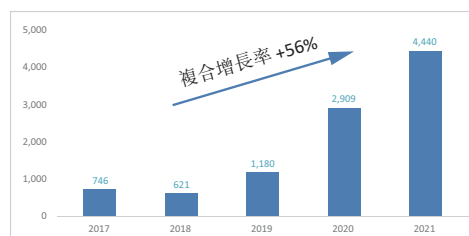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集團研究業務加強研究團隊建設，打造賣方研究差異化競爭優勢，提升對業務發展的研究服務能力。報告期內共完成研究報告6,728篇，舉辦電話會議1,025場，開展對機構客戶線上及線下路演13,321人次。

(2) 機構經紀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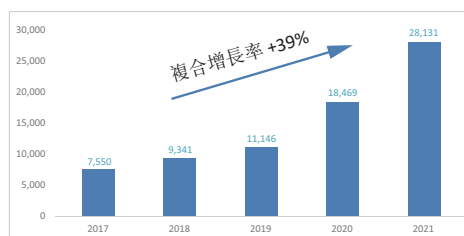
2021年，本集團圍繞機構客戶綜合需求，創新機構客戶服務模式，不斷深化協同協作，加強對頭部機構的服務力度，全面提升針對不同類型機構客戶的綜合服務能力，機構客戶覆蓋率穩步提升。報告期末，機構客戶數5.3萬戶，較上年末增加11.0%。公募業務綜合服務模式逐步完善，席位租賃收入快速增長；PB（主經紀商）業務為機構客戶提供市場領先的交易環境，優化量化交易急速交易平台，客戶聚集效應日益顯現、規模穩步增長；QFII業務加大海外客戶拓展力度、綜合業務能力顯著提升；與銀行理財子公司、保險機構的合作也取得積極進展；託管外包加強客戶服務和運營管理，深化國際化佈局，業務規模持續增長；券商交易結算存續規模和累計交易量均有長足進步。報告期內，PB交易系統交易量6.0萬億元，同比增長143.4%，期末客戶資產規模4,439.6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2.6%。報告期末託管各類產品15,586隻、較上年末增長49.6%，外包各類產品14,715隻、較上年末增長42.9%。託管外包規模28,13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2.3%，其中，託管私募基金數量排名證券行業第2位，託管公募基金規模1,388億元、繼續排名證券行業第1位。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PB客戶資產規模(億元)



託管外包業務規模(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3) 交易投資業務

根據wind統計，2021年，滬深300指數下跌5.2%，中債總淨價（總值）指數上漲2.23%，美元兌人民幣下跌2.55%，南華商品指數上漲20.94%。

本集團交易投資業務繼續圍繞打造「卓越的金融資產交易商」，堅持發展低風險、非方向性業務，穩步提升交易定價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積極向客需業務轉型、業務規模保持快速增長。

權益業務方面，權益投資堅持相對收益策略和絕對收益策略並行，投資風格保持穩健。場內期權做市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ETF做市品種和規模顯著增長。權益類場外衍生品業務積極夯實基礎、優化業務模式、豐富雪球等結構化產品線、提升客需跨境服務能力，業務規模和盈利水平均顯著提升，在定增領域場外衍生品交易規模位居行業領先。2021年，權益類場外衍生品累計新增名義本金3,891.12億元、同比增長80.3%，其中，場外期權累計新增1,907.51億元，收益互換累計新增1,983.61億元。報告期末，權益類場外衍生品名義本金餘額1,528.67億元。其中場外期權餘額570.75億元；收益互換餘額957.92億元。跨境權益場外衍生品全年累計新增名義本金1,487.91億元，同比增長338.8%；報告期末名義本金餘額550.8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70.3%。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固定收益業務方面，固定收益投資準確把握境內外市場配置及波動性交易機會，積極儲備公募REITs等優質資產，取得較好業績。2021年，債券通市場份額5.44%，綜合排名券商第2位，獲評2021年度「債券通優秀做市商」；銀行間標準利率期權累計成交名義本金約217億元；利率互換累計成交名義本金1.97萬億元，同比增長8.2%，均位居市場前列。客需業務加強場外金融雲和「國泰君安避險」品牌建設，加快品種創新步伐，客需產品掛鈎標的不斷豐富，業務規模穩步增長。收益憑證業務重點打造掛鈎大類資產指數、REITs、LPR等標的的產品，收益互換累計成交名義本金同比增長超過100%，信用衍生品業務新增規模52.33億元，首批獲得受信用保護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合格創設機構資格，創設規模排名市場第1位，完成中國市場首筆CDS指數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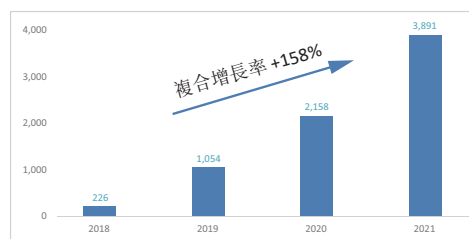
外匯業務方面，穩健開展自營人民幣外匯及外幣對交易業務，持續豐富交易策略，提升掉期、期權等衍生品交易活躍度。以跨境投融資背景業務為核心的客戶外匯業務逐步起步，完成行業首單H股「全流通」結售匯業務，面向持牌機構客戶的外幣對期權交易規模快速提升。

商品業務方面，繼續推進貴金屬及大宗商品場內自營、跨期套利以及跨境場外衍生品交易業務。報告期內，掛鈎相關標的的場外期權累計新增名義本金規模1,522.70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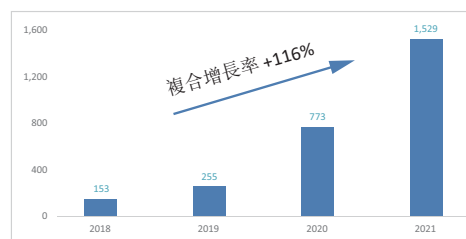
碳金融業務積極以CCER和試點市場交易品種為重點，打造碳排放交易定價能力，成為國內碳市場的重要參與方和定價機構，報告期內發行行業首單掛鈎碳排放配額的收益憑證。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場外權益衍生品新增規模 (億元)



場外權益衍生品期末餘額 (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4) 股權投資業務

2021年，國泰君安證裕聚焦集團戰略佈局、圍繞重點產業，系統化做好產業投資佈局，並積極推進科創板及創業板項目跟投。截至報告期末，累計投資項目47個、投資金額28.43億元，其中，累計跟投科創板及創業板項目21個、跟投金額9.47億元。

2021年末國泰君安證裕股權投資業務情況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計投資項目數量(只)	47	24
累計投資項目金額(億元)	28.43	16.37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4、投資管理

(1) 資產管理

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截至2021年末，證券公司受託資金規模合計10.8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7%。

2021年，國泰君安資管加快搭建一體化投研體系，加強核心人才隊伍建設，全面拓展市場渠道，投研體系的公募化改造初顯成效，公募產品佈局順利起步，全年新發行公募產品6隻，募集資金規模超65億元，產品涵蓋指數增強、債券型、混合型、FOF等多個類別。累計共有10隻大集合進行公募改造，順利完成資管新規下產品整改工作。報告期末，國泰君安資管管理資產規模為3,842.2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6.9%，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規模1,068.1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7.0%；專項資產管理規模1,101.2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5.8%；公募基金管理規模241.18億元。

2021年國泰君安資管管理資產規模(單位：億元)

業務類別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定向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1,431.77	3,534.40
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1,068.10	912.71
專項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1,101.20	810.91
公募基金管理業務規模	241.18	0

註：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規模以管理資產淨值計算。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私募股權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1年末，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已登記私募股權／創業投資基金管理人15,012家，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基金30,801隻，規模10.51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1%。

2021年，國泰君安創投以「募投管退」能力建設為核心，深耕重點產業，加大優質項目挖掘力度，通過差異化的投資組合和價值創造策略，來驅動更好的投資表現。報告期內，下屬基金新增投資項目（含子基金）17個。國泰君安母基金圍繞重點產業，穩步推進對外投資，截至報告期末對外投資認繳金額36.7億元。

2021年末國泰君安創投私募股權基金業務情況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數量（只）	40	41
管理基金累計承諾出資額（億元）	429.02	428.62
管理基金累計實際出資額（億元）	388.35	348.02
累計投資項目數量（個）	126	109
累計投資項目金額（億元）	162.39	142.59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1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機構管理資產規模為25.56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8.5%，其中非貨幣基金管理規模16.09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5.9%。

2021年，華安基金加強產品和業務創新，深耕投研核心能力建設，整體投資業績表現優良，管理資產規模和盈利能力穩步增長。期末管理資產規模6,504.2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4.0%。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規模5,968.6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6.9%；非貨幣公募基金管理規模3,822.9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8.4%。

2021年華安基金管理資產規模(單位：億元)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資產規模	6,504.26	5,243.28
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5,968.62	4,701.62
非貨幣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3,822.93	2,762.41
非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535.64	541.66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5、國際業務

本集團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佈局。2021年，國泰君安國際優化收入結構和客戶結構，完善跨境協作機制，推動財富管理業務和資本中介業務發展，綜合競爭力繼續保持在港中資券商前列。報告期末，託管客戶資產2,351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14%，其中，託管財富管理客戶資產479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36%。

2021年國泰君安國際主要收入構成(單位：千港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佣金及費用收入	1,626,079	1,563,672
利息收入	2,280,539	2,652,075
交易及投資淨收入	59,797	657,205
總收益	<u>3,966,415</u>	<u>4,872,952</u>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近三十年來，伴隨着我國證券市場的發展，我國證券業經歷了不斷規範和發展壯大的歷程，證券公司創新步伐逐步加快、業務範圍逐步擴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風險能力逐步增強；同時，我國證券業盈利模式以經紀、自營、承銷、信用交易和資產管理等業務為主，行業的收入和利潤對證券市場變化趨勢依賴程度較高，伴隨着證券市場景氣周期的變化，我國證券業利潤水平也產生了較大幅度的波動，表現出了明顯的周期特徵。

近年來，資本市場全面深化改革開放給證券業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行業重新步入上升周期。2021年，隨着深交所主板與中小板合併、北交所掛牌成立、退市新規實施，註冊制改革和多層次資本市場建設進一步完善，「跨境理財通」、債券「南向通」等陸續推出，境內外市場互聯互通持續深化，我國資本市場邁入更加開放包容和高質量發展的新階段，一級市場IPO發行家數和發行規模、二級市場股基交易額均創出歷史新高，資產管理市場快速發展，融資融券、場外衍生品規模持續增長。在行業監管方面，進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堅持從嚴監管和對違法行為「零容忍」的同時，出台「白名單」制度，開展首批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擴容基金投顧試點、出台《證券公司收益互換業務管理辦法》，強化扶優限劣鮮明導向，為優質機構打開發展空間，激發創新活力，證券行業的資產規模穩步增長、業績顯著提升。根據證券業協會的統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國證券業的總資產、淨資產及淨資本分別為10.59萬億元、2.57萬億元和2.00萬億元，分別較上年末增長19.1%、11.3%和9.9%；2021年，我國證券業實現營業收入5,024.10億元、淨利潤1,911.19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2.0%和21.3%。

長期來看，隨着國內大循環、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的加快打造，資本市場樞紐地位日益提升，我國證券業仍處於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期，資本市場的發展和金融體系改革開放都將為行業提供廣闊發展空間。全面註冊制改革牽引下，多層次資本市場建設愈發清晰、資本市場基础性制度短板不斷補齊、投資端能力建設加快提速，零售、企業、機構三大類客戶業務機會全面湧現，我國證券業將日益呈現出服務綜合化、發展差異化、競爭國際化和運營數字化的發展態勢。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三、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業務情況

本集團以客戶需求為驅動，打造了零售、企業及機構客戶服務體系，形成包括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國際業務在內的業務板塊，主要盈利模式為通過為客戶提供證券產品或服務獲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及通過證券或股權投資等獲取投資收益。

就具體業務來看：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融資融券、約定購回、股票質押等服務；

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股權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

國際業務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已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業務佈局。

2021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564.11億元，同比增加21.46%；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150.13億元，同比增加34.99%，增速均快於證券行業平均水平。其中，機構與交易業務、財富管理業務同比分別增長45.13%和18.00%，是驅動業績增長的主要因素。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1年集團的業務構成及收入驅動因素

主營業務類別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千元)	同比增長 (%)	對總收入及其他 收益貢獻度(%)
財富管理	22,410,634	18.00	39.73
投資銀行	3,736,176	11.24	6.62
機構與交易	24,117,664	45.13	42.75
投資管理	1,833,059	-13.95	3.25
國際業務	3,661,689	-21.70	6.49
其他	651,965	-2.77	1.16
合計	56,411,187	21.46	100.00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2021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7,912.7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57%。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2,843.8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4.33%，主要系本集團調整交易投資結構所致；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511.79億，較上年末增加8.51%，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存出保證金為407.96億，較上年末增加38.69%，主要系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為24.80億，較上年末減少85.94%，主要系本集團調整交易投資結構所致；

其中：境外資產1,041.60（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佔總資產的比例為13.16%。

四、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是中國證券行業長期、持續、全面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商。本集團跨越了中國資本市場發展的全部歷程和多個周期，歷經風雨，銳意進取，成長為資本市場的領先者。自成立以來，本集團始終保持較強的綜合競爭力，資本規模、盈利水平、業務實力和風險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業前列。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一) 根植於心的企業文化：風控為本，追求卓越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形成了改革創新、銳意進取的企業文化，推動了本集團的長期持續全面發展。近年來，集團積極踐行穩健的風險文化和市場導向的績效文化，圍繞綜合改革推動高質量發展，進一步增強了凝聚力和認同。

本集團堅信風險管理是證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競爭力。本集團堅持穩健的風險文化，建立了全面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通過完善的風險管理制度、科學的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先進的風險管理手段準確識別和有效管理風險，保證了集團長期穩健發展。近年來，本集團以獲得首批並表監管試點資格為契機，夯實集團化統一風險管理制度基礎，推動形成一整套科學完備、運行高效、集約專業的集團化全面合規風控管理體系。報告期內，集團優化合規風控考核機制，完善分類分級審核機制，築牢「一線風控、專職風控、稽核審計」三道防線，加強重點領域合規風險管控，加快數字化轉型步伐，持續推進集團化統一管控機制，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進一步夯實，入選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首批證券公司「白名單」。迄今，本集團已連續14年獲得中國證監會授予的A類AA級監管評級。

本集團追求卓越，致力於選拔最優秀的人才、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本集團堅持市場導向的績效文化，持續推進市場化機制體制改革，通過市場化的用人機制和績效考核機制選拔人才、激勵人才，推動了集團競爭力的持續提升。近年來，集團加大改革力度，實施職業經理人公開選聘，經營層成員更趨專業化、年輕化；深化人力資源改革，在人才隊伍建設、人力資源管理和考核激勵優化等方面取得突破；深入推進投行事業部改革，完成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進一步強化核心人才的長效激勵約束機制，鞏固了人才優勢。同時，圍繞以客戶為中心，進一步完善零售、企業及機構三大客戶服務體系，推進四大協同發展委員會運行機制常態化，將原研究與機構業務委員會和交易投資業務委員會合併調整為機構與交易業務委員會，持續優化組織架構和協同協作機制，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客戶基礎進一步壯大。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機構客戶數約5.3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1.0%；個人金融賬戶數約1,459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1.3%。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二) 中國資本市場的領先者

本集團規模持續領先，綜合實力突出。自成立以來，本集團的規模實力一直位居行業前列。2011年以來，集團的營業收入一直排名行業前3位，總資產和淨利潤一直排名行業前4位。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的母公司口徑，2021年，本公司的總資產、淨資產、淨資本、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分別排名行業第3位、第3位、第2位、第2位和第2位。

本集團業務體系全面均衡，主營業務均居於行業前列。2021年，本集團證券承銷家數和承銷額分別排名行業第4位和第5位，託管私募基金數量排名行業第2位、託管公募基金規模繼續在證券公司中排名第1位，融資融券業務融出資金餘額排名行業第3位，本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排名行業第1位，國泰君安期貨金融期貨成交額居行業第1位，國泰君安國際主要經營指標繼續排名在港中資券商前列。

(三) 中國證券行業科技和創新的引領者

本集團高度重視對科技的戰略性投入，持續推進自主金融科技創新，是金融科技在證券行業應用的先行者。根據證券業協會統計，本公司2017-2020年信息系統投入規模一直位於行業前2位。報告期內，本集團發佈實施《全面數字化轉型整體方案》，明確提出打造「SMART投行」的數字化轉型願景，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持續優化以君弘APP為核心的數字化財富管理平台 and 以Matrix一道合APP為核心的機構客戶服務平台，深入推進各業務線重要系統建設和管理數字化，建設集團管理駕駛艙，金融科技的持續投入對增強客戶體驗、引領業務發展、提升管理能力的支撐作用日益顯現。期末君弘APP手機終端用戶3,790萬戶，平均月活用戶排名行業第2位，道合平台機構用戶累計超過5.5萬戶、覆蓋機構和企業客戶9,047家。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具有突出的創新能力，是行業創新的先行者之一。近年來，集團建立鼓勵創新和容錯糾錯機制，着力推進各業務創新發展，鞏固了在主營業務領域的領先優勢。報告期內，集團完成首批公募REITs——張江光大園公募REITs項目發行上市，首批獲准開展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業務。財富管理業務着力打造數字化財富管理平台，金融產品銷售和投顧業務快速發展；投資銀行業務完成全國首單碳中和綠色科技創新債券、全國首單碳中和短期公司債券、全國首單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等多個項目；機構與交易業務加強「國泰君安避險」品牌建設，搭建場外金融雲系統，加強客需產品創新，場外衍生品快速增長，獲得受信用保護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合格創設機構、上海清算所信用違約互換綜合清算會員、銀行間現券綜合類做市商、國債期貨做市商等多項業務資格；國泰君安資管累計進行10隻大集合產品的參公改造，發行6隻公募基金產品，發起設立首單全國長三角一體化租賃ABS和首單融資租賃類「碳中和」ABS；國泰君安國際穩步推進境外佈局，越南子公司收入快速增長。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一) 財務報表分析

1. 綜合損益表情況分析

(1)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880,642	35.24%	16,719,616	36.00%	3,161,026	18.91%
利息收入	15,752,963	27.93%	14,495,682	31.21%	1,257,281	8.67%
投資收益淨額	10,300,204	18.26%	8,901,197	19.16%	1,399,007	15.72%
總收入	<u>45,933,809</u>	<u>81.43%</u>	<u>40,116,495</u>	<u>86.37%</u>	<u>5,817,314</u>	<u>14.50%</u>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產生的收益	1,138,769	2.02%	-	-	1,138,769	不適用
其他收入及收益	9,338,609	16.55%	6,328,845	13.63%	3,009,764	47.56%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u>56,411,187</u>	<u>100.00%</u>	<u>46,445,340</u>	<u>100.00%</u>	<u>9,965,847</u>	<u>21.46%</u>

2021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為564.11億元，同比上升21.46%，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198.81億元，佔35.24%，同比上升18.91%，主要得益於經紀業務和投行業務收入快速增長；

投資收益淨額為103億元，佔18.26%，同比上升15.72%，主要是由於交易性金融資產投資收益的增加所致；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產生的收益為11.39億元，佔2.02%，為上海證券股權重估產生的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為93.39億元，佔16.55%，同比上升47.56%，主要系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長所致。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總支出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930,995	10.39%	2,580,447	8.13%	1,350,548	52.34%
利息支出	10,162,410	26.86%	8,804,654	27.75%	1,357,756	15.42%
僱員成本	10,286,478	27.19%	9,250,380	29.16%	1,036,098	11.2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67,222	3.35%	1,371,553	4.32%	-104,331	-7.61%
稅金及附加費	190,678	0.50%	168,819	0.53%	21,859	12.95%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1,658,102	30.81%	8,240,709	25.97%	3,417,393	41.47%
資產減值損失	721	0.00%	62	0.00%	659	1,062.90%
信用減值損失	341,023	0.90%	1,312,297	4.14%	-971,274	-74.01%
總支出	<u>37,837,629</u>	<u>100.00%</u>	<u>31,728,921</u>	<u>100.00%</u>	<u>6,108,708</u>	<u>19.25%</u>

2021年，本集團總支出為378.38億元，同比增加19.25%，其中：其他營業支出為116.58億元，佔30.81%，同比增加41.47%，主要是子公司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長所致。僱員成本為102.86億元，佔27.19%，同比增加11.20%，主要是集團職工費用增長所致；

2. 現金流量表分析

2021年，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118.73億元，其中：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167.87億元，主要是由於(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520.66億元，主要是由於集團跟隨客戶需求配置債券、基金和其他投資額；(ii)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265.38億元，原因是證券市場行情變化。該等現金流出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銷(i)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330.12億元，原因是證券市場行情變化；(i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276.64億元，原因是債券賣出回購規模的增加。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2億元，主要是由於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475.97億元，部分被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的現金464.65億元所抵消，主要是由於集團調整了交易投資結構。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284.40億元，主要是由於(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697.86億元；(ii)貸款和借款收到現金656.41億元。該等現金流入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消(i)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987.10億元。

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940,786	0.37%	5,024,307	0.71%	-2,083,521	-41.47%
投資性房地產	973,275	0.12%	-	-	973,275	不適用
使用權資產	2,486,964	0.31%	2,490,743	0.35%	-3,779	-0.15%
商譽	20,896	0.00%	599,812	0.09%	-578,916	-96.52%
其他無形資產	662,890	0.08%	1,677,813	0.24%	-1,014,923	-60.49%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7,434,717	0.94%	1,169,765	0.17%	6,264,952	535.57%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5,492,824	0.69%	2,844,778	0.40%	2,648,046	93.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5,034,775	6.96%	65,511,217	9.32%	-10,476,442	-15.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480,358	0.31%	17,637,062	2.51%	-15,156,704	-85.9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93,344	0.24%	2,616,287	0.37%	-722,943	-27.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946,824	2.52%	26,628,714	3.79%	-6,681,890	-25.09%
存出保證金	40,795,692	5.16%	29,415,401	4.18%	11,380,291	38.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45,465	0.23%	1,761,582	0.25%	83,883	4.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751	0.01%	691,128	0.10%	-587,377	-84.99%
合計	142,112,561	17.94%	158,068,609	22.48%	-15,956,048	-10.09%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項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312,022	1.18%	7,230,325	1.03%	2,081,697	28.79%
其他流動資產	2,911,292	0.38%	2,983,541	0.42%	-72,249	-2.42%
融出資金	109,287,307	13.81%	99,429,347	14.15%	9,857,960	9.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1,803,641	1.49%	6,981,585	0.99%	4,822,056	69.0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689,409	7.29%	53,245,514	7.58%	4,443,895	8.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64,438,237	33.42%	202,097,430	28.75%	62,340,807	30.85%
衍生金融資產	4,157,399	0.53%	2,214,226	0.32%	1,943,173	87.76%
結算備付金	6,726,022	0.85%	6,049,697	0.86%	676,325	11.1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51,178,698	19.11%	139,323,440	19.82%	11,855,258	8.51%
現金及銀行存款	31,656,227	4.00%	25,275,458	3.60%	6,380,769	25.24%
合計	649,160,254	82.06%	544,830,563	77.52%	104,329,691	19.15%
資產總額	791,272,815	100.00%	702,899,172	100.00%	88,373,643	12.57%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340,789	0.68%	9,769,331	1.75%	-5,428,542	-55.57%
應付短期融資款	46,021,302	7.18%	48,724,368	8.75%	-2,703,066	-5.55%
拆入資金	12,108,833	1.89%	13,810,630	2.48%	-1,701,797	-12.32%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2,483,608	26.92%	157,408,158	28.28%	15,075,450	9.58%
應付職工薪酬	8,424,175	1.31%	7,568,772	1.36%	855,403	11.30%
應交所得稅	2,015,777	0.31%	1,572,828	0.28%	442,949	28.1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64,884,092	25.74%	144,721,315	26.00%	20,162,777	13.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33,950,820	5.30%	30,304,839	5.44%	3,645,981	12.03%
衍生金融負債	9,752,873	1.52%	5,526,472	0.99%	4,226,401	76.48%
應付債券	32,246,542	5.03%	24,744,699	4.45%	7,501,843	30.32%
租賃負債	510,987	0.08%	466,697	0.08%	44,290	9.49%
其他流動負債	43,915,745	6.87%	25,405,255	4.57%	18,510,490	72.86%
合計	530,655,543	82.83%	470,023,364	84.43%	60,632,179	12.90%
流動資產淨值	118,504,711		74,807,199		43,697,512	58.41%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項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94,520,556	14.76%	66,947,715	12.03%	27,572,841	41.19%
租賃負債	1,429,121	0.22%	1,486,932	0.27%	-57,811	-3.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309	0.02%	139,059	0.02%	-27,750	-19.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13,538,712	2.11%	17,789,620	3.20%	-4,250,908	-23.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0,982	0.06%	274,664	0.05%	106,318	38.71%
合計	109,980,680	17.17%	86,637,990	15.57%	23,342,690	26.94%
負債總額	640,636,223	100.00%	556,661,354	100.00%	83,974,869	15.09%
權益總額	150,636,592		146,237,818		4,398,774	3.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7,912.7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57%；負債總額6,406.3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5.09%；權益總額1,506.3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01%。

本集團資產結構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2,843.85億元，佔總資產的35.94%；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511.79億元，佔總資產的19.11%；融出資金為1,092.87億元，佔總資產的13.81%；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668.38億元，佔總資產的8.45%。

其中，流動資產為6,491.60億元，佔資產總額的82.06%，本集團資產流動性良好、結構合理。此外，考慮到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已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資產質量較高。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為1,421.1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0.09%，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為24.80億元，較上年末減少85.94%，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該類投資規模；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550.3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5.9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該類投資規模；存出保證金為407.9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8.69%，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為6,491.6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9.15%，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2,644.3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0.8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該類投資規模；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1,511.7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8.51%，主要是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融出資金為1,092.8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91%，主要是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兩融業務規模上升。

流動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為5,306.5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90%，其中：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為1,648.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3.93%，主要原因是債券賣出回購規模增加；其他流動負債為439.1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2.86%，主要原因是集團的應付保證金增加所致；代理買賣證券款1,724.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58%，主要受證券市場行情影響。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非流動負債為1,099.8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6.94%，其中：應付債券為945.2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1.19%，主要原因是集團調整負債結構所致。

權益

本集團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為1,471.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11%。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為75.64%，較上年末上升2.45個百分點，集團資產負債結構合理，且相對穩定。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具體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借款及債權融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總額為1,771.29億元，具體明細見下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貸款及借款	4,340,789	9,769,331
應付短期融資款	46,021,302	48,724,368
應付債券	126,767,098	91,692,414
合計	177,129,189	150,186,113

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和應付債券的利率和期限，請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借款及債務融資外，本集團還通過拆入資金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取得資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拆入資金餘額為121.09億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1,648.84億元。上述各項債務合計3,541.22億元。

除在本報告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2021年，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所貢獻的收入低於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的2%，前五大客戶均非關聯方。公司董事、監事及其各自聯繫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東未在公司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集團沒有主要供應商。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二) 投資狀況分析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重大股權投資、進行中的重大非股權投資，情況如下：

1. 重大的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2.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上海靜安區辦公樓：本公司的子公司國翔置業於2014年6月23日就靜安區49號地塊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和樁基施工許可證，並於2014年6月正式開工建設。根據公司2016年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追加項目投入2.55億元，總投資預算調增至18.79億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項目累計投入18.34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名稱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當期變動	對當期利潤的影響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80,631,685,205	236,895,529,408	56,263,844,203	8,678,505,1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2,492,801,329	66,838,415,637	-5,654,385,692	2,198,339,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7,637,062,448	2,480,358,307	-15,156,704,141	842,828,765
衍生金融工具	-3,312,246,315	-5,595,474,887	-2,283,228,572	400,832,832
合計	<u>267,449,302,667</u>	<u>300,618,828,465</u>	<u>33,169,525,798</u>	<u>12,120,506,252</u>

4. 報告期內重大資產重組整合的具體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月，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定向增資具體方案的議案》，同意百聯集團有限公司及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以非公開協議增資的方式認繳上海證券新增註冊資本。

2020年12月，上海證券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變更主要股東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3358號)，核准百聯集團有限公司成為上海證券主要股東、控股股東。

2021年2月，上海證券完成新增註冊資本的工商變更登記，公司對上海證券的持股比例由增資前的51%降低至24.99%。上海證券本次增資為公司產生收益人民幣11.39億元，約佔本集團2021年利潤總額的5.96%。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四)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適用 不適用

1、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通過其控股的國泰君安國際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實繳資本26.1198億港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金融控股總資產為1,055.83億元，淨資產為130.51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25.79億元，淨利潤11.24億元。

2、國泰君安資管

國泰君安資管的主營業務為許可項目：公募基金管理業務。一般項目：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國泰君安資管註冊資本2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資管總資產為79.84億元，淨資產為64.64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20.70億元，淨利潤6.14億元。

3、國泰君安期貨

國泰君安期貨的主營業務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

國泰君安期貨註冊資本4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期貨總資產為904.06億元，淨資產為66.15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112.98億元，淨利潤7.43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4、 國泰君安創投

國泰君安創投的主營業務為從事股權投資業務及中國證監會允許的其他業務。

國泰君安創投註冊資本7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創投總資產為87.21億元，淨資產為77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2.33億元，淨利潤0.61億元。

5、 國泰君安證裕

國泰君安證裕的主營業務為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證券公司另類投資子公司管理規範規定的業務。

國泰君安證裕註冊資本3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證裕總資產為41.87億元，淨資產為39.32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7.94億元，淨利潤5.32億元。

6、 華安基金

華安基金的主營業務為基金設立、基金業務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華安基金註冊資本1.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28%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華安基金總資產為62.46億元，淨資產為41.48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36.31億元，淨利潤10.06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7、上海證券

上海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承銷；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證券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

上海證券註冊資本53.26532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24.99%的股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證券總資產為698.03億元，淨資產為169.28億元；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22.80億元，淨利潤7.66億元。

(五)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了53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21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對集團合併總資產、合併營業收入和合併淨利潤的影響分別為17.70億元、-0.97億元和-0.62億元。

(六)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1、上海證券處置情況

詳情請參見本節「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三)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分公司及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境內共新設6家期貨分公司、4家證券營業部；完成了1家證券分公司、1家期貨分公司、18家證券營業部、3家期貨營業部的同城遷址；撤銷了7家證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詳細情況請參見附錄三。

	分公司新設	分公司遷址	營業部新設	營業部遷址	營業部撤銷
本公司	-	1	4	18	7
國泰君安期貨 ^註	6	1	-	3	-

註：國泰君安期貨有6家營業部升級為分公司。

(十) 主要的融資渠道、長短期負債結構以及為維持流動性水平所採取的措施和相關的管理政策，融資能力、或有事項及其對財務狀況的影響

1、 融資渠道

公司在境內主要採用同業拆借、債券回購、短期融資券、金融債、公司債、次級債、收益憑證、轉融資、永續債、可轉債、增發、配股等融資品種，依據有關政策、法規，根據市場環境和自身需求，通過交易所、銀行間和櫃台市場等場所進行短期融資和中長期融資。同時公司還可以通過配售、可轉債、供股、發行中期票據等方式，融入外幣資金，支持公司業務的發展。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負債結構

詳情請參見本節「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3、 流動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為保持公司資產的流動性及兼顧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動性儲備池體系，同時建立了自有資金及流動性管理和運作的相關機制，對涉及部門建立了明確的職責分工和授權機制，提高流動性管理及運作的專業化水平。公司建立並完善了融資策略，不斷提高融資來源的多元化和穩定程度，使公司的整體流動性狀態能有效維持在較為安全的水平。在流動性運作方面，公司始終在境內交易所和銀行間市場維持着比較穩定的拆借、回購等短期融資通道，同時不斷開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對手。

4、 融資能力及融資策略分析

就公司而言，為兼顧流動性和收益性，持有一定金額的固定收益產品，利率變動將對公司持有現金所獲利息收入、所持有債券投資的市場價格及投資收益等帶來直接影響；此外，因公司有境外註冊的子公司，以外幣投入資本金；公司持有外幣資金和資產，並通過境外附屬公司發行外幣計價的債券進行融資，匯率及境外市場利率水平的變動將對公司財務狀況產生一定影響。公司通過及時調整各類資產結構，運用相應的工具來規避風險和減輕上述因素的影響。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六、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適用 不適用

我國證券業仍處於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期，長期來看，資本市場的發展和金融體系改革開放都將為行業提供廣闊發展空間，證券業將呈現業務綜合化、發展差異化、競爭國際化和運營數字化的發展態勢。

1、資本市場的發展促使證券公司服務與產品進一步綜合化

為打造一個規範、透明、開放、有活力、有韌性的資本市場，更好地發揮資本市場樞紐功能，以全面實行股票發行註冊制為主線的制度改革深入推進，資本市場持續擴容，市場結構逐漸向國際成熟市場靠攏，將進入長期健康發展的新軌道，為證券行業帶來難得的發展機遇。作為資本市場的重要參與者，證券公司基礎功能將不斷完善，傳統業務轉型升級、創新業務層出不窮，經營範圍、業務空間、綜合化程度大大拓展。未來中國證券公司將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加快創新業務推進力度，不斷拓展業務和服務的深度與廣度，從業務、產品、渠道、支持服務體系等方面進行整合，向具有完整業務鏈、產業鏈和服務鏈的現代投資銀行轉變。

2、競爭差異化為頭部證券公司提供更大的發展空間

近年來，資本市場已進入創新發展的新階段，對證券公司的資本實力、創新能力和風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時也為證券公司提供了更大的差異化發展空間，推動證券行業呈現出業務差異化以及資本、利潤向頭部證券公司集中的格局。一方面，綜合實力、創新能力強的頭部證券公司將利用市場地位、資本和規模優勢，在全市場、全業務領域實現加速發展，進一步增強整體競爭優勢，實現規模化和綜合化發展。另一方面，中小型證券公司將集中資源並在細分業務市場或區域市場形成競爭優勢，與頭部證券公司形成多樣化、多層次的競爭格局。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中國資本市場開放使證券公司加快國際化進程

伴隨着經濟全球化和資本市場改革的推進，我國資本市場已經進入全面開放的新格局。近年來，滬深港通、滬倫通機制不斷完善，取消QFII和RQFII額度限制並擴大其投資範圍，H股全流通正式啟動，提早取消金融行業外資持股比例限制等系列舉措，都推動了資本市場在更高層次、更廣範圍、更多方式的開放，境內外市場互聯互通持續深化。全面開放在為證券公司帶來豐富業務資源的同時，也帶來更大的競爭壓力，並將推動國內證券公司進一步發展國際業務，利用境內外資源實現協同增長。這其中，領先證券公司通過在全球範圍內配置資源、服務客戶、管理風險，更有潛力成長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型投資銀行。

4、 科技進步推動證券公司業務及運營管理模式向數字化全面轉型升級

先進的信息技術日益推動我國證券公司的業務從傳統的收費型模式向注重專業服務、深化客戶關係和利用網絡服務等多元化模式轉化。越來越多的證券公司將線下業務向線上轉移，以簡化業務流程、降低服務成本並提升運營效率。此外，以互聯網為基礎的營運模式促使中國證券公司通過收集大量客戶數據分析了解客戶需求，提高客戶滿意度和黏性並獲取新客戶。證券公司必須以金融科技應用創新為突破口，加快數字化轉型，為投資者提供個性化、專屬化的產品與服務，從而提高客戶回報水平。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二) 公司發展戰略

適用 不適用

1、發展面臨的機遇與挑戰

從外部環境來看，資本市場戰略定位提升及樞紐功能持續強化，全面註冊制改革等基础性制度變革全面推進，都將為證券業帶來加快發展的重大機遇，同時也對證券公司的綜合服務能力形成嚴峻考驗；從內部條件看，集團深入貫徹新發展理念，「三個三年三步走」戰略路徑構想順利推進、組織架構及配套運營機制優化、長效激勵約束機制初步建立都為集團的進一步創新發展創造了條件。但我國經濟運行的環境更為複雜嚴峻、資本市場開放步伐日益深入、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都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帶來諸多挑戰。

2、公司的行業優勢和不足

本集團的行業優勢主要包括：根植於心的企業文化，風控為本，追求卓越；中國資本市場的領先者；中國證券行業科技和創新的引領者（具體請參見本節「四、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在未來的發展過程中，本集團仍需要進一步提升主營業務專業能力以及中後台管理支持能力、優化集團一體化協同機制，逐步縮小與領先金融機構之間的差距。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發展戰略

2021年，結合國家與區域發展戰略，以公司願景為總目標，公司提出分階段、分步驟實施「三個三年三步走」的中長期戰略發展構想，第一個三年（2020-2022年），重在打基礎、補短板，鞏固頭部券商市場地位。第二個三年（2023-2025年），重在提能力、強長項，核心指標處於行業領先地位。第三個三年（2026-2028年），重在綜合化、國際化，成為受人尊敬、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現代投資銀行。

4、擬開展的新業務

2022年，本集團將積極把握全面註冊制改革等基礎性制度變革來的市場機遇，繼續推進創新轉型步伐，加快補齊核心業務能力短板。一是聚焦居民財富管理、共同富裕，財富管理加強買方投顧能力建設；二是圍繞重點機構客戶日益升級的需求，提升機構與交易業務的綜合服務能級；三是圍繞重點產業和區域，打造股權融資業務核心競爭力；四是圍繞關鍵投資管理能力打造，提升資產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另類投資買方業務市場影響力。

（三）經營計劃

適用 不適用

2022年是集團「三個三年三步走」的「第一個三年」的收官之年，集團將堅持穩中求進、篤行不怠的工作總基調，以「受人尊敬、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現代投資銀行」新藍圖為引領，以「三個三年三步走」路線圖為指針，以「綜合化服務、數字化經營、國際化佈局、集團化管控」施工圖為抓手，以「向改革要動力、向人才要活力、向管理要效率、向創新要發展」為保障，在繼續發揮好穩健經營優勢的基礎上，把握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發展的重要機遇，着力推進優化考核激勵機制、加速推進全面數字化轉型、升級打造協同2.0模式、推動分支機構高質量發展、提高集團化合規風險管控管理水平等重點工作任務，加快轉型升級，基本補齊業務管理短板，努力實現第一個三年「打基礎、補短板」的總體戰略目標。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具體到各業務領域而言，**財富管理業務**重點聚焦富裕、高淨值客戶群體，着力提升客戶體驗，以金融產品銷售為抓手持續提高優質產品的識別、獲取和配置能力，體系化提升投顧隊伍專業服務能力，加速推進數字化財富管理轉型，在保持代理買賣業務收入領先的基礎上，促進零售客戶AUM、金融產品代銷收入和投顧業務保有規模持續增長；融資融券加快推進分支機構差異化定價授權，做好外部券源拓展，進一步提升融資及融券業務份額；質押業務圍繞企業客戶綜合需求，提升優質客戶甄別和服務能力；**投資銀行業務**繼續堅持「行業+區域」佈局，完善「投行+」生態體系建設，深化投行事業部改革，持續提升產業能力與執業質量；**機構與交易業務**全面升級機構客戶的數字化服務水平，在保持託管業務領先優勢的同時，加快補齊機構客戶基礎薄弱短板，提高對重點客戶的綜合服務能力，推動機構客戶綜合收入和股基交易份額穩步增長；堅定交易投資向客需轉型方向，把握權益客需業務競爭格局重塑機遇、實現彎道超車，優化FICC客需業務結構、提高資本使用效率；**投資管理業務**加快構建具有競爭優勢的投研體系，持續提升主動投研能力；**國際業務**建立健全跨境投行和研究一體化模式，持續完善國際化佈局，抓住跨境衍生品等業務機遇，推動經營業績可持續增長。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適用 不適用

1、 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堅持穩健的風險文化，明確以「合規風險管理」為公司核心戰略之一，持續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優化風險管理組織體系、探索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高風險管理專業水平，以確保公司長期穩健發展。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 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建立了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體系。

1) 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

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推進風險文化建設；審議批准公司風險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定期風險評估報告；任免、考核首席風險官，確定其薪酬待遇；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控制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審議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相關職責；評估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審議各類風險評估報告；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

公司監事會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監督責任，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風險管理職責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

2) 經營管理層(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公司經營管理層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負責組織和實施風險文化的宣傳；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等的具體執行方案，確保其有效落實，並對其進行監督，及時分析原因，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經營層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對公司經營風險實行統籌管理，對風險管理重大事項進行審議與決策，履行以下職責：審議公司、公司對子公司合規風控機制安排和重要制度，進行決策或提交相關決策機構審議；審議公司風險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風險偏好、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和最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規報告、風險管理報告、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報公司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審議決定公司各類投融資業務規模、風險限額分配方案、重要風控指標及其重大調整，若所審事項超出董事會授權範圍，報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對於一線合規風控負責人選任、子公司風控合規負責人推薦或選派進行審議；審議決策公司業務與管理新增授權、授權調整事項；審議公司重大創新業務風險、合規評估報告，進行決策與授權；審議決定在風險評估與風控機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爭議的公司業務事項；對於監管形勢、風險形勢進行前瞻性研判和識別，對風控應對方案進行決策；審議決定公司重大風險事項的處置方案；審議決策經營活動中其他重大風險管理事項。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包括公司總裁、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戰略發展部負責人、計劃財務部負責人、法律合規部負責人、風險管理部負責人、集團稽核審計中心負責人、內核風控部負責人、信息技術部負責人、品牌中心負責人。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風險管理部門

風險管理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內核風控部、法律合規部、集團稽核審計中心、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部、信息技術部、數據中心、營運中心、行政辦公室等履行其他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風險管理部管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履行具體風險管理職責；內核風控部負責公司一級市場證券發行業務的風險審核與評估工作；法律合規部負責識別、評估、通報、監控、報告和防範公司法律合規風險，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對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及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業務、管理、財務及其它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合理性，資產安全性、效益性，內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地檢查、監督、評價和建議。計劃財務部負責公司計劃預算、財務管理、會計核算與淨資本管理；資產負債部負責公司流動性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信息技術部與數據中心是公司IT運作的管理與運行機構，負責公司信息系統的規劃、建設、運行與管理，建立實施IT相關制度，對公司IT風險進行評估與控制；營運中心是公司日常營運管理部門，負責公司各類業務統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業務運行，承擔相應的風險管控職責；行政辦公室負責公司聲譽風險的管理工作。

4) 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

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的主要負責人是各單位風險控制工作的第一責任人。為增進一線風險責任意識，加強前端風險控制，及時、有效地發現和防範風險，公司持續強化各業務委員會、業務部門、分支機構以及子公司的風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風險管理體系，有效提升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水平。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3、 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公司根據自身業務特點及經營風險水平，建立並持續完善四級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包括：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按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等不同風險類型制定的風險管理辦法，各類業務和產品的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具體的業務操作規程。報告期內，公司制定了信息技術風險管理辦法、同一客戶及標的集中度風險管理辦法等，並根據最新監管要求與公司組織架構調整情況，修訂了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新業務合規與風險管理辦法、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規則、授權管理辦法、業務系統權限與信息安全管理辦法、風險管理系統權限管理辦法等。

4、 風險偏好體系

風險偏好是公司充分考慮淨資本、資產負債、償債能力、流動性、外部評級、合規經營及未來業務風險和機遇等情況，在滿足債權人、客戶、監管機構、評級機構等利益相關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對風險的總體態度，以及所願意承受的風險類型和水平。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關方包括股東、監管機構、評級機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等對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圍繞發展戰略、經營績效、資本實力、流動性、合規性及外部評級等核心維度設定具體目標，構建了公司的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在總體風險偏好設定完善的基礎上，公司以量化的風險容忍度指標描述了在整體及大類風險等不同維度上的風險邊界。在風險偏好及風險容忍度約束下，公司對關鍵風險指標設置了限額，並據此進行風險監測與控制。

報告期內，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公司明確了2021年度集團風險偏好、容忍度和限額，並區分風險類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維度進行分解和傳導，在日常經營中予以執行。2021年集團各類指標均在風險偏好體系下平穩運行。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5、各類風險的應對措施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價格包括但不限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等。公司涉及市場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投資交易、固定收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投資交易，以及外匯、貴金屬、大宗商品等低風險非方向性交易。

公司對市場風險實施限額管理，制定包括業務規模、虧損限額、風險價值VaR、敞口、希臘字母、對沖有效性和集中度等在內的市場風險限額體系和各類風險指標，確定市場風險的預警標準、警示標準及應對措施。公司使用風險管理系統監測業務的運作狀況，對市場風險限額進行逐日監控，報告市場風險監控和管理情況，對風險事項等進行專項分析，為決策提供依據。公司採用風險價值VaR和壓力測試等方法分析和評估市場風險。公司風險價值VaR計算採用基於前12個月歷史數據的歷史模擬法，假設持有期為一天、置信水平為95%，VaR的計算模型覆蓋權益類價格風險、利率類風險、商品類價格風險、匯率類風險，公司定期地通過回溯測試的方法檢驗VaR模型的有效性。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及期間公司按風險類別分類計算的風險價值：(1)截至相應期期末的每日風險價值；(2)於相應期間的每日風險價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1年本集團風險價值VaR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分類	2021年	2020年	平均	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最低	最高
股價敏感型金融工具	18,322	22,669	17,278	15,246	24,315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11,032	22,224	13,836	10,715	24,455
商品價格敏感型金融工具	2,068	2,285	2,106	1,317	4,434
匯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2,652	3,404	2,947	2,258	3,641
風險分散效應	(7,751)	(18,908)	(9,137)	(5,022)	(19,692)
整體組合風險價值	26,322	31,674	27,030	24,958	33,389

註： 集團風險價值VaR覆蓋集團自有資金投資業務金融資產

作為對風險價值VaR的補充，公司積極運用壓力測試計量和評估市場極端變動狀況下的可能損失。公司定期開展綜合和專項壓力測試，加強對交易投資業務的風險評估與動態監控，並將其壓力結果運用於市場風險管理及限額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對於涉及匯率風險的資產進行匯率風險管理，通過調整外匯頭寸、使用外匯衍生品進行對衝等手段管理匯率風險敞口，將其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截至2021年末，公司市場風險總體可控，未發生重大市場風險事件。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目前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在債券投資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場外衍生品業務等。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對信用風險實行准入管理，在開展信用風險相關業務前，對客戶進行信用評級，信用等級在准入信用等級以內的方可授信與開展業務。各業務部門在申請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前，開展盡職調查。對信用等級符合准入條件的客戶，根據具體情況確定授信額度。

公司採取收取保證金、合格抵質押物以及採用淨額結算等方式進行信用風險緩釋。債券投資業務設定准入標準，進行白名單管理和集中度控制，並持續跟蹤評估持倉債券信用風險。信用業務部門根據自身開展的業務特徵，設定詳細的抵質押物准入標準及折扣率。

公司對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定期重檢，並在市場或政策發生重大變化或相關信用主體發生重大信用事件時，進行不定期重檢。公司對現金以外的抵質押物進行盯市管理，對抵質押物進行估值。公司對各項業務中的信用風險因素進行分析，識別其中的信用風險隱患，開展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計量評估。公司在集中度風險控制目標內對大客戶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信用風險計量採用集中度、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信用風險敞口、押品覆蓋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設定合理的信用風險壓力情景，開展壓力測試並對測試結果開展分析。

截至2021年末，公司信用風險總體可控，債券投資業務未發生重大信用違約事件，股票質押業務融出資金的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318%，融資融券業務存量負債客戶平均維持擔保比例為311%。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或價格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主要採用風險指標分析方法進行總體流動性風險評估，即通過對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槓桿倍數、現金流期限缺口、現金管理池淨規模、流動性比例、流動性儲備比例、資產及負債集中度等主要指標的分析，評估和計量公司總體流動性風險狀況。公司建立了流動性風險限額體系，對流動性風險實施限額管理，並實施限額執行情況的監測與報告。公司建立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量化模型，對集團各類場內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進行每日計量，用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

公司拓展維護融資渠道並持續關注大額資金提供者的風險狀況，定期監測大額資金提供者在公司的業務開展情況。公司關注資本市場變化，評估發行股票、債券和其他融資工具等補充流動性的能力與成本，並通過補充中長期流動性來改善期限結構錯配狀況。公司在掌控整體層面流動性風險的前提下，關注各項業務線層面流動性風險管理，分別對資金管理業務、交易投資自營業務、經紀業務、信用業務、投行業務，以及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因素進行重點識別、評估、監測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模擬在極端流動性壓力情況下可能發生的損失，評估和判斷公司在極端情況下的風險抵禦能力和履行支付義務的能力，並針對測試結論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

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包括採取轉移、分散化、減少風險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動性風險水平，以及建立針對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和其他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或備用系統、程序和措施，以減少公司可能發生的損失和公司聲譽可能受到的損害，並定期對應急計劃進行演練和評估，不斷更新和完善應急處理方案。

2021年，市場流動性整體合理充裕，偶有時點性震蕩；公司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均滿足監管要求，現金管理池淨規模高於公司設定的規模下限，整體流動性狀況良好。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業務關鍵風險點和控制流程，運用操作風險管理系統開展日常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程序，各部門、分支機構與子公司主動識別存在於內部制度、流程、員工行為、信息技術系統等的操作風險，確保存續業務、新業務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風險得到充分評估。公司系統收集、整理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數據，建立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體系，並監控指標運行情況，提供定期報告。對於重大操作風險事件，提供專項評估報告，確保及時、充分了解操作風險狀況，利於作出風險決策或啟動應急預案。

公司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安全建設，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定期對應急主預案、子預案開展評估，每年安排公司總部及全部分支機構參加覆蓋全部重要信息系統的故障類、災難類多項場景演練，並結合演練的結果和發現的問題，對系統和應急方案進行完善、改進和優化。

2021年，公司信息技術、營運事務工作平穩安全運行，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各項信息系統應急演練的故障備份恢復時間均達到設定目標，驗證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統已具備符合需求的故障、災難應對能力。

5)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因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公司聲譽產生負面評價的風險。公司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在行政辦公室下設品牌中心作為公司聲譽風險管理部門，要求各部門、分公司、營業部、子公司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風險事件，對經營管理過程中存在的聲譽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審慎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和全程管理，最大限度地減少對公司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

2021年，公司完善聲譽風險監測預警機制，整體輿情平穩，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五)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1、 報告期內業務創新情況

詳情請參見本節「四、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2、 業務創新的風險控制情況

- 1) 公司將創新業務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針對創新業務發展狀況和風險特徵，建立健全了與業務相適應的決策機制、管理模式和組織架構，制定了相關創新業務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規範了創新業務全流程風險管理，通過開展創新業務風險評估與決策、驗收上線、持續管理等工作，確保了各項創新業務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續穩健開展。在創新業務開展前，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對相關風險進行合規論證和識別評估、計量分析，並指導業務部門完善制度、流程等內控機制建設。
- 2) 公司建立了創新業務的多層次風險監控和預警機制，根據創新業務的風險特徵，設計各類、各層級風險監控指標和風險限額，動態跟蹤創新業務的風險狀況。在具體業務開展過程中，業務部門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日常盯市監控職責，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監控，當風險監控指標出現異常時，及時進行風險提示，根據預警層級採取相對應的風控措施，確保創新業務風險水平始終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範圍內。
- 3) 公司制定了創新業務定期報告和重大風險事件報告制度，定期出具創新業務的風險信息報告，以確保與創新業務有關的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時掌握必要的業務、風險和管理信息。當創新業務因外部市場突變、內部管理問題、技術系統故障等原因影響到業務持續運作，或可能使公司利益、聲譽受到重大損失時，責任部門或監測到風險的內控部門第一時間向業務分管領導、首席風險官、風險管理部門報告，以便決策層根據實際情況執行原有的應急預案，或擬定新的處置方案。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4) 公司定期對創新業務開展情況進行專項檢查，不斷提升創新業務的內控水平和風險應對能力。專項檢查覆蓋創新業務及管理的重要環節，根據檢查發現的問題，各相關部門對創新業務的開展情況及內控機制進行研究分析，不斷完善創新業務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應的控制機制，並健全創新業務的應急預案，確保創新業務健康平穩發展。
- 3、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建立情況，報告期內風險控制指標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採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1) 公司動態風控指標監控機制建立情況

- a) 為了建立健全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加強風險監控，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前提下開展各項業務，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指引》等相關規定，公司制定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淨資本和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工作指引》等內部制度。
- b) 公司按照監管規定，建立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實現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公司動態監控系統能夠覆蓋影響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各項業務數據，動態計算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能夠根據各項業務特點實施動態監控，按照預先設定的監控標準對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進行自動預警；能夠生成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報表。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c) 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監控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編製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及時做好風險信息的分級預警和跟蹤報告；公司各相關部門在其職責範圍內開展工作，按時保質提供相關信息，定期做好本系統相關指標的跟蹤控制和分析。

(2) 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整改措施

- a) 當公司淨資本或者其他風險控制指標達到中國證監會規定的預警標準或不符合規定標準的，公司分別在該情形發生的三個工作日、一個工作日內向公司註冊地的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書面報告，說明基本情況、問題成因以及解決問題的具體措施和期限。
- b) 截至2021年末，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規定標準。

七、公司因不適用準則規定或國家秘密、商業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準則披露的情況和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作為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規範運作，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和制度體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作規範、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議事、決策、授權、執行的公司治理體系。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達到了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報告期內，公司完成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換屆，董事會構成更趨多元化、專業化和國際化，管理層更加年輕化，董事會將戰略委員會擴展為戰略及ESG委員會，增加ESG治理職能，推動公司實現可持續高質量發展；董事長通過會議等多種方式與非執行董事溝通，聽取建議和意見，並專題召開戰略研討會商討改進公司發展戰略；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監事通報月度經營管理情況；公司董事長、董事、總裁、董事會秘書及其他管理人員通過業績發佈會、路演、投資者接待會、網絡互動、電話等方式與股東溝通，首次舉行投資者開放日活動，不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2次股東大會；召開董事會會議11次，其中定期會議5次，臨時會議6次；召開監事會會議9次，歷次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的召集、提案、召開、表決、決議及會議記錄均符合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各位董事、監事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勤勉盡職地履行職責和義務，獨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依據《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認真審議議案和發表獨立意見，充分保障各股東依法行使權利，充分尊重中小股東權益，未發生侵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況。

公司治理與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是否存在重大差異；如有重大差異，應當說明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在保證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獨立性的具體措施，以及影響公司獨立性而採取的解決方案、工作進度及後續工作計劃^註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公司治理結構、業務運營體系，保證本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均保持獨立性。在資產上，雙方均有各自獨立的經營場所，不存在合署辦公，資產混同的現象，資產權屬關係明晰；在人員上，雙方經營管理層及業務團隊完全分離，不存在兼職情況，在勞動關係、勞動合同、人事、工資管理及其社會保險等方面有獨立完整的體系；在財務上，雙方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會計機構，有獨立的會計預算、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獨立在銀行開戶，獨立納稅，財務人員沒有在本公司兼職的情況；在機構上，雙方建立了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獨立的行政管理系統，各職能機構與本公司之間不存在行政隸屬關係；在業務上，雙方建立有獨立的業務運營機制。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單位從事與公司相同或者相近業務的情況，以及同業競爭或者同業競爭情況發生較大變化對公司的影響、已採取的解決措施、解決進展以及後續解決計劃

適用 不適用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 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	2021年6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年6月28日	審議通過了《2020年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20年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資產支持證券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及資產支持證券可能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決定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和《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 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1年第一次臨時 股東大會	2021年11月25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年11月25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張義澎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柴洪峰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1年第一次A股 類別股東會	2021年11月25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年11月25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1年第一次H股 類別股東會	2021年11月25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年11月25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適用 不適用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年度內		報告期內 從公司 獲得的稅前 報酬總額 (萬元)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 變動原因		
賀青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0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14.08	否
王松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總裁	男	58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722,000	722,000	-	-	253.19	否
喻健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	男	57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	-	516.36	否
劉信義	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管蔚	非執行董事	女	50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鍾茂軍	非執行董事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陳華	非執行董事	男	47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王文傑	非執行董事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張嶺	非執行董事	男	41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7.5	是
張義澎	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21年11月25日	至屆滿	-	-	-	-	-	是
安洪軍	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夏大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9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5月19日	-	-	-	-	25	否
丁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2.5	是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2.5	否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2.5	是
李港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4月11日	-	-	-	-	25	否
柴洪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21年11月25日	至屆滿	-	-	-	-	-	否
李中寧	監事會主席	女	59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06.53	否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年度內		報告期內 從公司 獲得的稅前 報酬總額 (萬元)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 變動原因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35.93	否
周朝暉	監事	男	51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7.5	是
沈賢	監事	男	43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7.5	是
左志鵬	監事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5	是
邵良明	職工監事	男	50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49.16	否
謝閻	職工監事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24.58	否
龔德雄	副總裁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350,000	350,000	0	-	219.21	否
謝樂斌	副總裁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0	-	93.94	否
羅東原	副總裁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0	-	123.07	否
聶小剛	副總裁、 首席財務官、 首席風險官	男	49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315,000	315,000	0	-	115.10	否
李俊傑	副總裁	男	46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599,686	599,686	A股限制性 股票激勵 計劃	44.32	否
張志紅	合規總監	女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	-	443.93	否
周磊(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43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	是
林發成(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45	2018年5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7.5	是
周浩(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18年6月6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	是
樊仁毅(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21年6月28日	2021年7月9日	-	-	-	-	-	是
施德容(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3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	是
陳國綱(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12.5	是
凌濤(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12.5	否
靳慶軍(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12.5	是
朱寧(離任)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21年6月28日	2021年7月29日	-	-	-	-	2.08	否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年度內		報告期內 從公司 獲得的稅前 報酬總額 (萬元)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 變動原因		
王磊(離任)	原監事會副主席、 原職工監事	男	56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6月4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35.93	否
邵崇(離任)	原監事	男	62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7.5	否
馮小東(離任)	原監事	男	55	2018年5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	-	-	-	7.5	是
汪衛傑(離任)	原職工監事	男	59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209,810	209,810	A股限制性 股票激勵 計劃	216.06	否
劉雪楓(離任)	原職工監事	男	58	2016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	269,039	269,039	A股限制性 股票激勵 計劃	211.87	否
蔣憶明(離任)	原副總裁	男	58	2013年11月22日	2021年6月28日	650,000	650,000	-	-	146.39	否
陳煜濤(離任)	原副總裁	男	59	2016年11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650,000	650,000	-	-	145.63	否
合計	/	/	/	/	/	5,067,000	6,145,535	1,078,535	/	3,082.36	/

註：

- 2021年6月24日，公司第四屆第十二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吳紅偉先生、邵良明先生、謝閩先生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王磊先生、汪衛傑先生、劉雪楓先生不再擔任職工監事。
- 2021年6月2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及《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選舉賀青先生、王松先生、喻健先生、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鍾茂軍先生、陳華先生、王文傑先生、張嶄先生、樊仁毅先生、安洪軍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選舉夏大慰先生、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朱寧先生、李港衛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李中寧女士、周朝暉先生、沈贊先生、左志鵬先生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周磊先生、林發成先生、周浩先生、施德容先生、陳國鋼先生、凌濤先生、靳慶軍先生不再擔任董事；邵崇先生、馮小東先生不再擔任監事。
- 2021年6月28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的議案》，選舉賀青先生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王松先生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4、 2021年6月28日，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主席、副主席的議案》，選舉李中寧女士擔任公司第六屆監事會主席、選舉吳紅偉先生擔任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副主席。
- 5、 2021年6月28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聘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聘任王松先生為公司總裁，聘任龔德雄先生、謝樂斌先生、羅東原先生、聶小剛先生、李俊傑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任聶小剛先生兼任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聘任喻健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聘任張志紅女士為公司合規總監；蔣憶明先生、陳煜濤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副總裁。
- 6、 樊仁毅先生因工作原因，於2021年7月9日辭任公司董事職務。朱寧先生因工作原因，於2021年7月29日辭任公司獨立董事職務。
- 7、 2021年11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張義澎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和《關於選舉柴洪峰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選舉張義澎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選舉柴洪峰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 8、 2020年8月12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其摘要的議案》；2020年11月2日，公司完成了A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記；2021年9月29日完成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
- 9、 根據《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規定，公司全薪履職的董事長、監事會主席及監事會副主席按照上海市《關於深化國有企業領導人員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見》和上級主管部門的有關工作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意見》規定執行；公司全薪履職的職業經理人、董事會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績效獎金的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為3年，延期支付的發放遵循等分原則，其中公司總裁及副總裁按照經上級主管部門批覆的《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自2020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實施方案》規定執行。
- 10、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薪酬統計口徑為其擔任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在公司內擔任非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未統計在內。
- 11、 李俊傑先生、汪衛傑先生和劉雪楓先生獲得的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於2021年9月29日完成登記。
- 12、 根據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及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獨立董事每人每年25萬元人民幣（稅前）；股東董事和股東監事每人每年15萬元人民幣（稅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和職工監事除其在公司領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報酬。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鍾茂軍先生、陳華先生、王文傑先生、張義澎先生、安洪軍先生、周磊先生（離任）、周浩先生（離任）、樊仁毅先生（離任）和獨立董事柴洪峰先生、施德容先生（離任）放棄其薪酬安排。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賀青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2019年9月加入本公司，2020年2月12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賀先生曾先後擔任美國大通銀行上海分行企業金融部經理；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229）浦東分行國際業務部經理、行長助理，上海銀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公司金融部總經理、行長助理，上海銀行副行長兼上海閔行上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歷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601；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601）副總裁，執行董事、總裁，兼任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在此之前，賀青先生曾在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分行任職。
王松	工業管理工程研究生，2015年8月21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2015年9月8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9月8日至2016年5月19日及2016年11月28日至今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王先生曾先後擔任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北京辦事處副主任、發行部副總經理、債券部總經理；本公司債券業務一部總經理、固定收益證券總部總經理、總監，總裁助理兼固定收益證券總部總監，副總裁，總裁，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執行董事兼總裁。在此之前，王松先生曾在中國人民建設銀行任職。
喻健	工商管理碩士，2009年6月16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6年5月19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喻先生曾先後擔任國泰證券有限公司證券發行部副經理、發行一處經理、證券發行部副總經理；本公司投行部副總經理，企業融資部副總監、總監、總經理，上市辦公室主任。在此之前，喻健先生曾在航空航天部所屬研究所任職。喻先生2016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劉信義	同濟大學管理工程專業本科，技術經濟專業研究生，工學碩士，上海交通大學高級金融學院SAIF-ASU工商管理博士，高級經濟師，2020年6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總裁。劉先生自1993年加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00）後，曾歷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空港辦事處副主任，空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上海地區總部副總經理，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金融機構處處長（掛職），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主任助理（掛職），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副行長兼上海地區總部總經理、上海分行行長，副行長兼財務總監、風險管理總監、華一銀行董事長等職；2014年2月至2015年4月擔任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及董事；2015年4月至2019年11月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行長及副董事長，兼任浦發硅谷銀行董事長。
管蔚	曾用名：管朝暉。管理學碩士，高級會計師，2019年7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管女士曾先後擔任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財務，上海申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經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經理、經理、紀委委員、審計監察部經理、監事，上海都市旅遊卡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黨支部書記，上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管女士2018年12月至今擔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9年9月至今擔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2021年12月至今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管女士2019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000）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鍾茂軍	法學碩士，2015年6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曾先後擔任東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助理、改制辦副主任；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多個職務，包括金融機構處副處長、金融穩定處副處長（主持工作）、金融穩定處處長、金融機構服務處處長、市屬金融國資監管服務處處長；國際集團運營總監兼戰略研究部總經理。鍾先生2016年5月至今擔任國際集團董事、運營總監，2016年5月至2017年8月兼任國際集團資本運營部總經理，2020年4月至今兼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監事長。
陳華	管理學博士，高級工程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1996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副部長，計劃財務部副部長，戰略發展部副部長，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建設開發公司副總經理，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貨運樞紐推進事業部（航空物流發展公司）總經理。2018年11月至今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
王文傑	經濟學學士，高級經濟師，2019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先後擔任廣州計劃委員會投資處科員，深圳市投資管理公司投資發展部經濟師、業務經理，深圳市深投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行政總監、副總經理，深圳市綠鵬農科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深圳市燃氣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深圳市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深圳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副總經理、董事兼總經理。王先生2018年5月至今擔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張嶄	經濟學碩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2007年8月參加工作，歷任：遼寧匯寶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專員，研祥智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總經理助理，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高級投資經理，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高級投資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張先生2018年6月至今擔任深圳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副部長，2019年7月至今擔任深圳市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23)董事。
張義澎	大學本科學歷，2021年11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1983年8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市財政局第三分局二所專管員、六所辦事員、企財科科員，基建處科員、副主任科員，經建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辦公室主任科員，企業處副處長、處長等職。2019年1月至今擔任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董事。
安洪軍	經濟學博士，2019年11月14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安先生自2010年5月加入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項目投資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國際業務部總經理；自2013年4月起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自2015年9月起兼任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自2015年11月起兼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817)非執行董事。於加入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安先生曾就職於東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和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曾擔任項目經理、宏觀研究、高級分析員等多個職位，在證券、保險及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夏大慰	經濟學碩士，教授，博士生導師，2016年5月19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財經大學的教師、校長助理及副校長，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院長，2012年8月至今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的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學術委員會主任。夏先生曾先後兼任中國工業經濟學會副會長、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中國會計學會副會長、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上海會計學會會長、香港中文大學名譽教授以及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兼職教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專家委員會委員等職務，享受國務院政府津貼。夏先生2004年9月至今擔任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80）獨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3885）獨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擔任陽光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671）獨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166）外部監事。
丁瑋	金融學學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曾先後擔任世界銀行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經濟學家、部門負責人，德意志銀行中國區總裁，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995；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代碼：3908）投資銀行管委會主席兼中金投資銀行部負責人，淡馬錫全球高級管委會成員、全球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中國區總裁，摩根士丹利投資銀行部亞洲副主席，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總裁、董事長。2021年1月至今擔任廈門博潤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創始人、董事長，2021年9月至今擔任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570）獨立董事。丁先生曾於2014年10月至2020年2月擔任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570）獨立董事，2014年8月至2021年7月擔任神州租車有限公司（曾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於2021年7月8日撤回其上市地位，前股票代碼：0699）獨立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仁傑	經濟學學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福建省分行計劃處處長，香港江南財務公司執行董事，長城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興業銀行深圳分行行長，興業銀行副行長，興業銀行董事、行長，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LU)董事長。
白維	法學碩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白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環球律師事務所律師、美國Sullivan&Cromwell律師事務所律師，曾兼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第十九屆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2013年7月至2019年8月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01；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2601)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寧夏東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白先生1992年4月至今擔任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創始合夥人／律師。
李港衛	碩士學位，2017年4月11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1980年9月至2009年9月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目前，李先生分別在數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2010年6月起於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51)、2010年7月起於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33)、2010年10月起於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17)、2011年3月起於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493)、2012年11月起於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22)、2013年11月起於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30)、2014年5月起於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451)、2014年8月起於萬洲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8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曾於2011年3月至2020年2月擔任西藏5100水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15)獨立非執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20年12月擔任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65)獨立非執行董事。2007年至2017年，李先生獲委任為湖南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李先生為數個特許會計師協會的會員，包括：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澳大利亞特許會計師公會、ACCA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門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柴洪峰	金融信息工程管理專家，中國工程院院士，金融學碩士，一級教授，博士生導師，2021年11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柴先生曾先後擔任國家外匯局信息中心副處長，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副總裁，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執行副總裁，國家電子商務與電子支付工程實驗室理事長、主任；2020年3月至今擔任復旦大學計算機科學技術學院教授。柴先生兼任中國互聯網金融協會移動金融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建設銀行智慧政務戰略專家諮詢委員會專家委員，享受國務院政府津貼。
李中寧	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2020年3月加入本公司，2020年6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2020年7月16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李女士曾先後擔任中國人民銀行上海市徐匯區辦事處保險科理賠科長、總經理助理；中國人民保險公司上海市徐匯區辦事處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上海市徐匯區公司副總經理；中保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上海市市南支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市分公司計財處處長；中國人壽保險公司上海市分公司計財部總經理，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LFC；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628；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628）上海市分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吳紅偉	曾用名吳紅衛，工商管理碩士，研究員，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吳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航天局八〇一研究所設計員、工程組長，科研計劃處處長助理、副處長，科技處副處長，科技委秘書，人事保衛處處長，所務部主任，人事保衛處處長，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上海新光電訊廠黨委書記；上海市社會工作黨委人力資源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黨委秘書長；上海市國資委紀委書記、黨委委員，上海市紀委駐上海市國資委黨委紀檢組組長；2017年9月至2021年5月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837；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837）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副主席、上海市紀委監委駐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紀檢監察組組長。吳先生2021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周朝暉	碩士研究生，工程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周先生曾先後擔任深圳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業務主辦，證券部業務副主任、業務主任、副部長，證券事務代表；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深圳市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業務主任，董事長秘書；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秘書，董事會辦公室投資者關係高級經理、代職主任、主任、總經理，證券事務代表；深圳市能源環保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2020年10月兼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939）監事。周先生2020年6月至今擔任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27）董事會秘書、證券事務代表，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2012年5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監事；2020年10月至今兼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2021年6月至今兼任深圳市東部電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2021年11月至今兼任深圳市鵬灣電力運營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深圳能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沈贊	大學本科學歷，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沈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職員；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006）董事會辦公室助理；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900929）規劃發展部副經理、董事會秘書。沈先生2015年6月至今擔任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50,900914）董事會秘書。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左志鵬	曾用名左反修，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2016年6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左先生曾先後擔任安慶紡織廠財務科科員；安徽華茂紡織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助理；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850）董事、財務處處長、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並在其下多家子公司兼任董事。左先生2007年3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邵良明	法律碩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邵先生曾先後擔任揚州市邗江區赤岸中學教師、副校長；上海市崇明縣委組織部組織科副主任科員；上海市金融工作黨委幹部人事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愛建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辦主任、財富管理業務總部總經理。邵先生2020年11月至2021年10月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2021年10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黨委宣傳部副部長（主持工作）。
謝閩	經濟學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謝先生曾先後擔任江西電力職業技術學院基礎部教師；江西財經大學江西經濟發展研究院研究員；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戰略發展總部高級經理；先後任職於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博士後工作站項目研究崗和績效管理崗。謝先生2016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會辦公室任職。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龔德雄	工商管理碩士，2016年11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龔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證券部浦東營業部副主任、證券部投資調研科科長、證券部副經理；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兼海證期貨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金融管理總部總經理；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長；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委員會總裁；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委員會主席。龔先生2020年4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財富管理業務委員會總裁。
謝樂斌	經濟學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謝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常務董事；本公司稽核審計部(滬)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稽核審計總部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副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兼營運總監、首席風險官，投行事業部總裁、執行委員會主任。在此之前，謝樂斌先生曾在萬國證券有限公司任職。
羅東原	工商管理碩士，審計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羅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債券部高級經理；本公司債券業務二部業務董事，固定收益證券總部業務董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債務融資部總經理，固定收益證券部總經理，交易投資業務委員會總裁、固定收益外匯商品部總經理。在此之前，羅東原先生曾在焦作解放區審計所任職。羅先生2021年7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機構與交易業務委員會總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聶小剛	經濟學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聶先生曾先後擔任國泰證券有限公司投行三部員工；本公司總裁辦公室主管、副經理，營銷管理總部副經理，董事會秘書處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總裁；本公司戰略管理部總經理兼權益投資部總經理、戰略投資部總經理、戰略投資及直投業務委員會副總裁，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本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
李俊傑	經濟學碩士，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李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秘書室高級主管、助理主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管理總部總經理助理、金融管理總部副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兼公司證券事務代表；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長。李先生2021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21年6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人力資源總監，2022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投行事業部總裁、執行委員會主任。
張志紅	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2018年11月19日起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張女士曾先後擔任上海證管辦黨委（紀檢）辦公室副主任、機構處副處長；上海證監局機構監管處處長、機構監管一處處長、上市公司監管一處處長；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總監、副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助理、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業務總監、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張女士2020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工會主席。

其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1.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劉信義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裁	2019年11月	至屆滿
管蔚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財務總監	2019年9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年12月	至屆滿
鍾茂軍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運營總監	2016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20年4月	至屆滿
陳華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常務副總經理	2018年11月	至屆滿
王文傑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8年5月	至屆滿
張嶄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資本運營部副部長	2018年6月	至屆滿
張義澎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財務總監	2019年1月	至屆滿
安洪軍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裁	2013年4月	至屆滿
周朝暉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事務代表	2008年6月	至屆滿
		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	2014年1月	
		董事會秘書	2020年6月	
沈贊	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15年6月	至屆滿
左志鵬	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6年4月	至屆滿

在股東單位任職
情況的說明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王松 喻健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16年3月	2021年12月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屆滿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	2022年1月
劉信義 管蔚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	至屆滿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0年1月	至屆滿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屆滿
	賽領國際投資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屆滿
鍾茂軍 陳華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屆滿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屆滿
	上海諧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月	至屆滿
	上海國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8年11月	至屆滿
	國華衛星應用產業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張嶄	深圳市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至屆滿
張義澎	上海城投環保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9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城投環保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9年5月	至屆滿
安洪軍	上海城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至屆滿
	Profound Brilliant Star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總裁	2015年9月	至屆滿
	匯鑫資本國際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至屆滿
夏大慰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1月	至屆滿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4年9月	至屆滿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7年7月	至屆滿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9月	至屆滿
	陽光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1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丁瑋	寶武碳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6月	至屆滿
	正信銀行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8年1月	至屆滿
	上海城創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5年1月	至屆滿
	廈門博潤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	2021年1月	至屆滿
李仁傑	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9月	至屆滿
	華能貴誠信託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	至屆滿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	至屆滿
白維	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合夥人	1992年4月	至屆滿
李港衛	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6月	至屆滿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7月	至屆滿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0年10月	至屆滿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3月	至屆滿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年11月	至屆滿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11月	至屆滿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5月	至屆滿
萬洲國際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8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柴洪峰	復旦大學計算機科學技術 學院教授	教授	2020年3月	至屆滿
周朝暉	深圳市東部電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1年6月	至屆滿
	深圳市鵬灣電力運營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1年11月	至屆滿
	深圳能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屆滿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20年10月	至屆滿
左志鵬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2012年5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屆滿
	安徽華泰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意制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織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月	至屆滿
	安慶華茂佰斯特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屆滿
	安慶華欣產業用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新疆華茂阿拉爾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9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阿拉山口華茂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至屆滿
	阿拉山口華泰進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華茂(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至屆滿
	安徽宜源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至屆滿
	上海華茂恩遜艾世服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9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	至屆滿
	安慶元鴻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至屆滿
	昆明市東川區老明槽礦業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瀏陽市鑫磊礦業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紡織(潛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經緯新型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安慶華維產業用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謝樂斌	安慶振風典當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安慶市振風拍賣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振陽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屆滿
	安慶新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4年4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21年12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7年6月	2021年12月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2年1月	至屆滿
羅東原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2021年12月
聶小剛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8年1月	2021年6月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2021年10月
李俊傑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至屆滿
張志紅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14年8月	至屆滿
在其他單位 任職情況的說明		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公司董事會設立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監事的報酬由監事會提出議案，經股東大會批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公司根據《高級管理人員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辦法》和實施細則，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依據該辦法，高管的薪酬分為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任期激勵三部分。依據《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確定職業經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長期激勵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中長期激勵部分依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確定。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本公告「第四節 公司治理」之「四、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3,082.36萬元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陳華	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張嶄	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樊仁毅	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丁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朱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換屆
張義澎	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21年11月25日，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張義澎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選舉張義澎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柴洪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21年11月25日，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柴洪峰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選舉柴洪峰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選舉	換屆
周朝暉	監事	選舉	換屆
沈贊	監事	選舉	換屆
邵良明	職工監事	選舉	換屆
謝閩	職工監事	選舉	換屆
謝樂斌	副總裁	聘任	換屆
羅東原	副總裁	聘任	換屆
聶小剛	副總裁、 首席財務官、 首席風險官	聘任	換屆
李俊傑	副總裁	聘任	換屆
周磊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林發成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周浩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施德容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陳國鋼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凌濤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靳慶軍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換屆
樊仁毅	原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原因，於2021年7月9日辭任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朱寧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因工作原因，於2021年7月29日辭任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王磊	原監事會副主席、原職工監事	離任	換屆
邵崇	原監事	離任	換屆
馮小東	原監事	離任	換屆
汪衛傑	原職工監事	離任	換屆
劉雪楓	原職工監事	離任	換屆
蔣憶明	原副總裁	離任	換屆
陳煜濤	原副總裁	離任	換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五) 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 董事、監事服務合約

公司與第六屆董事會全體董事和第六屆監事會全體監事簽署了有關遵守法律法規和仲裁規定協議書，該協議書自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或相應董事、監事就職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此外，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七)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所佔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安洪軍先生自2013年4月至今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由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現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和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牌照，其已經或可能與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除本公告披露外，本公司無其他任何董事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八) 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公告「第六節 重要事項」之「十二、重大關聯交易」中披露的關聯交易外，本公司沒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監事或與該董事、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內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九)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比例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和資格均符合境內監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此外，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因此，公司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香港上市規則要求的獨立性。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五、報告期內召開的董事會有關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五屆董事會 第二十五次臨時會議	2021年2月10日	審議通過《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選聘辦法》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選聘工作方案》
第五屆董事會 第十九次會議	2021年3月25日	審議通過《2020年度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20年度公司經營管理情況報告》、《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0年度履職情況報告》、《關於提請審議2021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21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的議案》、《公司2020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20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資產支持證券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及資產支持證券可能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度向上海國泰君安社會公益基金會捐贈的議案》、《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2020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公司2020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增發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召開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五屆董事會 第二十次會議	2021年4月28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科創二期基金的議案》
第五屆董事會 第二十六次臨時會議	2021年5月26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董事會提名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和《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決定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報酬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 第一次會議	2021年6月28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的議案》、《關於提請設立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議案》、《關於提請聘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洗錢及恐怖融資風險管理辦法(2021年修訂)》
第六屆董事會 第一次臨時會議	2021年7月19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調整公司機構業務和金融產品業務機構設置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 第二次會議	2021年8月24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修訂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公司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專項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核銷呆賬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賽領基金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調整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 第二次臨時會議	2021年9月15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設立數字化運營相關部門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 第三次臨時會議	2021年10月8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受讓華安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部分股權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 第三次會議	2021年10月29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召開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 第四次臨時會議	2021年12月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基金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增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公司常設權力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研究制定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或者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的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決定設立子公司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對公司合規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履行相應職責；決定公司的合規管理目標，履行下列合規管理職責：審議批准合規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年度合規報告；建立與合規負責人的直接溝通機制；評估合規管理有效性，督促解決合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三）、（五）、（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推進公司文化建設，指導公司文化建設工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		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兩次未親自參加會議		
賀青	否	11	11	7	0	0	否	1	
王松	否	11	11	7	0	0	否	2	
喻健	否	11	11	7	0	0	否	2	
劉信義	否	11	11	7	0	0	否	0	
管蔚	否	11	10	7	1	0	否	0	
鍾茂軍	否	11	9	7	2	0	否	0	
陳華	否	7	7	4	0	0	否	0	
王文傑	否	11	10	7	1	0	否	0	
張嶄	否	7	7	4	0	0	否	0	
張義澎	否	1	1	1	0	0	否	0	
安洪軍	否	11	11	7	0	0	否	0	
夏大慰	是	11	11	7	0	0	否	0	
丁瑋	是	7	7	4	0	0	否	0	
李仁傑	是	7	7	4	0	0	否	1	
白維	是	7	7	4	0	0	否	0	
李港衛	是	11	11	7	0	0	否	2	
柴洪峰	是	1	1	1	0	0	否	0	
周磊(離任)	否	4	4	3	0	0	否	0	
林發成(離任)	否	4	4	3	0	0	否	0	
周浩(離任)	否	4	3	3	1	0	否	0	
樊仁毅(離任)	否	1	0	0	1	0	否	0	
施德容(離任)	是	4	4	3	0	0	否	0	
陳國鋼(離任)	是	4	4	3	0	0	否	0	
靳慶軍(離任)	是	4	4	3	0	0	否	0	
凌濤(離任)	是	4	4	3	0	0	否	0	
朱寧(離任)	是	2	2	0	0	0	否	0	

註：董事任職時間請參見本節「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1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4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7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0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1、 報告期內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方面的主要舉措

- (1) 企業管治及相關建議。2021年，中國資本市場全面深化改革、邁入更加開放包容和高質量發展的新階段，董事會立足兩個大局，心懷「國之大者」，搶抓發展機遇、深化改革轉型，年度重點工作進展順利，打基礎補短板推進有力，完成了「第一個三年」承上啟下的各項關鍵任務，經營業績顯著提高，競爭力明顯增強，連續14年在中國證監會組織的證券公司分類評價中獲得行業最高的A類AA級，入選首批證券公司「白名單」，在首次行業文化建設實踐中獲A類最高評級，通過參與公益活動、社區共建和助力鄉村振興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公司行業品牌知名度和社會影響力穩中有升。
- (2) 董事履職及發展。公司建立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制度，及時為董事提供公司經營管理情況、證券行業發展情況等，為其履職提供便利。同時，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監管動態，組織中介機構為董事履職提供專業培訓或組織董事參與監管部門、行業協會舉辦的專業培訓，不斷提高董事的履職能力。董事通過參加董事會會議、專門委員會會議以及公司戰略研討會等方式建言獻策，認真履職，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能力。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3) 完善治理體系。完成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換屆，聘請高端專業人士作為獨立董事，選舉員工代表作為職工監事，公開選聘優秀職業經理進入管理層，各治理主體結構更趨專業化、年輕化、多元化和國際化；將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擴展為戰略及ESG委員會，推動公司ESG體系建設和相關工作的持續完善優化；結合新《證券法》實施，公司組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專題學習，知悉和把握《證券法》修改重點內容；會同中介機構對公司治理制度進行系統梳理，認真貫徹新《證券法》的監管要求。2021年，公司進入國務院國資委發佈的「國有企業公司治理示範企業名單」。
- (4) 完善優化長期激勵約束機制。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堅持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完善短期與中長期相結合的薪酬結構，激發管理層活力。完成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向包括1名高級管理人員在內的58名核心骨幹人員授予999.999萬股A股限制性股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董事培訓情況

公司持續開展對董事的培訓工作。報告期內，公司聘請中介機構對新任董事進行了任前培訓，對全體董事進行了2次專題培訓；組織董事參加了中國證券業協會、上海證監局、上海上市公司協會等機構舉辦的專業培訓。同時公司向董事發送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及修訂、反洗錢、廉潔從業等閱讀資料，幫助董事及時了解行業最新動態、法律法規和政策，掌握公司經營管理、風險合規、財務等方面的重大事項。董事培訓具體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賀青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1年9月至12月參加中國證券業協會2021年度證券從業人員後續職業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王松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總裁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1年9月至12月參加中國證券業協會2021年度證券從業人員後續職業培訓。
喻健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4月參加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1年第三期公司治理專題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1年9月至12月參加中國證券業協會2021年度證券從業人員後續職業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劉信義	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2年1月參加上海證監局、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1年度董監事培訓。
管蔚	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2年1月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浦江大講堂《刑法修正案（十一）背景下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風險防範》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鍾茂軍	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
陳華	非執行董事	2021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2年1月參加上海證監局、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1年度董監事培訓。
王文傑	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張嶄	非執行董事	2021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2年1月參加上海證監局、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1年度董監事培訓。
張義澎	非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2年1月參加上海證監局、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1年度董監事培訓。
安洪軍	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夏大慰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1年12月參加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指引》的重大變動、香港聯交所紀律制裁機制獲得加強、董事責任和香港聯交所和證監會執行案例分析培訓。
丁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1年7月參加上交所第七十六期獨立董事資格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6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
李港衛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監管最新動向》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近期A股上市公司監管新規概述》培訓；2021年4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持續義務》培訓；2021年8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A股上市公司－董事的合規注意事項》培訓和杭州起信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反洗錢監管形勢與董監事履職》培訓；2021年12月參加佳利律師事務所《權益披露》培訓，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近期聯交所執行行動》培訓，盛德律師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持續義務》培訓，普衡律師事務所《董事一般職責和案件》培訓，協鑫新能源2021年度香港監管快報講座，安永ESG培訓，上海證券交易所2021年第四期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後續培訓。
柴洪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參加上交所第七十八期獨立董事資格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成員情況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戰略及ESG委員會	賀青(主任委員)、劉信義(委員)、王文傑(委員)、安洪軍(委員)、丁瑋(委員)、柴洪峰(委員)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	夏大慰(主任委員)、管蔚(委員)、王文傑(委員)、丁瑋(委員)、李仁傑(委員)
審計委員會	李港衛(主任委員)、陳華(委員)、張嶄(委員)、夏大慰(委員)、白維(委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李仁傑(主任委員)、王松(委員)、鍾茂軍(委員)、張義澎(委員)、白維(委員)

(2). 報告期內戰略及ESG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8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戰略及ESG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修訂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工作規則的建議》，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戰略及ESG委員會2021年主要工作成果：督導公司《2019-2021年金融科技戰略規劃綱要》、督導公司《2019-2021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執行；委員會更名為戰略及ESG委員會，增加ESG有關職能，對公司的ESG治理進行研究並提供決策諮詢建議，包括ESG治理願景、目標、政策等。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戰略及ESG委員會主要職責：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供諮詢建議；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公司的ESG治理進行研究並提供決策諮詢建議，包括ESG治理願景、目標、政策等；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評價，並適時提出調整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 報告期內，戰略及ESG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賀青	1	1
劉信義	1	1
王文傑	1	1
安洪軍	1	1
丁瑋	1	1
柴洪峰	-	-
凌濤(離任)	-	-

註：柴洪峰先生於2021年12月起擔任戰略及ESG委員會委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3).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會召開7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2月8日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職業經理人選聘辦法及選聘工作方案的議案》。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2021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審查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審議公司職業經理人選聘辦法及選聘工作方案；審議調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價格及回購註銷；審議公司組織配置高級管理人員與職業經理人2020年度薪酬激勵議案；提請修訂公司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3月24日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	審議同意母公司2020年度薪酬總額進行決算計提；同意母公司2021年度薪酬繼續採用原方式、方法進行預算預提；會議聽取了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0年度任期述職報告；會議對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0年度的績效進行了二級考評打分；會議根據合規負責人張志紅女士的述職報告，對其進行了專項考核，出具了2020年度考核報告；同意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0年度績效獎金方案。	
2021年5月24日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審議同意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同意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報酬標準。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7月18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審議同意《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建議及議案》，同意報董事會審議。	
2021年8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審議張義澎先生符合證券公司董事任職條件，柴洪峰先生符合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條件；同意《關於調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價格的建議》；同意《關於提請修訂公司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工作規則的建議》。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9月7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審議同意公司關於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的建議及相關配套制度、辦法、聘書和聘用合同等；同意關於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回購註銷的建議；聽取了公司董事長、總裁及其他職業經理人2020年度書面述職報告；同意公司職業經理人2020年度、2021年度績效管理合同和2020-2021年任期目標責任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2021年度績效管理合同；對公司職業經理進行了二級考評打分，根據二級考評打分確定了職業經理人2020年度最終經營業績考核得分；同意公司根據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和相關辦法，計算確定職業經理人2020年度的績效年薪。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9月30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組織任命領導人員2020年度薪酬激勵的建議》，同意組織任命領導人員的薪酬激勵等根據上海國資委的精神執行。	

-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條件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為符合及落實香港上市規則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定，使董事會的構成更加科學合理，公司制定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選人的選舉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觀察，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公司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按年度討論並協定預期目標，致力於推動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建議董事會依照該等目標行事。董事會的構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達到集團戰略目標及達致可持續均衡發展的關鍵元素。作為董事會繼任計劃的一部分，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至少審查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人員組成情況（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等方面），並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應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和策略相關的經驗）、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掛牌上市證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監管機關規定的條件等。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夏大慰	7	7
管蔚	7	7
王文傑	7	7
丁瑋	4	4
李仁傑	4	4
陳國鋼(離任)	3	3
靳慶軍(離任)	3	3

註：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於2021年6月起擔任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4).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6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3月24日	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會議聽取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關於公司2020年度審計情況的報告,審議通過《公司2020年度審計報告》、《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的議案》,審定《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關聯方名單的議案》,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0年度履職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預計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聽取集團稽核審計中心2020年度工作總結及2021年度工作計劃的報告。	審計委員會2021年主要工作成果:聽取外部審計師年度審計計劃並提出建議;監督外部審計機構工作;聽取內部審計工作匯報並提出建議;審閱公司年報、半年報、季報等定期報告;審議公司內部審計工作報告以及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審定公司關聯方名單、審議日常關聯交易及偶發性關聯交易情況以及2021年關聯交易預計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4月28日	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十四次會議	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和《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參與投資上海科創二期基金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21年8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聽取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關於公司2021年半年度審閱工作的匯報》、集團稽核審計中心《2021年上半年工作匯報》,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專項授權公司經營層核銷呆賬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賽領基金的議案》和《關於提請修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審定《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關聯人名單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9月30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受讓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21年10月29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2021年12月1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基金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

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並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執業行為；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包括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斷，提交董事會審議；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履行關聯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職責；負責法律法規、《公司章程》規定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審計委員會按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要求，充分發揮在年報和財務報告工作中的作用，積極履行在年報和財務報告編製、審議和披露工作中的職責，提高年報和財務報告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通過審議公司定期財務報告、稽核工作報告、關聯／連交易議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財務狀況、監督審計工作的開展、監督關聯／連交易的實施、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李港衛	6	6
陳華	4	4
張嶄	4	4
夏大慰	6	6
白維	4	4
陳國鋼(離任)	2	2
周磊(離任)	2	2
林發成(離任)	2	2

註：陳華先生、張嶄先生、白維先生於2021年6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5).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1年3月24日	第五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	審議《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反洗錢2020年度報告的議案》，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0年度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21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21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風險控制委員會2021年主要工作成果：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2021年度風險偏好；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審閱公司反洗錢2020年度報告、公司2020年度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的報告；修訂公司《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定期審閱公司合規報告和風險管理報告。
2021年8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同意《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1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以及《關於提請修訂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同意《關於公司2020年度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的報告》提交董事會審閱。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向股東匯報已經完成有關討論；有關討論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李仁傑	1	1
王松	2	2
鍾茂軍	2	2
張義澎	-	-
白維	1	1
劉信義(離任)	1	1
周浩(離任)	1	1
凌濤(離任)	1	1
樊仁毅(離任)	-	-

註：李仁傑先生於2021年6月起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白維先生於2021年6月起擔任風險制委員會委員，張義澎先生於2021年12月起擔任風險制委員會委員。

(6). 存在異議事項的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八、監事會履職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一) 監事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二) 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9次會議，其中定期會議4次，臨時會議5次。經審議、表決，報告期監事會所有議案均全票通過，無棄權和反對情形。會議情況如下：

- (一) 2021年3月25日，公司以現場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2020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20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0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公司2020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等九項議案，並對年度報告、利潤分配預案等事項發表書面審核意見；聽取《公司2020年度財務決算及預算執行情況的報告》，了解公司年度決算和預算完成情況。
- (二) 2021年4月28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的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並對報告發表書面審核意見。
- (三) 2021年5月26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監事會提名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的議案》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決定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並提交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 2021年6月28日，公司以現場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主席、副主席的議案》，選舉李中寧女士擔任第六屆監事會主席，吳紅偉先生擔任第六屆監事會副主席。
- (五) 2021年7月15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部分激勵對象名單公示情況及核查意見的議案》，並出具了書面核查意見。
- (六) 2021年7月19日，公司以現場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臨時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並出具了書面核查意見。
- (七) 2021年8月24日，公司以現場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公司2021年中期合規報告》、《公司2021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等五項議案，聽取了《關於公司2020年度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的報告》，並對半年度報告發表書面審核意見。
- (八) 2021年9月15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並提交股東大會、類別股東會審議。
- (九) 2021年10月29日，公司以書面審議、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並對報告發表書面審核意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情況表

監事姓名	職務	本年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參加監事會情況			缺席次數	參加股東 大會情況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李中寧	監事會主席	9	9	5	0	0	1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	6	6	3	0	0	1
周朝暉	監事	6	6	3	0	0	0
沈贊	監事	6	4	3	2	0	0
左志鵬	監事	9	8	5	1	0	1
邵良明	職工監事	6	6	3	0	0	1
謝閩	職工監事	6	6	3	0	0	1
王磊(離任)	原監事會副主席、 原職工監事	3	2	2	1	0	0
邵崇(離任)	原監事	3	3	2	0	0	0
馮小東(離任)	原監事	3	3	2	0	0	0
汪衛傑(離任)	原職工監事	3	3	2	0	0	1
劉雪楓(離任)	原職工監事	3	3	2	0	0	1
年內召開監事會會議次數				9			本年度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4			共召開股東
通訊表決方式次數				5			大會2次

註： 監事任職時間請參見本節「四、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九、報告期末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1,115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2,226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13,3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業務人員	8,448
業務支持人員	4,252
管理人員	641
合計	13,3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	144
碩士及研究生班	4,487
本科	6,937
大專及以下	1,773
合計	13,341

(二) 薪酬政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專業職級管理辦法》等。公司以崗位價值和能力為導向，以績效成績為牽引，建立「內具公平，外具競爭」的薪酬體系，提高薪酬資源的使用效率，激勵績效優秀員工，達到凝聚和吸引優秀人才的目的。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了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進一步加強對公司核心骨幹員工的激勵與保留。公司依據國家法律法規，為員工建立並繳納各項社會保險（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和企業年金。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培訓計劃

適用 不適用

2021年，公司發揮培訓「服務戰略，賦能業務」的作用，加強財富管理、機構金融、企業金融服務「三類人才」的體系化培訓，全面部署公司數字化人才、國際化人才的常態化培訓與培養，着力推進中基層管理人才及優秀年輕幹部的政治素質、管理技能提升及績效改進工作。2021年，公司員工線下和線上培訓總學時113.38萬學時，其中線上培訓學時90.01萬學時，線下面授培訓學時23.37萬學時；截至2021年底，累計開發與引進了17,277門線上及2,540門線下、共22大類覆蓋公司全業務、全人才梯隊體系的課程。

(四) 勞務外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標準工時制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人民幣1,558.17萬元

(五) 經紀人情況

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共有證券經紀人1,910人，較上年末減少940人。經紀人與集團簽署委託代理合同，接受集團委託，在集團授權範圍內從事客戶招攬、客戶服務。集團對經紀人實施統一管理，通過建立和完善規章制度、內控機制、系統平台，規範對經紀人的管理。集團對經紀人展業採取事前防範、事中監控、事後審查的措施，通過對經紀人開展崗前培訓、展業培訓，加強經紀人的執業管理，通過非現場監控平台對經紀人客戶的交易情況進行監控和跟蹤，及時發現風險問題，通過稽核審計，規範經紀人管理，有效控制經紀人業務風險。集團定期對經紀人名下客戶進行回訪，了解經紀人的執業情況，確保經紀人合規展業。

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明確制定了利潤分配政策包括現金分紅政策，即「公司應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實施積極、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現金分紅的條件下，公司優先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實施現金分紅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見和股東的期望，在無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時，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經營的基礎上以及在公司當年實現的淨利潤為正數、當年末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且資本公積為正情況下，公司董事會根據公司的資金情況提議公司進行年度或中期現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應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根據相關規定扣除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等部分)的15%。公司採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應結合公司的經營狀況和股本規模，充分考慮成長性、每股淨資產攤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會應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不同情形，實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每次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低於該次實際分配利潤的20%，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進行現金分紅或者現金分紅低於規定的比例時，公司應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履行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披露義務。」

2021年末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為人民幣39,930,078,531元。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要求，可供分配利潤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部分，不得用於向股東進行現金分配。扣除2021年末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對可供分配利潤的影響3,022,351,434元後，2021年末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中可進行現金分紅部分為36,907,727,097元。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公司總股本為基數，向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6.80元（含稅）。

因公司於2017年7月發行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已於2018年1月8日進入轉股期，A股股東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時公司的總股本目前尚無法確定。若按照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8,449,523股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6,057,745,676元，佔2021年度合併口徑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的40.35%。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二個月內進行現金紅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制訂合規、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獨立董事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相關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利益。

(二)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併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的，公司應當詳細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潤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適用 不適用

十一、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1、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1> 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

2021年7月19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確定2021年7月19日為預留股份授予日，將預留的999.999萬股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58名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8.51元／股。

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調整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的議案》，將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從8.51元／股調整為7.95元／股。

2021年9月29日，公司完成了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記工作。

2> 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

2021年9月15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回購並註銷首次授予激勵對象中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的11人所持有的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共計1,778,000股，回購價格為7.08元／股，回購金額為12,588,240元。

2021年11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同意公司回購註銷上述1,778,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

2022年1月27日，公司按上述回購價格完成1,778,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本次回購註銷完成後，公司激勵計劃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87,221,990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

國泰君安國際於2010年6月19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該期限已於2020年6月19日到期。到期後，不得再授予任何購股權，惟所有已授予且尚未被行使的購股權，仍可在相應授出日期後10年期內行使，而購股權計劃之有關規定仍具有全部效力。

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國泰君安國際利益而工作之人士提供購入國泰君安國際股權之機會，從而將彼等之利益與國泰君安國際之利益互相掛鉤，以激勵彼等為國泰君安國際之利益而工作的動力。

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之參與人為經國泰君安國際董事會全權認為對國泰君安國際或國泰君安國際作出貢獻之國泰君安國際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獨立或非獨立）及僱員。

根據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擬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國泰君安國際股份：(A)授予任何參與人，（獲授購股權當日止的12個月內）不得超過國泰君安國際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及(B)授予國泰君安國際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之參與人（獲授購股權當日止的12個月內）：(i)合共不得超過國泰君安國際已發行股份總數之0.1%；及(ii)總值不得超過5,000,000港元（按各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國泰君安國際股份收市價計算）。任何超出上述限額之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於國泰君安國際股東大會上獲得國泰君安國際股東批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根據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乃由國泰君安國際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後滿十週年之屆滿日。

除非國泰君安國際董事會另有釐定及於要約時另有訂明，否則並無規定購股權於行使前必須持有的任何最低期限，亦無規定購股權獲行使前須達致任何績效目標。

接納授出購股權的1港元代價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或由國泰君安國際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其他期間內支付給國泰君安國際。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國泰君安國際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可低於以下較高者：(i)於要約日期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上所示的國泰君安國際股份收市價；及(ii)於緊接要約日期前聯交所進行股份交易的五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上所示的國泰君安國際股份平均收市價。

就已授出及擬授出的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國泰君安國際股份（「國泰君安國際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當日國泰君安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0%（即164,000,000股股份）。於本年報日期，根據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被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可予發行之國泰君安國際股份總數為48,362,131股，相當於國泰君安國際已發行股份約0.50%。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參與人姓名	購股權數目					年內重新分類 (附註3)	於2021年 12月31日	行使價 HK\$	授出日期 (附註2)	行使期 (附註2)
	於2021年 1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董事										
閔峰	800,000	-	-	-	-	-	800,000	2.440	13/07/2017	13/07/2018-12/07/2027
	500,000	-	-	-	-	-	500,000	1.720	04/07/2018	04/07/2019-03/07/2028
	1,000,000	-	-	-	-	-	1,000,000	1.450	11/09/2019	11/09/2020-10/09/2029
王冬青 ^(附註3)	800,000	-	-	-	-	(800,000)	-	2.440	13/07/2017	13/07/2018-12/07/2027
	500,000	-	-	-	-	(500,000)	-	1.720	04/07/2018	04/07/2019-03/07/2028
	1,000,000	-	-	-	-	(1,000,000)	-	1.450	11/09/2019	11/09/2020-10/09/2029
祁海英	800,000	-	-	-	-	-	800,000	2.440	13/07/2017	13/07/2018-12/07/2027
	500,000	-	-	-	-	-	500,000	1.720	04/07/2018	04/07/2019-03/07/2028
	1,000,000	-	-	-	-	-	1,000,000	1.450	11/09/2019	11/09/2020-10/09/2029
李光傑 ^(附註3)	800,000	-	-	-	-	(800,000)	-	2.440	13/07/2017	13/07/2018-12/07/2027
	500,000	-	-	-	-	(500,000)	-	1.720	04/07/2018	04/07/2019-03/07/2028
	1,000,000	-	-	-	-	(1,000,000)	-	1.450	11/09/2019	11/09/2020-10/09/2029
小計	9,200,000	-	-	-	-	(4,600,000)	4,600,000			
僱員(合計)	1,260,480 ^(附註1)	-	(1,260,192) ^(附註4)	-	(288)	-	-	0.827 ^(附註1)	24/04/2012	10/06/2012-09/06/2021
	26,682,237 ^(附註1)	-	(505,871) ^(附註4)	-	(5,414,235)	-	20,762,131	1.264 ^(附註1)	10/01/2014	10/01/2015-09/01/2024
	6,200,000	-	-	-	(2,100,000)	1,600,000	5,700,000	2.440	13/07/2017	13/07/2018-12/07/2027
	6,900,000	-	-	-	(1,700,000)	1,000,000	6,200,000	1.720	04/07/2018	04/07/2019-03/07/2028
	13,050,000	-	-	-	(2,550,000)	2,000,000	12,500,000	1.450	11/09/2019	11/09/2020-10/09/2029
小計	54,092,717	-	(1,766,063)	-	(11,764,523)	4,600,000	45,162,131			
合計	63,292,717	-	(1,766,063)	-	(11,764,523)	-	49,762,131			

第四節 公司治理

附註：

1. 尚餘已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或會隨著國泰君安國際重組資本架構而調整。根據國泰君安國際日期為2014年9月29日及2015年7月9日之公告，國泰君安國際根據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日期為2005年9月5日有關國泰君安國際購股權計劃之聯交所函件所附補充指引，分別對尚餘已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作出調整。
2. 就於2012年4月24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12年6月10日、2013年6月10日及2014年6月10日平均歸屬並可於2021年6月9日前行使。

就於2014年1月10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15年1月10日、2016年1月10日及2017年1月10日平均歸屬並可於2024年1月9日前行使。

就於2017年7月13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18年7月13日、2019年7月13日及2020年7月13日平均歸屬並可於2027年7月12日前行使。

就於2018年7月4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19年7月4日及2020年7月4日及2021年7月4日平均歸屬並可於2028年7月3日前行使。

就於2019年9月11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20年9月11日、2021年9月11日及將於2022年9月11日平均歸屬並可於2029年9月10日前行使。
3. 由於執行董事辭職，其持有的購股權被重新分類為員工持有。
4. 於報告期內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一天國泰君安國際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23港元。

3、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制訂了《高級管理人員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暫行辦法》、《高級管理人員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暫行辦法實施細則》。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公司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及相應的薪酬激勵。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進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將職業經理人績效年薪與公司業績、個人業績考核結果緊密掛鉤，從而為高管薪酬激勵制度市場化提供保障，切實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

報告期內，公司按照《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對新聘任的職業經理人授予了預留股份，設定高標準嚴要求的解鎖條件，將職業經理人中長期激勵與公司戰略、股東回報緊密掛鉤，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二、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自成立以來，高度重視內部控制機制和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建立健全了規範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了科學的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要求，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綜合考慮公司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因素，制定了較為全面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體系，為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的真實、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2021年，公司持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優化組織架構和配套經營管理機制；修訂《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新業務合規與風險管理辦法》，夯實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制定公司重點業務、子公司重大項目的風險管控方案，突出審計專業化分工，完善重點領域合規風險管控；梳理優化一線合規風控職責清單，築牢三道防線；優化分類分級審核機制，形成較為完整的公司問責制度體系；完善投行業務風險管控機制，加大投行業務存續期風險排查力度；以數字化手段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總體運行良好。公司對202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報告期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三、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將「專業經營、協同發展、集約運營、分類管理、高效服務、有效管控」作為子公司管理的基本目標和原則，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體系，制定了《子公司管理辦法》、《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辦法》、《子公司財務管理辦法》等一系列專項制度，從綜合管理、垂直管理、集約化管控、統一管理多維度系統性地完善對子公司的管控。此外，公司2021年度在完成監管要求的境外子公司股權架構整改的基礎上，將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和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設立、收購、參股經營機構管理辦法》規定全面納入境外子公司日常管理，並將相關規定納入境外子公司章程。同時公司正在推進集團全面數字化轉型工作，將有效通過數字化手段加強對子公司管控，促進子公司業務發展。

十四、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認為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與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結論一致。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是否披露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是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意見類型：標準的無保留意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2021年，公司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開展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的通知》的要求，對公司治理進行了自查。經過自查，除董事會、監事會換屆沒有及時完成外，其他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的要求。

2021年6月24日，公司第四屆第十二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21年6月2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及《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的議案》，選舉了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和獨立董事、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成立了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和第六屆監事會，完成了董事會和監事會換屆工作。

十六、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合規、稽核部門報告期內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一）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公司通過聘任合規總監，成立法律合規部，組建一線合規風控團隊等舉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與監事會、合規總監、法律合規部以及公司一線合規風控人員組成的四級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公司合規總監作為公司合規負責人，是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分管法律合規部、內核風控部，協管集團稽核審計中心，組織協調各內控部門及相關管理部門，共同履行包括合規管理在內的各項內部控制。公司總部配備專職合規管理人員，並且在公司總部相關部門和分支機構設置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對各單位進行合規檢查、培訓、諮詢、審核、監測、溝通等工作。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1年，公司法律合規部持續加強規章制度體系建設，積極推動落實《證券法》與其他監管新規，制定、修訂多項合規管理制度。公司對創新業務強化法律合規支持，優化審查機制，持續跟蹤評估已落地創新業務。強化集團化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完善管理機制，督促指導子公司健全其合規管理體系。不斷提升金融科技在合規管理工作中的運用水平，持續打造法律合規平台。推進落實洗錢風險管理工作，公司總部及分支機構未受到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行政處罰。強化合規文化建設，多方式開展宣導培訓，推動廉潔文化建設。各項合規管理日常工作平穩有序開展。

(二) 合規檢查情況

2021年，公司堅持以問題和風險為導向，針對重點環節或各項業務開展情況，開展各項合規檢查共計34項，組織了若干重點專項自查自糾工作，提出整改建議，並對檢查所發現的問題及隱患嚴格督促整改。

(三) 稽核審計工作開展情況

2021年是集團稽核審計中心以新組織架構開展工作的第一個完整年度。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在集中統一管理模式之下，堅持以風險為導向，聚焦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拓寬審計廣度和審計深度，優化審計資源配置，進一步完善審計工作流程和作業標準，加強審計整改閉環管理，統一高效開展集團範圍的審計工作。2021年度，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共完成審計項目190個，其中總部、子公司項目27個，分支機構項目163個，全面覆蓋了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資產管理業務、股權投資業務、資產託管業務、信用業務、國際業務，以及財務管理、合規管理、內控管理、信息技術管理、外包服務管理、關聯交易、反洗錢等領域。

通過上述審計工作，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對被審計單位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進行了檢查評價，對存在的主要風險進行了揭示並督促整改，切實發揮了監督保障作用，為公司穩中求進、實現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七、其他

適用 不適用

(一)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運行並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條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做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做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以下簡稱召集會議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條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需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否則，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公司於2021年11月25日召開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公司章程修訂自2021年11月25日起生效。具體修訂內容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4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1年11月5日的通函。

(三) 投資者關係

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等較為完善的規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現場、電話、網絡等多種溝通渠道，涵蓋業績說明會、路演、接待投資者調研、公司網站、投資者熱線、電子郵件等多種溝通方式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平台，並通過主動參與上交所的e互動平台、參加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活動、出席賣方機構投資策略會或投資論壇等多種形式的活動，積極加強與投資者的互動溝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證了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況。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

2021年，公司召開網上業績說明會2次，在線交流並回答投資者提問；舉行業績發佈分析師電話會議2次、投資者開放日活動1場，共計216人次的境內外機構的分析師和投資者參與；進行17場反向路演，拜訪股東及機構投資者24家次；接待機構調研7場，累計62人次；參加賣方機構策略會21場，累計168人次；接聽投資者熱線電話987個，回覆「上證e互動」提問161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公司制訂並修訂了《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以規範公司董事、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及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行為，於2017年4月11日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起施行。與標準守則中的強制性管理規定相比較，《管理辦法》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作為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且規定更為嚴格。經查詢，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嚴格遵守《管理辦法》和《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

(五) 董事及審計師就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已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及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清晰而明確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供董事會審批。

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了適當的投保安排。

(六) 管理層職責

公司管理層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管理層主要負責實施董事會決議；負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負責內部員工選聘管理，並決定員工報酬等。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總裁職權包括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的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除外)；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落實董事會文化建設工作要求，開展公司文化建設工作；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七) 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喻健先生與鄺燕萍女士。喻健先生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鄺燕萍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報告期內，喻健先生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培訓內容詳見本節「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八)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作為在中國大陸和香港兩地上市的公眾公司，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等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與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並不斷完善各項規章制度，以規範公司運作，致力於不斷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場形象。報告期內，公司被處罰和公開譴責等情況請參見本公告「第六節 重要事項」之「九、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九)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情況

公司根據《證券法》、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規定》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報送指引》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進行了相應的修訂，主要涉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報送事項及範圍、報送時限等。公司嚴格執行《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和報備工作，不存在因內幕信息洩露導致公司股價異常波動的情形。公司依據監管要求，《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規範內幕信息保密和登記工作，強化內幕信息保密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這一機制涵蓋了內幕信息生成、收集、傳遞、審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個關鍵控制環節，並通過加強制度培訓、規範工作要求、完善責任追究、強化信息披露意識等確保制度的執行力。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環境信息情況

(一) 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布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 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 參照重點排污單位披露其他環境信息

適用 不適用

3. 未披露其他環境信息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三) 有利於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相關信息

適用 不適用

公司作為大型國有金融機構，堅決貫徹國家戰略部署，積極助力雙碳目標、應對氣候變化挑戰。公司充分發揮證券全牌照優勢，不斷提升綠色低碳金融服務能級；力爭盡早實現自身「碳達峰、碳中和」，努力成為證券行業、金融國資綠色減排的「排頭兵」和「領頭羊」；力爭成為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企業公民示範，為服務上海國際碳金融中心建設以及實現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目標貢獻金融力量。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完善公司雙碳行動頂層設計

2021年5月，公司聯合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上海環境能源交易所舉辦了「綠色金融、低碳未來」論壇，並在論壇上發佈了《國泰君安踐行碳達峰碳中和行動方案》，將綠色低碳發展理念深入思想、融入組織、落於行動，着力鍛造提升「融資、投資、交易、跨境、風控」五大關鍵能力，並提出踐行碳達峰、碳中和的八大行動計劃，以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提高綠色低碳金融服務能級，同時力爭盡早實現公司自身「碳達峰、碳中和」。

2、提供領先的碳金融綜合服務

公司始終積極服務和踐行綠色低碳發展理念，2014年初在證券業內率先成立碳金融業務團隊，先後完成證券公司首單CCER開發交易業務、首單上海碳配額遠期交易，交易規模在多個試點區域名列前茅。

為充分發揮公司在碳金融領域的先發優勢與核心交易定價能力，落實《國泰君安踐行碳達峰與碳中和的行動方案》，構建證券行業全面領先的碳金融綜合服務體系，2021年，公司FICC碳金融業務持續發力，全年完成交易量約2,300萬噸，成交額約8億元，同比大幅增長，碳金融業務服務對象包括造紙、電力、化工、鋼鐵、交通運輸、金融、公用事業等行業企業。2021年，公司發行了證券行業首單掛鈎碳排放配額的收益憑證，掛鈎標的為廣東省碳排放配額(GDEA)，充分發揮了金融機構在助力「雙碳」目標中的服務和引導作用，增強碳市場的金融屬性。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3、提供全鏈條的綠色投融資服務

綠色投資方面，公司加大發行ESG及碳中和主題產品的力度，拓展綠色產業的投資佈局。綠色融資方面，公司一方面深耕綠色低碳產業，提供全周期、全鏈條的綠色融資服務，另一方面服務落後高碳產業退出、轉型的融資及併購需求。2016年至今，公司累計完成境內外綠色股債融資規模超3,000億元，開創了行業內多個服務綠色金融的首單案例，並成為全球首批入圍穆迪ESG評級標準的12家證券公司（中資證券公司3家）之一。

2021年，公司共承銷綠色債券53隻，發行規模合計550餘億元（不含地方政府債），其中，共承銷碳中和債22隻，發行規模合計160餘億元。2021年重點項目包括助力發行深交所首批碳中和綠色公司債（21珠華G1）、全國首單碳中和綠色科技創新債券（21江科GK）、首單碳中和類REITs項目、全國首單融資租賃類碳中和ABS產品（融和國君2021-1）、全國首單碳中和短期公司債券（GC贛交S1）等，為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作出了積極貢獻。

4、加強綠色低碳管理

公司積極推進「集約、降本、提質、增效」理念，通過建立集中採購平台、清理閒置資源、加強數據集中化建設等工作，降低經營成本、提升集約能力和管理效率，貫徹高標準節能要求，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公司上海地區能源消耗量化目標設定為2021年度能耗總量增幅控制在10%以內，單位建築面積能耗同比下降3%。2021年能耗總量11,913.84噸標準煤，同比增幅8.45%，低於往年13%的平均增幅；以2021年建築面積增幅6.8%為基礎進行測算，能耗強度單位下降1.5%。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四)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總部、分公司及營業部、子公司均積極踐行「集約、降本、提質、增效」理念，通過應用數字化管理系統、建立良好的綠色辦公文化積極踐行節能減排，減少自身作為金融機構運營過程中為環境帶來的影響。報告期內，公司總部、分公司及營業部、子公司通過採取以上綠色低碳措施，節約紙張約214,700張，節約電力約108,500千瓦時，節約水資源約803噸。

1、 減少紙張使用

公司推進落實電子用印、線上審批考勤流程、電子檔案管理辦法；推行企業微信線上會議，並將會議材料電子化；紙張打印盡可能使用雙面打印、縮印、廢紙再利用。

2、 節約用電

公司在鼓勵員工非工作時間關閉不必要的用電設備，非必要電閘全部關閉；辦公場所更換節能燈管，全面減少電力使用。

3、 開展廢棄物管理

公司倡導垃圾分類，有害垃圾統一回收分類處置；員工自帶碗筷用餐，減少使用一次性餐盒，減少廚餘垃圾產生量。

4、 推進綠色數據中心建設

公司數據中心全力推進老舊服務器下線後雲化進程，2021年雲化比例提升到78.87%，實現IT資源靈活調度的同時降低了能耗；對測試機房老舊的精密空調、冷卻塔設備進行替換，大幅提升機房制冷效率；在日常運維中，通過多種手段對節能優化進行動態調整。2021年公司數據中心節約電量約54,000kWh。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二、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請詳見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披露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鞏固脫貧攻堅成果、投身鄉村振興戰略

脫貧摘帽不是終點，而是新生活、新奮鬥的起點。要接續推進全面脫貧與鄉村振興有效銜接，推動減貧戰略和工作體系平穩轉型，統籌納入鄉村振興戰略，建立長短結合、標本兼治的體制機制。

公司繼續認真貫徹落實上級關於幫扶對接工作部署安排，以「金融報國」為理念，「脫貧攻堅向鄉村振興銜接」為方向，在四川普格、安徽潛山、江西吉安和雲南麻栗坡、廣南縣等地，結合當地情況，針對性開展產業幫扶、教育幫扶，創新開展「金融賦能公益」探索，助力幫扶對象高質量發展。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二) 報告期內鞏固脫貧攻堅成果概要

公司持續幫扶江西吉安、安徽潛山、四川普格三個原「一司一縣，精準扶貧」縣，在鞏固先前基礎之上，協助當地做好「脫貧攻堅向鄉村振興有序銜接」的過渡工作；在上海奉賢區繼續開展「城鄉綜合幫扶」工作；積極落實國資委、靜安區「百村百企」對口雲南麻栗坡縣三個村、雲南廣南縣九個村的各項鄉村振興幫扶工作。

- 1. 產業幫扶：**在四川普格開展農業產業扶貧項目，已投入資金1,000萬元，支持當地小微企業發展。在上海奉賢區投入500萬元於城鄉綜合幫扶工作，開展「百村富民」造血項目，幫助生活困難農戶提高生活質量；與雲南省文山州麻栗坡縣對接，做好「碳中和」綠色金融試點工作；支持雲南省廣南縣小海子村「美麗鄉村」建設，投入135萬元參與打造當地鄉村振興示範村。
- 2. 教育幫扶：**2021年初，在公司內組織「一日薪，暖人心」籌款活動，員工積極參與捐贈善款超過254萬元。所得善款在五所希望小學開展「營養午餐計劃」，為師生提供免費的牛奶、雞蛋和加餐，改善師生營養條件。截至目前，公司援建的安徽潛山市國泰君安天柱山鎮中心小學和配套的幼兒園已投入使用，全校建成後佔地50畝，校舍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米，可容納學生1,400餘名，將成為當地設施最新、師資力量最強的義務教育學校。繼續做好四所國泰君安希望小學的扶貧助學工作以及各分公司資助當地貧困大學生項目。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3. **公益幫扶：**2021年6月，「國泰君安成長無憂」醫療補充保險公益項目(第二期)正式投保，將繼續投入保費600萬元，為三縣師生投保三年。因項目反響良好，今年新增與中國浦東幹部學院愛心團隊合作，將新疆、四川、貴州等地1,200餘名愛心團隊資助的孩子納入「成長無憂」公益醫療補充保險項目。
4. **應急救災：**2021年7月，向河南省捐助價值50萬元的救助物資，用於各項應急搶險、災民安置和災後重建項目。2021年10月，山西省隰縣遭遇極端強降雨，公司響應中國證監會、證券業協會號召，第一時間向山西隰縣政府捐助100萬元，用於災後重建及鞏固脫貧攻堅成果、助力鄉村振興。
5. **消費幫扶：**配合聯絡欠發達地區優質農產品採購資源，公司工會多次採購雲南省麻栗坡縣和廣南縣的優質農產品，採購金額600餘萬元。
6. **創新型公益金融項目：**2021年，公司固定收益外匯商品部與雲南省麻栗坡縣簽署了《減排量購買和交易協議》，劃定17.12萬畝林地開展碳匯交易，每年能夠為麻栗坡縣創造超過30萬元的收入。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三) 鞏固脫貧攻堅成果成效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總體情況	
其中：1. 資金	3,041.94
二、分項投入	
1. 產業發展脫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農林產業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電商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資產收益扶貧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其中：	
1.1 產業扶貧項目類型	
1.2 產業扶貧項目個數(個)	3
1.3 產業扶貧項目投入金額	1,185
2. 教育脫貧	
其中：	
2.1 資助貧困學生投入金額	261.74
2.2 資助貧困學生人數(人)	3,654
2.3 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	1,221.88
3. 健康扶貧	
其中：	
3.1 貧困地區醫療衛生資源投入金額	224.5
4. 兜底保障	
其中：	
4.1 幫助「三留守」人員投入金額	5.25
4.2 幫助「三留守」人員數(人)	60
5. 社會扶貧	
5.1 定點扶貧工作投入金額	100
6. 其他項目	
其中：	
6.1. 項目個數(個)	3
6.2. 投入金額	43.57

三、所獲獎項(內容、級別)

2021年12月，由中國網財經主辦的2021中國企業ESG論壇中，國泰君安的教育幫扶案例獲得「2021年鄉村振興優秀案例」大獎。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四) 鞏固脫貧攻堅成果、推動鄉村振興的階段性進展情況

在四川普格縣人民政府關心與支持下，普格國泰君安農業產業基金正在積極落實項目。目前皇竹草加工產業項目已經落地，第一批種苗已經播種完畢，加工工廠正在選址，計劃2022年開工建設。

截至目前，公司援建的安徽潛山市國泰君安天柱山鎮中心小學和配套的幼兒園已投入使用，中學部將於2022年秋季投入使用，另有與睿遠基金、華安基金合作開展的「君睿愛心書屋」等多個公益項目將在學校開展。

公司與雲南省麻栗坡縣於2020年9月簽署為期兩年的第二輪幫扶協議。目前雙方正在對接「碳中和」綠色金融項目，並計劃於2022年上半年前往麻栗坡縣調研鄉村振興相關項目。

雲南省廣南縣小海子村的美麗鄉村建設項目已經開工，計劃將於2022年竣工。

「一日薪，暖人心」愛心捐贈善款用於欠發達地區學校「營養午餐」項目，目前已經支出善款近110萬元，有效改善了學校師生的餐食營養。

與上海信託合作的「上善系列國泰君安低碳添植（雲南麻栗坡）綠色慈善信託」項目經過前期調研和項目設計，目前已進入備案階段。

(五) 後續計劃

2022年，公司將認真貫徹落實中央、上海市、證券行業相關工作部署，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為主線，踐行「金融報國」理念，堅持聚焦聚力聚勢方針，堅守「家國一體、金融向善」情懷，着力鄉村振興、綜合項目、金融賦能、自身建設等四方面任務，做好系統性謀劃、前瞻性思考、創造性執行，在鄉村振興中找到發力點，在綜合項目中堅守錨定點，在金融賦能公益中突出新亮點，在加強基金會自身建設上匯聚合力點，匯聚更多愛心力量，持續做好社會公益工作，不斷擦亮國泰君安的社會公益品。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 適用 □ 不適用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至不再成為公司控股股東 ^{註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其他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至不再成為公司實際控制人 ^{註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不競爭安排)	自國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為國泰君安的控股股東 ^{註2}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本公司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回購股份及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解決同業競爭		關於消除與上海證券及海際證券同業競爭的承諾	自國泰君安控股上海證券之日起5年內	是	是	-	-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長期	是	是	-	-

註1：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註2：此處的控股股東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

(二)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已達到 未達到 不適用

(三) 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及其對商譽減值測試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二、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違規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公司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意見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一)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對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溝通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六、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40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2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40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2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40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因原聘任的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達到了財政部規定的審計更換年限，2020年3月24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擬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0年度外部審計師；擬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的審計機構。2020年6月15日，公司召開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上述議案。

2021年6月28日，經公司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2021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法定審計以及內部控制審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審計及審閱工作。上述會計師事務所2021年為本集團(含子公司)提供審計、審閱及其他鑑證服務費用合計人民幣1,029萬元。

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七、面臨退市風險的情況

(一) 導致退市風險警示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擬採取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三) 面臨終止上市的情況和原因

適用 不適用

八、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九、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公司江蘇南京太平南路證券營業部被江蘇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1年4月23日，公司江蘇南京太平南路證券營業部存在未按規定對個別經紀人進行執業前培訓、未建立有效的異常交易監管和分析處理機制、未充分了解客戶的基本信息並及時更新等情況，被江蘇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第六節 重要事項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進一步加強異常交易監控事項分析處理工作。二是組織開展營業部合規檢查。三是持續開展客戶身份信息核查工作，不斷完善賬戶基本信息。四是持續開展從業人員合規培訓和風險警示教育。五是對相關責任人員進行合規問責。

2、公司西寧勝利路證券營業部被青海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1年12月23日，公司西寧勝利路證券營業部存在營業部負責人兼任合規風控崗，信息技術、合規管理人員經辦客戶賬戶業務，部分客戶開戶資料存在不完整、不準確等情形，被青海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進一步梳理營業部崗位設置、人員配備等，明確各崗位職責，切實做到合規風控與前台業務相互分離、有效監督。二是繼續加強對崗位權限的管理，定期核查，避免出現用戶權限與工作崗位不符情況。三是督促業務受理人員進一步提高責任心及業務細緻程度，加強業務學習，熟練掌握集中營運標準化流程，認真仔細核實客戶開戶資料，保證客戶資料真實、完整、準確、有效。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十一、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公司、公司控股股東國資公司、公司實際控制人國際集團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或者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不良誠信的狀況。

註：上述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十二、重大關聯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1) 《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嚴格按照香港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開展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本集團的持續性關連交易主要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發生。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本公司33.34%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2021年2月，本公司及國際集團對上海證券的持股比例由增資前的51%降低至24.99%以及由49%降低至24.01%，上海證券已不再是國際集團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分析現時及未來可能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持續發生的關連交易種類及基本內容的基礎上，按照交易性質將該等關連交易分為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兩類。2019年12月30日，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了《2020-2022年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20年至2022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的相關框架協議執行並嚴格遵守相關交易的定價原則，交易金額、交易內容均未超出協議範圍。2021年年度上限及具體執行情況如下：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交易內容	2021年交易上限	2021年實際發生的交易金額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6,170.00	1,043.80
流出	6,138.90	643.44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144.67	6.46
支付費用	62.00	0.28

本公司審計師已就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執行審核程序，並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

- 1)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4) 就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財務報表附註中若干關聯／關連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有關該等關聯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1)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2)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3)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2) 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的日常關聯交易

本公司嚴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開展關聯交易，本集團的關聯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按照公司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執行。

本章節所載關聯交易的披露係依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確定，與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關聯交易數額（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可能存在差異。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主要關聯交易

①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華安基金	交易單元租賃收入	164,464,267	73,422,486
上海農商銀行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32,816,677	917,075
國資公司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1,151,887	10,259,670
上海農商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1,211,883	5,638,798
浦發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7,551,288	11,328,305

第六節 重要事項

②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存放金融同業利息	224,892,724	196,198,148

③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上海農商銀行	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12,394,140	4,532,921
浦發銀行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1,892,278	15,010,611
浦發銀行	債券利息支出	3,781,096	18,060,468
上海上國投資產 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	40,985,588
國際集團	利息支出	-	21,190,301

④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10,548,287	15,802,562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 關聯方往來餘額

①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6,238,209,079	9,973,784,935

②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	750,953,324
國資公司	-	748,934,222

③ 本公司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1,711,232,449	1,200,515,651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11,361,886	623,460,365
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04,789,942	-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	351,554,002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	-	318,622,288

第六節 重要事項

④ 關聯方持有本公司發行的債券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1,978,609,992	1,707,165,948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659,890,287	80,715,397

⑤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300,483,288	1,284,676,308

⑥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	1,313,473,245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1,054,533,333
國際集團	-	495,630,667

⑦ 應收款項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華安基金	110,112,626	51,684,635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收購華安基金15%股權

2021年10月8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批准公司以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受讓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華安基金15%股權。2021年10月27日，公司已簽署了上述股權轉讓協議，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8.12億元。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本中合計33.34%權益及直接持有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80%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國際集團的聯繫人以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上述收購的關聯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按香港上市規則14A章所定義)。本公司有關該等關聯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1、 參與設立上海科創二期基金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科創二期基金的議案》，同意國泰君安證裕與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國際集團及其他第三方共同發起設立上海科創中心二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對科技及創新企業進行股權投資。各基金合夥人合計認繳出資人民幣4,101百萬元，其中國泰君安證裕(作為有限合夥人)與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分別投資500百萬元及40百萬元，國際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投資2,000百萬元。由於本公司持有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3%股權，本集團於上海科創中心二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有關的認繳出資總額為人民幣505.2百萬元。國際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本中合計33.34%權益及直接持有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31.5%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國際集團及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投資賽領境內二期基金

2021年9月15日，國泰君安證裕作為有限合夥人，與賽領揚帆(上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及其他獨立第三方，訂立賽領國際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二期(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有限合夥協議，參與賽領國際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二期(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人民幣聯接基金)以間接投資設立Sailing Capital Overseas Investment Fund II, LP。國泰君安證裕的最終認繳金額為Sailing Capital Overseas Investment Fund II, LP最終認繳總金額的20%與人民幣10億元的較低值為準。賽領揚帆(上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將認繳賽領國際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二期(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出資額不低於100萬元。國際集團直接持有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36.37%權益，而賽領揚帆(上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為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賽領揚帆(上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為國際集團的聯繫人以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投資臨港基金

2021年12月1日及2022年2月23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及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基金的議案》及《關於提請審議調整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基金設立方案部分內容的議案》。2022年2月24日，國泰君安創投及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與國際集團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擬訂立合夥協議，國泰君安創投及其子公司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身份分別出資人民幣15億元及5億元，國際集團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出資人民幣10億元，參與成立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專注於科技、醫療健康、智能製造及綠色發展等行業的投資。

上述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按香港上市規則14A章所定義)。本公司有關該等關連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五)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

適用 不適用

(六)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為上海證券提供淨資本擔保

為符合監管規定並滿足業務發展的需求，2019年9月25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向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淨資本擔保承諾的議案》，同意向上海證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的淨資本擔保承諾。2021年2月8日，向上海證券提供的淨資本擔保承諾已被撤銷。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託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承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3、租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 (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5,571,086,66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8,851,862,488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8,851,862,488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6.02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 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 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8,851,862,488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8,851,862,488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擔保情況說明

承擔債券的本金、利息及其他相關費用
2019年3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發行規模5億美元債券，期限3年，利率3.87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花旗國際有限公司(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債券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5年，利率2%。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債券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3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1.60%。公司作為擔保人簽署擔保契據，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清償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註：報告期內，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按照國際市場交易慣例，存在為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事項，主要包括：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一、因正常業務開展需要，國泰君安金融控股為其全資子公司與交易對手方簽署多項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全球總回購協議(GMRA)及貴金屬租賃協議(gold loan agreement)等提供擔保，截至報告期末，實際交易的擔保餘額合計折人民幣約26.72億元。
- 二、國泰君安國際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為其全資子公司做出如下擔保事項：
 - (1) 因正常業務開展需要，國泰君安國際為其全資子公司與交易對手方簽署多項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全球證券借貸主協議(GMSLA)、全球總回購協議(GMRA)等提供擔保，截至報告期末，實際交易的擔保餘額合計折人民幣約51.6億元；
 - (2) 國泰君安國際向其全資子公司提供限額為150億美元的結構性票據擔保。截至報告期末，實際提貸的擔保餘額合計折人民幣約25.7億元；
 - (3) 國泰君安國際向其全資子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債務融資擔保，擔保限額按幣種計分別為135億港元及2.62億美元。截至報告期末，實際提貸的擔保餘額合計折人民幣約9.7億元。

報告期末，本公司對國泰君安國際持股比例為73.24%。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適用 不適用

- 1、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簽署重大合同。
- 2、 本公司《首次A股股票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有關重要合同在報告期內的進展情況如下：
 - (1) 根據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司投資黃浦濱江辦公樓項目，預計投資不超過11.8億元。2013年10月16日，本公司與上海外灘濱江綜合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外灘濱江」）簽署了《復興地塊項目轉讓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外灘濱江擬通過土地競拍取得位於上海市黃浦區、土地用途為商業辦公、宗地面積為35,862平方米的地塊，用於建設六幢辦公樓，並將其中一幢（建築面積約14,000平方米）轉讓給本公司，轉讓價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應分攤費以及支付給外灘濱江的項目管理費等。2013年12月12日，外灘濱江與上海市黃浦區規劃和土地管理局簽訂了《國有建設用地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截至2021年末，本公司已支付109,134萬元。
 - (2) 2014年11月18日，國翔置業與上海一建簽署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樓新建項目主體工程施工總承包合同》，約定上海一建對國泰君安辦公樓新建項目的主體工程進行施工，工程位於上海市靜安區49號街坊地塊，合同總價款33,588萬元，結算金額36,398萬元。截至2021年末，本公司已支付35,003萬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十四、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報告期內各單項業務資格的變化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獲得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業務資格、國債期貨做市業務資格等，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第二節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之「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2、受讓華安基金部分股權事項

2021年3月，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1]669號），同意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華安基金8%股權轉讓給本公司。2021年6月，華安基金完成工商變更，本公司所持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由20%變更為28%。

2021年10月，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批准公司以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受讓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華安基金15%股權。公司已簽署了上述股權轉讓協議，轉讓價格為18.12億元。2022年3月，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2]469號），同意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華安基金15%股權轉讓給本公司。

3、債券發行及到期兌付事項

(1) 本公司債券發行及到期兌付情況

本公司於2021年1月發行人民幣40億元的短期公司債券「21國君S2」，債券期限為1年，以補充公司的營運資金。2022年1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本公司於2019年3月發行2.55億歐元的公司債券，香港聯交所證券代號5883，債券期限為3年。2022年3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 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中期票據

2021年，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以不同幣種標值、期限為3個月至5年不等的中期票據，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101.07億港元、20.17億美元及19.35億人民幣，其中3.06億港元、10.41億美元已於2021年到期兌付。

(3)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到期兌付美元債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於2019年3月發行5億美元的公司債券，香港聯交所證券代號5853，債券期限為3年。2022年3月，該債券到期，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償還全部債券。

4、重要合約

報告期內，除已披露的關聯交易外，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項下的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亦沒有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5、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約，任何個人或實體根據該等合約，承擔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或任何全職僱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

6、獲准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並於報告期內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第六節 重要事項

7、 稅項減免

(1)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投資者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自個人投資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權登記日止，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未超過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在個人投資者轉讓股票時根據上述通知要求作相應調整。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現金紅利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告》(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結算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2)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本次變動增減(+/-)			小計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79,000,000	0.89			+9,999,990	+9,999,990	88,999,990	1.00	
1、其他內資持股	79,000,000	0.89			+9,999,990	+9,999,990	88,999,990	1.00	
境內自然人持股	79,000,000	0.89			+9,999,990	+9,999,990	88,999,990	1.00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8,829,448,211	99.11			-9,998,678	-9,998,678	8,819,449,533	99.00	
1、人民幣普通股	7,437,621,031	83.49			-9,998,678	-9,998,678	7,427,622,353	83.38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391,827,180	15.62			-	-	1,391,827,180	15.62	
三、股份總數	8,908,448,211	100.00			+1,312	+1,312	8,908,449,523	100.00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A股可轉債累計轉股數為1,312股，公司總股本變更為8,908,449,523股，其中A股7,516,622,343股，H股1,391,827,180股。2021年9月，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9,999,990股，有限售條件股份增加9,999,990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3、 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2021年，本集團基本每股收益1.65元，在考慮可轉債轉股和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影響後，稀釋每股收益為1.62元；2021年末，歸屬於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為16.52元，較上年末增加1.08元。上述歸屬於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包含公司發行的永續債，扣除該影響後，2021年末，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5.40元。

4、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數	年末 限售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 限售日期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	79,000,000	-	9,999,990	88,999,990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詳見附註
合計	79,000,000	-	9,999,990	88,999,990	/	/

註：公司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9,999,990股於2021年9月29日完成預留授予登記，激勵對象所持有的預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 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 終止日期
債券(包括企業債券、公司債券以及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202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	2021年7月	2.20%	4,000,000,000	2021年7月	4,000,000,000	2021年9月
2021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	2021年8月	2.10%	5,000,000,000	2021年8月	5,000,000,000	2021年11月
2021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資券	2021年9月	2.75%	2,000,000,000	2021年9月	2,000,000,000	2022年9月
2021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資券	2021年9月	2.62%	2,000,000,000	2021年9月	2,000,000,000	2022年3月
2021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資券	2021年11月	2.73%	3,000,000,000	2021年11月	3,000,000,000	2022年5月
2021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資券	2021年11月	2.75%	3,000,000,000	2021年11月	3,000,000,000	2022年11月
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	2022年1月	2.58%	3,000,000,000	2022年1月	3,000,000,000	2022年12月
2021年次級債券(第一期)	2021年1月	3.89%	3,000,000,000	2021年1月	3,000,000,000	2024年1月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	2021年12月	3.09%	4,000,000,000	2021年12月	4,000,000,000	2023年12月
(品種一)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	2021年12月	3.20%	2,000,000,000	2021年12月	2,000,000,000	2024年12月
(品種二)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2021年1月	2.77%	4,000,000,000	2021年1月	4,000,000,000	2021年7月
(品種一)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2021年1月	2.94%	4,000,000,000	2021年1月	4,000,000,000	2022年1月
(品種二)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二期)	2021年6月	2.97%	5,000,000,000	2021年6月	5,000,000,000	2022年6月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三期)	2021年8月	2.68%	4,800,000,000	2021年9月	4,800,000,000	2022年7月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四期)	2021年11月	2.67%	4,000,000,000	2021年11月	4,000,000,000	2022年5月
(品種一)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四期)	2021年11月	2.75%	4,000,000,000	2021年11月	4,000,000,000	2022年10月
(品種二)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2021年4月	3.46%	4,000,000,000	2021年4月	4,000,000,000	2024年4月
(品種一)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票及其衍生 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 終止日期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二)	2021年4月	3.75%	2,000,000,000	2021年4月	2,000,000,000	2026年4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一)	2021年5月	3.31%	3,000,000,000	2021年5月	3,000,000,000	2024年5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二)	2021年5月	3.67%	5,000,000,000	2021年5月	5,000,000,000	2026年5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一)	2021年6月	3.40%	2,900,000,000	2021年6月	2,900,000,000	2024年6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 (品種一)	2021年7月	3.13%	1,900,000,000	2021年7月	1,900,000,000	2024年7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 (品種二)	2021年7月	3.48%	6,100,000,000	2021年7月	6,100,000,000	2026年7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 (品種一)	2021年8月	3.01%	2,800,000,000	2021年8月	2,800,000,000	2024年8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 (品種二)	2021年8月	3.35%	4,200,000,000	2021年8月	4,200,000,000	2026年8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六期)	2021年8月	3.77%	3,000,000,000	2021年8月	3,000,000,000	2031年8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 (品種一)	2021年9月	3.09%	4,400,000,000	2021年9月	4,400,000,000	2024年10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 (品種二)	2021年9月	3.80%	3,400,000,000	2021年9月	3,400,000,000	2031年9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 (品種一)	2021年10月	3.29%	3,300,000,000	2021年10月	3,300,000,000	2024年11月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 (品種二)	2021年10月	3.99%	3,400,000,000	2021年10月	3,400,000,000	2031年10月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	2021年4月	2.00%	500,000,000美元	2021年4月	500,000,000美元	2026年4月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	2021年11月	1.60%	300,000,000美元	2021年11月	300,000,000美元	2024年11月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情況詳見本節「一、股本變動情況」之「1、股份變動情況表」和「2、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詳見本公告「第三節董事會討論與分析」之「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三)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註	173,922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73,690
截至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

註：公司股東總數包括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登記股東。報告期末A股股東173,742戶，H股登記股東180戶。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東總數A股股東173,512戶，H股登記股東178戶。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全稱)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 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凍結情況 數量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註1}	-	1,900,963,748	21.34	-	無	-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註2}	+72,000	1,391,749,520	15.62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註3}	-	682,215,791	7.66	-	無	-	國有法人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註4}	-	609,428,357	6.84	-	無	-	國有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2	-	無	-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無	-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註5}	+17,236,184	158,384,159	1.78	-	無	-	境外法人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154,455,909	1.73	-	無	-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全指證券公司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0,184,456	87,668,176	0.98	-	無	-	其他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	76,292,793	0.86	-	無	-	國有法人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註6}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幣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749,520	境外上市外資股	1,391,749,520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幣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幣普通股	609,428,357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幣普通股	260,547,316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幣普通股	246,566,512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58,384,159	人民幣普通股	158,384,159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幣普通股	154,455,909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全指證券公司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87,668,176	人民幣普通股	87,668,176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76,292,793	人民幣普通股	76,292,793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不適用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公司未知股東相關安排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均為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公司H股投資者和滬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公司H股及A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註1：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資公司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資公司另持有公司152,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2：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登記H股股東所持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3：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際集團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際集團另持有公司124,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4：前十大股東列表中，深圳投控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深圳投控另持有公司103,373,8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5：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滬股通投資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6：此處的限售條件股份、限售條件股東是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所定義。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序號	有限售條件 股東名稱	持有的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限售條件
			可上市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數量	
1	王松	722,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2	蔣憶明	650,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3	陳煜濤	650,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4	李俊傑	599,686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5	謝樂斌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6	羅東原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7	江偉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8	喻健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9	張志紅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0	張志明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1	趙宏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2	俞楓	595,0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 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未知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註：上述有限售條件股份為公司因實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和限售條件等內容詳見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的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內容。

(三)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控股股東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適用 不適用

名稱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北華
成立日期	2000年4月20日
主要經營業務	主要開展以金融為主，非金融為輔的投資、資本運作和資產管理等業務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29.67%股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10.31%股份。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9.07%股份。
其他情況說明	無

2 自然人

適用 不適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情況的特別說明

適用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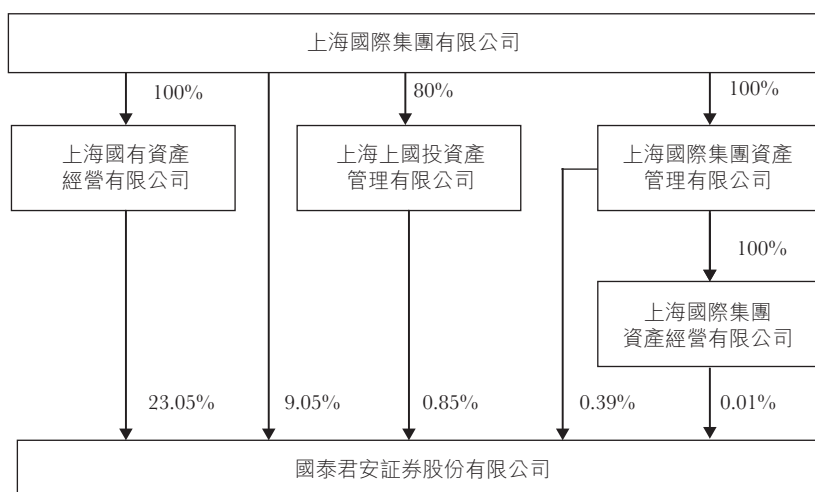
4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變更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5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適用 不適用



6 控股股東通過信託或其他資產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適用 不適用

(二) 控股股東其他情況介紹

適用 不適用

五、公司控股股東或第一大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累計質押股份數量佔其所持公司股份數量比例達到80%以上

適用 不適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七、股份限制減持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八、股份回購在報告期的具體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九、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 股份數量 ^{註1} ／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 類別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 總股本的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82,215,791／好倉	9.08	7.66
	實益持有人	H股	124,000,000／好倉	8.91	1.39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A股	2,012,109,666／好倉 ^{註2}	26.77	22.59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52,000,000／好倉 ^{註3}	10.92	1.71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1,900,963,748／好倉	25.29	21.34
	實益持有人	H股	152,000,000／好倉	10.92	1.7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09,428,357／好倉	8.11	6.84
	實益持有人	H股	103,373,800／好倉	7.43	1.16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 ^{註1} /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258,388,000 / 好倉	18.56	2.90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258,388,000 / 好倉 ^{註4}	18.56	2.90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258,388,000 / 好倉 ^{註4}	18.56	2.90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實益持有人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A9 USD (Feeder)L.P.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Apax IX USD GP L.P.Inc.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信託受託人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David Payne Staples	信託受託人	H股	190,333,000 / 好倉 ^{註5}	13.68	2.14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實益持有人	H股	100,000,000 / 好倉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0,000,000 / 好倉 ^{註6}	7.18	1.12
上海寧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97,702,600 / 好倉	7.02	1.10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 註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1,900,963,748股、34,732,152股、931,505股、75,482,261股A股權益。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國際集團持有80%權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於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2,012,109,666股A股權益中擁有權益；
- 註3：國資公司為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在國資公司持有的152,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註4：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60%權益，而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9.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258,388,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註5：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由Diamond Holding SARL全資擁有。Apax IX USD L.P.為Diamond Holding SARL的73.8%股權的實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的44.9%資本由A9 USD (Feeder) L.P.注資。Apax IX USD GP L.P.Inc.為Apax IX USD L.P.及A9 USD (Feeder) L.P.的普通合夥人。Apax IX GP Co. Limited為Apax IX USD GP L.P.Inc.的普通合夥人。Apax IX GP Co. Limited由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全資擁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的股權由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及David Payne Staples (作為HirzelIV Purpose Trust的受託人)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Inc.、Apax IX GP Co. 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 USD (Feeder) L.P.、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及David Payne Staples各自被視為於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持有的190,333,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註6：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由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持有的100,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十、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末，因公司實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本公司部分董事限制性股票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王松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實益持有人	A股	722,000／好倉	0.0096	0.0081
喻健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實益持有人	A股	595,000／好倉	0.0079	0.0067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十一、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1、贖回公司債券

公司於2016年4月12日發行2016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以下簡稱「16國君G2」），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票面利率為3.25%，債券期限7年，附第5年末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公司於2021年2月26日決定對16國君G2行使發行人贖回選擇權。上述贖回工作已於2021年4月12日完成，公司兌付16國君G2本金總額為10億元。自2021年4月12日起，16國君G2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 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於2021年11月25日召開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回購並註銷首次授予激勵對象中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的11人所持有的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共計1,778,000股，回購價格為7.08元／股，回購金額為12,588,240元。

2022年1月27日，公司完成1,778,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本次回購註銷完成後，公司激勵計劃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87,221,990股。

除本公告披露外，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十二、公眾持股量

公司於H股上市時已獲香港聯交所豁免，接納公司H股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為：

- 1、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前（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1.45%或公眾於超額售股權獲行使後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的H股百分比；
- 2、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後（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78%或公眾於緊隨可轉換公司債券悉數轉換後持有的H股百分比。

於本公告披露日，根據已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及在公司H股上市時香港聯交所所授予的豁免對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的要求。

十三、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除已披露的於2018年1月進入轉股期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之外，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十四、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一、企業債券、公司債券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一) 企業債券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債券

適用 不適用

1. 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
2017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17國君G2	143230	2017/8/3	2017/8/4	2022/8/4	600,000,000	4.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18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二)	18國君G4	143733	2018/7/12	2018/7/16	2023/7/16	300,000,000	4.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19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一)	19國君G1	155371	2019/4/23	2019/4/24	2022/4/24	3,000,000,000	3.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19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19國君G3	155423	2019/5/15	2019/5/17	2022/5/17	2,900,000,000	3.7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19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19國君G4	155771	2019/10/14	2019/10/16	2022/10/16	2,5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0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20國君G1	163105	2020/1/7	2020/1/9	2023/1/9	4,000,000,000	3.3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0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一)	20國君G2	163325	2020/3/19	2020/3/23	2023/3/23	4,000,000,000	3.0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0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20國君G4	163756	2020/7/20	2020/7/22	2023/7/22	5,000,000,000	3.5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0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20國君G5	175099	2020/9/2	2020/9/4	2023/9/4	4,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0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一)	20國君G6	175462	2020/11/19	2020/11/23	2022/11/23	3,9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0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二)	20國君G7	175463	2020/11/19	2020/11/23	2023/11/23	2,000,000,000	3.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
2020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品種二)	20國君G9	175521	2020/12/3	2020/12/7	2023/12/7	2,9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	21國君C1	175684	2021/1/21	2021/1/25	2024/1/25	3,000,000,000	3.8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一)	21國君G1	175987	2021/4/13	2021/4/15	2024/4/15	4,000,000,000	3.4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1國君G2	175988	2021/4/13	2021/4/15	2026/4/15	2,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一)	21國君G3	188127	2021/5/19	2021/5/21	2024/5/21	3,000,000,000	3.31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 (品種二)	21國君G4	188128	2021/5/19	2021/5/21	2026/5/21	5,000,000,000	3.6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 (品種一)	21國君G5	188215	2021/6/7	2021/6/9	2024/6/9	2,900,000,000	3.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1年短期公司 債券(第二期)	21國君S3	163869	2021/6/17	2021/6/21	2022/6/21	5,000,000,000	2.97	到期一次還本 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一)	21國君G7	188431	2021/7/19	2021/7/21	2024/7/21	1,900,000,000	3.13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二)	21國君G8	188432	2021/7/19	2021/7/21	2026/7/21	6,1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一)	21國君G9	188496	2021/8/2	2021/8/4	2024/8/4	2,800,000,000	3.01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 (品種二)	21國君10	188497	2021/8/2	2021/8/4	2026/8/4	4,200,000,000	3.3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21國君11	188557	2021/8/10	2021/8/12	2031/8/12	3,0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1年短期公司 債券(第三期)	21國君S4	188668	2021/8/26	2021/8/30	2022/7/27	4,800,000,000	2.68	到期一次還本 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 (品種一)	21國君12	188736	2021/9/9	2021/9/13	2024/10/17	4,4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 (品種二)	21國君13	188737	2021/9/9	2021/9/13	2031/9/13	3,4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八期) (品種一)	21國君14	188859	2021/10/12	2021/10/14	2024/11/17	3,300,000,000	3.2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八期) (品種二)	21國君15	188860	2021/10/12	2021/10/14	2031/10/14	3,400,000,000	3.9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一)	21國君S5	188991	2021/11/10	2021/11/12	2022/5/26	4,000,000,000	2.67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 (第四期) (品種二)	21國君S6	188993	2021/11/10	2021/11/12	2022/10/28	4,000,000,000	2.75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2021年次級債券 (第二期) (品種一)	21國君C2	185112	2021/12/7	2021/12/9	2023/12/9	4,0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方式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	還本 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1年次級債券 (第二期) (品種二)	21國君C3	185108	2021/12/7	2021/12/9	2024/12/9	2,000,000,000	3.2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2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 (品種一)	22國君C1	185212	2022/1/10	2022/1/12	2024/1/12	2,500,000,000	3.0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2年次級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2國君C2	185222	2022/1/10	2022/1/12	2025/1/12	3,500,000,000	3.1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一)	22國君G1	185550	2022/3/14	2022/3/16	2025/3/16	2,000,000,000	3.04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2022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品種二)	22國君G2	185554	2022/3/14	2022/3/16	2032/3/16	1,400,000,000	3.74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 資者	競價、報 價、詢價 和協議交 易方式	否
國泰君安控擔 保中票	GTJA HOLD N2604	40649.hk	2021/4/14	2021/4/21	2026/4/21	500,000,000美元	2.00	每半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香港聯交 所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報價、詢 價和協議 交易方式	否
國泰君安控擔 保中票	GTJA HOLD N2411	40937.hk	2021/11/17	2021/11/24	2024/11/24	300,000,000美元	1.60	每半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 還本付息	香港聯交 所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報價、詢 價和協議 交易方式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公司對債券終止上市交易風險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逾期未償還債券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1年1月按時付息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1年3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3月按時付息
2018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已於2021年4月按時還本付息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4月按時付息
2019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已於2021年5月按時付息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7月按時還本付息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7月按時付息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7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已於2021年7月按時付息
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8月按時付息
2016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8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1年8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四期)	已於2021年9月按時付息
2020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二期)	已於2021年9月按時還本付息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已於2021年10月按時付息
2020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三期)	已於2021年10月按時還本付息
2016年次級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11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11月按時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11月按時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12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12月按時付息
2020年短期公司債券(第四期)	已於2021年12月按時還本付息
歐元浮息債券(GTJA SEC B2203)	已於2021年3月、6月、9月、12月按時付息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債券(GTJA HOLD B2203)	已於2021年3月和9月按時付息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GTJA HOLD N2604)	已於2021年10月按時付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2. 發行人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詳情請參見本公告「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之「十一、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3. 為債券發行及存續期業務提供服務的中介機構

中介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聯繫人	聯繫電話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4018號 安聯大廈35層、28層A02單元	-	莊國春、 唐劍秋、 李澤言、 謝奉傑	0755-82825447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南路528號 上海證券大廈北塔2203室	-	周偉、 李華筠、 董龔	021-68801581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靜安區新聞路1508號	-	黃亮、 邢一唯	021-22169877 021-22169842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8號 國金中心一期16層	-	謝添、 嚴瑾、 馬茜、 陸奕呈、 樓恒	020-66338888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長柳路36號 丁香國際大廈東塔6樓	-	楊鈴珊	021-38565900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區福華一路111號 招商證券大廈26樓	-	陳裕淨、 彭霧星	0755-82943666
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市漢口路398號華盛大廈14樓	-	劉婷婷	021-63229686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1515號 嘉里中心一座2605室	-	牟堅、 肖駿妍	021-60435123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鄒俊、 王國蓓、 虞京京	王國蓓、 虞京京	021-22122428 021-22122276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 安永大樓16層	毛鞍寧、 李斐、 陳奇	毛鞍寧、 李斐、 陳奇	021-22283118 021-22284218

上述中介機構發生變更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4. 報告期末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 金額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	募集資金 違規使用的 整改情況	是否與募集 說明書承諾的 用途、使用 計劃及其他 約定一致
2017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600,000,000	600,000,000	-	無	無	是
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300,000,000	300,000,000	-	無	無	是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19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2,900,000,000	2,900,000,000	-	無	無	是
2019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2,500,000,000	2,5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三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四期)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3,900,000,000	3,9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0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2,900,000,000	2,9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一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2,900,000,000	2,9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二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1,900,000,000	1,9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6,100,000,000	6,1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2,800,000,000	2,8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4,200,000,000	4,2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六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三期)	4,800,000,000	4,8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一)	4,400,000,000	4,4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一)	3,300,000,000	3,3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短期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無	無	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無	無	是
歐元浮息債券(GTJA SEC B2203)	255,000,000歐元	255,000,000歐元	-	無	無	是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債券(GTJA HOLD B2203)	500,000,000美元	500,000,000美元	-	無	無	是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GTJA HOLD N2604)	500,000,000美元	500,000,000美元	-	無	無	是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GTJA HOLD N2411)	300,000,000美元	300,000,000美元	-	無	無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募集資金用於建設項目的進展情況及運營效益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變更上述債券募集資金用途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 信用評級結果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6. 擔保情況、償債計劃及其他償債保障措施在報告期內的執行和變化情況及其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現狀	執行情況	是否發生變更	變更後情況	變更原因	變更是否已取得有權機構批准	變更對債券投資者權益的影響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債券(GTJA HOLD B2203)	正常	否	-	-	-	-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GTJA HOLD N2604)	正常	否	-	-	-	-
國泰君安金控擔保中票(GTJA HOLD N2411)	正常	否	-	-	-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7. 公司債券其他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銀行間債券市場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四) 公司報告期內合併報表範圍虧損超過上年末淨資產10%

適用 不適用

(五) 報告期末除債券外的有息債務逾期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六) 報告期內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規定的情況以及債券募集說明書約定或承諾的情況對債券投資者權益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七)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變動原因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淨利潤	13,531,044,928	10,723,788,379	26.18	主要系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增長、交易性金融資產投資收益增加，以及成本收入比的降低
流動比率	144	135	上升9個百分點	
速動比率	144	135	上升9個百分點	
資產負債率(%)	75.64	73.19	上升2.45個百分點	
EBITDA全部債務比	0.06	0.06	-	
利息保障倍數	2.88	2.69	7.06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2.38	3.96	-39.90	主要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以及現金利息支出增加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3.00	2.84	5.63	
貸款償還率(%)	100	100	-	
利息償付率(%)	100	100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二、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轉債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報告期轉債持有人及擔保人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國君轉債
期末轉債持有人數	4,332
本公司轉債的擔保人	-
前十名轉債持有人情況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名稱	期末 持債數量 (元)	持有比例 (%)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工商銀行)	1,095,637,000	15.67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發多因子靈活配置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451,891,000	6.46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34,449,000	4.78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交通銀行)	245,492,000	3.51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建設銀行)	241,346,000	3.45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銀行)	187,031,000	2.6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鵬華可轉債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	186,257,000	2.66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農業銀行)	181,274,000	2.59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528,000	1.58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387,000	1.58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三) 報告期轉債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回售	本次變動後
		轉股	贖回		
國君轉債	6,990,206,000	-25,000	-	-	6,990,181,000

報告期轉債累計轉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國君轉債
報告期轉股額(元)	25,000
報告期轉股數(股)	1,312
累計轉股數(股)	515,723
累計轉股數佔轉股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0.005918
尚未轉股額(元)	6,990,181,000
未轉股轉債佔轉債發行總量比例(%)	99.8597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四) 轉股價格歷次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可轉換公司債券名稱		國君轉債		
轉股價格 調整日	調整後 轉股價格	披露時間	披露媒體	轉股價格調整 說明
2018年6月29日	19.80元/股	2018年6月22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7年年度股東 紅利，每股人民幣0.4元
2019年4月19日	19.67元/股	2019年4月18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於2019年4月配售H股 新股1.94億股
2019年8月12日	19.40元/股	2019年8月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8年年度股東 紅利，每股人民幣0.275元
2020年8月12日	19.01元/股	2020年8月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19年年度股東 紅利，每股人民幣0.39元
2021年8月20日	18.45元/股	2021年8月12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公司派發2020年年度股東 紅利，每股人民幣0.56元
截至本報告期末最新轉股價格			18.45元/股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五) 公司的負債情況、資信變化情況及在未來年度還債的現金安排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總資產7,912.73億元，資產負債率75.64%。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於2021年5月21日就公司發行的A股可轉債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跟蹤評級報告》，維持公司主體信用評級為AAA，維持本次發行的A股可轉債信用評級為AAA，評級展望穩定。

未來公司償付A股可轉債本息的資金主要來源於公司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最近三年，公司主營業務穩定，財務狀況良好，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充足，具有較強的償債能力。

(六) 轉債其他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計了列載於第229至376頁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形成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簡稱「IESBA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8及重大會計政策2.2。

關鍵審計事項：

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國泰君安可能通過發起設立、直接持有投資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

當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國泰君安的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利，享有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利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在某些情況下，即使國泰君安並未持有結構化主體的權益，也可能需要合併該主體。

在確定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時，管理層需要考慮的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進行綜合考慮。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通過詢問管理層和檢查與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合併作出的判斷過程相關的文檔，以評價國泰君安就此設立的流程是否適當；
- 就各主要產品類型中的結構化主體選取項目，對每個所選取的結構化主體執行以下程序：
 - 檢查相關合同和內部記錄，以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8及重大會計政策2.2。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國泰君安의 合併範圍時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國泰君安結構化主體合併範圍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和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對任何資本或回報的擔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國泰君安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及可變回報所作的判斷；
-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國泰君安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及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國泰君安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所作的判斷；
-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結構化主體合併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39及重大會計政策3.12。

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君安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中的經濟指標預測數據以及新冠疫情的影響和其他調整因素等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在審批、記錄、監控以及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評價管理層評估減值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和參數的可靠性，包括評價發生階段劃分方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前瞻性調整及管理層調整等，並評價其中所涉及的關鍵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39及重大會計政策3.12。

關鍵審計事項：

外部宏觀環境和國泰君安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國泰君安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內部信用評級、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

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額、融資人的財務狀況、抵押物可收回金額、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在涉及以上上市公司股票作為擔保物的情形下，還會考慮標的證券的波動水平、流動水平、集中度履約保障情況等。

由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國泰君安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參數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原始檔案相關的關鍵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清單總額與總賬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完整性；選取單項金融資產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外部數據，我們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
- 針對涉及主觀判斷的輸入參數，我們進行了審慎評價，包括從外部尋求支持證據，比對內部記錄。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經濟因素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並關注對疫情經濟影響的考慮。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39及重大會計政策3.12。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基於風險導向的方法選取金融資產檢查管理層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結果的合理性。我們在選取項目的基礎上查看相關資產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資人的信用狀況、履約保障情況等。
- 我們在選取金融資產的基礎上，評價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在此過程中，我們評價了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的預期現金流，就金融資產的回收計劃的可靠性進行考量。
- 基於上述工作，我們選取金融資產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覆核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計算準確性。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65及重大會計政策3.3。

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君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相結合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輸入值。

大部分輸入值來源於能夠可靠獲取的數據。當可觀察的輸入值無法可靠獲取時，即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由於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較為複雜，且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輸入值時涉及管理層判斷的程度重大，我們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估值、獨立價格驗證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審批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選取金融工具，通過比較國泰君安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評價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就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選取金融工具，查閱本年度簽署的投資協議，了解相關投資條款，並識別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件；
- 利用畢馬威的估值專家的工作，評價國泰君安用於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的適當性。同時選取金融工具，對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國泰君安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上述程序具體包括將國泰君安的估值模型與我們了解的現行行業慣例進行比較，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進行平行分析測算；及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且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除此之外並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及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國際審計準則要求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報表用戶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過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少東先生。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2年3月30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19,880,642	16,719,616
利息收入	7	15,752,963	14,495,682
投資收益淨額	8	10,300,204	8,901,197
總收入		45,933,809	40,116,495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產生的收益	9	1,138,769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	9,338,609	6,328,845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6,411,187	46,445,34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	(3,930,995)	(2,580,447)
利息支出	12	(10,162,410)	(8,804,654)
僱員成本	13	(10,286,478)	(9,250,38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	(1,267,222)	(1,371,553)
稅金及附加費		(190,678)	(168,819)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5	(11,658,102)	(8,240,709)
資產減值損失		(721)	(62)
信用減值損失	16	(341,023)	(1,312,297)
總支出		(37,837,629)	(31,728,921)
經營利潤		18,573,558	14,716,419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538,723	155,525
所得稅前利潤		19,112,281	14,871,944
所得稅費用	17	(3,809,739)	(3,134,8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利潤		<u>15,302,542</u>	<u>11,737,070</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013,480	11,122,099
非控制性權益		<u>289,062</u>	<u>614,971</u>
總計		<u>15,302,542</u>	<u>11,737,07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21	<u>1.65</u>	<u>1.20</u>
— 稀釋		<u>1.62</u>	<u>1.19</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利潤	<u>15,302,542</u>	<u>11,737,070</u>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369,144	67,425
— 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114,265	4,560
— 重新分類至損益	(241,046)	(586,392)
— 所得稅影響	(65,753)	129,474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68,431	(56)
— 重新分類至損益	-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307,169)	(815,369)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62,128)</u>	<u>(1,200,358)</u>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608,843)	15,748
— 所得稅影響	150,163	(3,937)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271,290	(98,117)
— 所得稅影響	(66,968)	24,529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254,358)</u>	<u>(61,777)</u>
本年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u>(316,486)</u>	<u>(1,262,135)</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14,986,056</u>	<u>10,474,935</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786,670	10,165,609
非控制性權益	199,386	309,326
總計	<u>14,986,056</u>	<u>10,474,93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2020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2	2,940,786	5,024,307
投資性房地產	23	973,275	-
使用權資產	24	2,486,964	2,490,743
商譽	25	20,896	599,812
其他無形資產	26	662,890	1,677,813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9	7,434,717	1,169,765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29	5,492,824	2,844,7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0	55,034,775	65,511,2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1	2,480,358	17,637,06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	1,893,344	2,616,2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	19,946,824	26,628,714
存出保證金	34	40,795,692	29,415,4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	1,845,465	1,761,5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	103,751	691,128
		142,112,561	158,068,609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37	9,312,022	7,230,325
其他流動資產	38	2,911,292	2,983,541
融出資金	39	109,287,307	99,429,3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0	11,803,641	6,981,5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	57,689,409	53,245,5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	264,438,237	202,097,430
衍生金融資產	40	4,157,399	2,214,226
結算備付金	41	6,726,022	6,049,697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2	151,178,698	139,323,440
現金及銀行存款	43	31,656,227	25,275,458
		649,160,254	544,830,563
流動資產總額			
		791,272,815	702,899,172
資產總額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4	4,340,789	9,769,331
應付短期融資款	45	46,021,302	48,724,368
拆入資金	46	12,108,833	13,810,630
代理買賣證券款	47	172,483,608	157,408,158
應付職工薪酬	48	8,424,175	7,568,772
應交所得稅		2,015,777	1,572,82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9	164,884,092	144,721,3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0	33,950,820	30,304,839
衍生金融負債	40	9,752,873	5,526,472
應付債券	51	32,246,542	24,744,699
租賃負債	24	510,987	466,697
其他流動負債	52	43,915,745	25,405,255
		<u>530,655,543</u>	<u>470,023,364</u>
流動負債總額			
		<u>530,655,543</u>	<u>470,023,364</u>
流動資產淨額		<u>118,504,711</u>	<u>74,807,19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60,617,272</u>	<u>232,875,808</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51	94,520,556	66,947,715
租賃負債	24	1,429,121	1,486,9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	111,309	139,0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0	13,538,712	17,789,6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	380,982	274,664
		<u>109,980,680</u>	<u>86,637,99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9,980,680</u>	<u>86,637,990</u>
淨資產		<u>150,636,592</u>	<u>146,237,818</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權益			
股本	54	8,908,450	8,908,448
其他權益工具	55	11,071,656	11,071,661
庫存股		(638,820)	(776,909)
儲備	56	73,650,165	71,645,598
未分配利潤	56	54,132,214	46,504,462
		<u>147,123,665</u>	<u>137,353,260</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47,123,665	137,353,260
非控制性權益		3,512,927	8,884,558
		<u>150,636,592</u>	<u>146,237,818</u>
權益總額		150,636,592	146,237,818

於2022年3月30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報出：

賀青

董事長

王松

執行董事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20年12月31日	8,908,448	11,071,661	45,571,238	(258,237)	(289,853)	7,172,530	19,449,920	(776,909)	46,504,462	137,353,260	8,884,558	146,237,818
本年利潤	-	-	-	-	-	-	-	-	15,013,480	15,013,480	289,062	15,302,542
其他綜合收益	-	-	-	(1,532)	(225,278)	-	-	-	-	(226,810)	(89,676)	(316,486)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32)	(225,278)	-	-	-	15,013,480	14,786,670	199,386	14,986,056
發行永續債	-	-	-	-	-	-	-	-	-	-	-	-
贖回永續債	-	-	-	-	-	-	-	-	-	-	-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2,617,572	-	(2,617,572)	-	-	-
股息(附註20)	-	-	-	-	-	-	-	-	(4,983,132)	(4,983,132)	-	(4,983,13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分配(附註20)	-	-	-	-	-	-	-	-	(402,500)	(402,500)	-	(402,5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 及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	(212,242)	(212,242)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	-	-	(185,354)	-	-	-	-	185,354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2	(5)	27	-	-	-	-	-	-	24	-	24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	-	-	-	-	-	-	-	-	10,471,005	10,471,005
收購庫存股	-	-	-	-	-	-	-	(12,588)	-	(12,588)	-	(12,588)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207,170	-	-	-	-	150,677	-	357,847	-	357,847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	-	-	100,491	-	-	(532,613)	-	432,122	-	(15,819,404)	(15,819,404)
其他	-	-	24,084	-	-	-	-	-	-	24,084	(10,376)	13,708
於2021年12月31日	8,908,450	11,071,656	45,802,519	(344,632)	(515,131)	7,172,530	21,534,879	(638,820)	54,132,214	147,123,665	3,512,927	150,636,59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於2019年12月31日	8,907,948	16,129,799	46,208,639	(40,809)	290,279	7,172,530	17,497,137	-	41,335,967	137,501,490	8,592,333	146,093,823
本年利潤	-	-	-	-	-	-	-	-	11,122,099	11,122,099	614,971	11,737,070
其他綜合收益	-	-	-	(376,358)	(580,132)	-	-	-	-	(956,490)	(305,645)	(1,262,135)
綜合收益總額	-	-	-	(376,358)	(580,132)	-	-	-	11,122,099	10,165,609	309,326	10,474,935
發行永續債	-	4,943,396	-	-	-	-	-	-	-	4,943,396	-	4,943,396
贖回永續債	-	(10,000,000)	-	-	-	-	-	-	-	(10,000,000)	-	(10,000,000)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1,952,783	-	(1,952,783)	-	-	-
股息(附註20)	-	-	-	-	-	-	-	-	(3,439,391)	(3,439,391)	-	(3,439,391)
對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人分配(附註20)	-	-	-	-	-	-	-	-	(402,500)	(402,500)	-	(402,500)
對子公司非控股												
股東及其他權益												
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	(203,777)	(203,777)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未分配利潤	-	-	-	158,930	-	-	-	-	(158,930)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500	(1,534)	10,068	-	-	-	-	-	-	9,034	-	9,034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	-	-	-	-	-	-	-	-	203,735	203,735
收購庫存股	-	-	-	-	-	-	-	(1,543,209)	-	(1,543,209)	-	(1,543,209)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679,534)	-	-	-	-	766,300	-	86,766	-	86,766
其他	-	-	32,065	-	-	-	-	-	-	32,065	(17,059)	15,006
於2020年12月31日	8,908,448	11,071,661	45,571,238	(258,237)	(289,853)	7,172,530	19,449,920	(776,909)	46,504,462	137,353,260	8,884,558	146,237,8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0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19,112,281	14,871,944
經調整：			
利息支出		10,162,410	8,804,654
分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利潤		(538,723)	(155,525)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67,222	1,371,553
資產減值損失		721	62
信用減值損失		341,023	1,312,29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307,475	107,908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淨損益		(28,445)	(20,774)
匯兌虧損／(收益)		71,625	(61,556)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234,192)	(586,392)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138,769)	-
處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收益		-	(175,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股息及其他收入		(2,921,241)	(2,378,495)
定期存款和貸款及應收款的利息收入		(1,054,812)	(751,1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52,363)	(2,133,395)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06,205)	1,700,108
		24,988,007	21,905,4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0年
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		33,012,192	21,498,20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		27,663,593	18,130,148
其他負債增加		19,511,333	49,025,615
應付職工薪酬增加		1,213,646	1,883,66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822,490	5,302,9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52,065,981)	(33,830,46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		(26,538,131)	(36,789,617)
融出資金增加		(18,225,579)	(27,816,991)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536,660)	(16,477,459)
應收賬款、其他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96,538)	(4,102,330)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1,687,556)	4,321,986
營運(使用)/產生的現金		(8,639,184)	3,051,135
已付所得稅		(3,141,908)	(3,213,575)
已付利息		(5,006,196)	(4,130,934)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6,787,288)	(4,293,3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	47,596,773	99,734,9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股息及利息	3,955,218	3,248,324
處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收到的現金	11,404	54,361
處置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現金淨額	-	685,085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的現金	(46,464,838)	(125,307,240)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支付的現金	(853,839)	(796,343)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4,024,369)	-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220,349	(22,380,88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0年
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		69,786,347	99,390,441
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		65,641,053	10,963,243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65,457,129	39,553,422
子公司通過配售發行股份收到的現金		10,468,020	201,056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收到的現金		79,500	603,560
發行永續債收到的現金		-	4,943,396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98,709,530)	(85,671,134)
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的現金		(73,423,960)	(11,056,795)
支付股利		(5,848,030)	(4,437,259)
支付利息		(4,317,224)	(4,147,089)
支付的租賃負債		(522,392)	(585,848)
支付的租賃負債利息		(78,149)	(88,946)
回購庫存股		(12,588)	(1,543,209)
贖回永久債務工具		-	(10,000,000)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80,000)	(40,00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u>28,440,176</u>	<u>38,084,83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1,873,237	11,410,5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6,823,676	45,771,06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2,429)	(357,96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7(a)	<u>68,644,484</u>	<u>56,823,676</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經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1992年9月25日批准，原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在上海註冊成立。經中國人民銀行於1992年10月12日批准，原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在深圳註冊成立。於1999年5月20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核准，由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共同作為發起人通過發起方式設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為上海。於2001年8月13日，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了分立，將分立出的非證券類業務和相關的資產和負債組建為一家新公司，並繼續沿用公司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碼601211。於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代碼02611。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業務；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大宗商品期貨經紀業務；金融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準則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礎 (續)

除了以下會計政策中闡明的某些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合併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產生的可變收益，及有能力借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收益（例如，現有權力使得本集團有權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則本集團通過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本集團於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直到喪失控制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項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制性權益餘額為負數。凡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合併時悉數抵消。

如果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以上會計政策中描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需評估其是否控制這一實體。如果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2.2 合併基準 (續)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需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iii)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且確認(i)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iii)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所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若干新準則亦由2021年1月1日起生效，但其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自2021年1月1日起應用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本集團對利率基準改革採用追溯法，根據基準利率改革中的規定，本集團對可比期間信息不予調整。由於本集團與金融資產、負債及衍生合約掛鉤的大多數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LIBOR」)將於LIBOR終止日期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前到期，故該等修訂本對本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

3.1 對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 對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會計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應當對其進行調整。

本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當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該投資將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性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核算。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當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符合一項業務的定義且控制權已發生轉移時，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本集團通過評估一組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是否至少需要實質性投入以及收購的資產組是否可以有實際產出以判斷一組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滿足業務的定義。

本集團有權對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採用集中度測試，當所購總資產的公允價值實質上全部集中於一項可辨認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辨認資產時，能夠簡化評估所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資產而不是企業收購。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續)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企業合併中所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獲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股東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每一次企業合併中，對於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可選擇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購買日，企業考慮合同條款、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來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包括對主合同中的應作為被收購方金融負債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拆分。

如果企業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其後續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分。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經過覆核後，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計量後，商譽按照合併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環境顯示有可能減值的跡象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每年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例行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賬面價值在合併日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單元組合，無論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是否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合。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續)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且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業務和現金產出單位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進行計算。

3.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以公允價值計量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有序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和負債，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 公允價值計量 (續)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次，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如下所述：

第一層級：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以及

第三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不可觀察到的。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3.4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存貨、合同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以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單個資產單獨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出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只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估價的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損失實時確認為損益，並根據相關減值資產的功能作用確定費用相關分類。

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但是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的轉回而增加的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攤銷和折舊)。這種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5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另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b) 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系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一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職責。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物業、設備及其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計量。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時計入損益。如果一項重要的支出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資產。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分單獨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使用壽命及折舊進行單獨計量。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在計算折舊的估計使用年限內削減其成本至其殘值。主要的年折舊率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2.26%-3.20%
租入資產改良支出	按剩餘租賃期與5年孰短
機器	8.64%-19.20%
電子設備	19.00%-50.00%
通信設備	10.56%-32.00%
運輸設備	9.50%-32.00%
其他	9.50%-32.00%

如果物業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末重新評估，必要時進行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及設備以及重要組成部分一經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淨銷售收入和相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作為處置或報廢的收益或損失在資產終止確認當年的損益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建築物，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和建設期間相關借款發生的利息資本化支出。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7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為持作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而有之的物業，惟並非用於日常業務中出售、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辦公用途。

投資性房地產使用成本模式進行入賬，並於財務報表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呈列（見附註3.4）。投資性房地產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損失，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惟有關投資性房地產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除外。

	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42年	4.0%-5.0%	2.26%-3.20%

成本包括收購投資性房地產直接應佔開支。自建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包括物料及直接勞工成本，令投資性房地產達至擬定用途投入營運直接應佔任何其他成本以及資本化借貸成本。

3.8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單獨或以資產組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每個會計期間都對其使用壽命進行覆核，來判斷使用壽命是否不確定。如果有證據表明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使用壽命
交易席位費	使用壽命不確定
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資格	使用壽命不確定
軟件費	5年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金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在合同成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時，本集團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即相關資產可使用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扣除計提的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如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估算。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按照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算折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9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額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 扣除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以及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租賃付款也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應當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租賃期開始日後，租賃負債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果存在因租賃期限變動，租賃支付變動 (如因指數或比率變動帶來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以外，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不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根據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可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或二者兼顧。管理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管理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未被上述業務模式所管理的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並續考慮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一樣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和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如果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為基礎進行上述分類。

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該等股利收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不需進行減值測試。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分類包括沒有被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對於此類權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

當混合工具 (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同) 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未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衍生工具需要從混合工具中進行拆分並單獨按照衍生工具進行列報。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且重大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方才進行重新評估。

混合工具的主合同為金融資產時，不會將其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單獨拆分計量。

3.11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 (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本集團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1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續)

若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議，本集團將評價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及報酬。若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3.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外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增信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上升的信用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用損失計提。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基於剩餘存續期為信用風險敞口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上升。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和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並且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包括歷史及前瞻性信息。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法。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在評估債務工具是否屬於低信用風險時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債務工具的內部及外部信用評級。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2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法 (續)

如果內部或外部信息顯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增信措施後，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已違約。如果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則核銷該金融資產。

除了使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並分類為下述不同階段。

第一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如果在資產負債表日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不屬於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後利息收入計算時使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預期信用損失在之後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確認或轉回。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簡化方法下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而不再考慮信用風險是否發生變化。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選擇採用上述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3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所有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代理買賣證券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應付債券、其他流動負債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計量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回購目的而承擔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本類別包括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定義的套期關係中指定為套期工具之外的衍生金融工具。分離出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在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下，金融負債可以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期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表。除此之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3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計息其他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很小，此時可以採用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

攤餘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或成本。

可轉換債券

可轉換債券負債成份按照扣除交易費用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負債列示。負債成份於發行日的公允價值基於同類非可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確定，並作為長期負債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直至被轉換或贖回。權益成份按照可轉換債券整體的發行價格扣除負債成份初始確認的金額後確認，扣除交易費用後淨額列示在所有者權益中，不進行後續計量。交易費用在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之間按照可轉換債券初始確認時各自確認比例進行分攤。

3.14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價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5 金融工具的抵消

只有當具備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確認金額的合法權利，且預期將按淨額同時處置相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可以抵銷，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3.16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套期中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套現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

3.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按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分別按實際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購期間內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8 代理買賣證券款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代理買賣證券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賬戶；本集團在收到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3.19 融資融券業務

融資融券業務，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出借證券供其賣出，並由客戶交存相應擔保物的經營活動。

融出資金

本集團對客戶融出的資金，確認應收債權，並對佣金收入確認相應利息收入。

本集團融出資金風險準備參照金融資產減值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

融出證券

本集團將自身持有的證券出借客戶，並約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數量的同種證券，並根據融資融券協議將收取的手續費確認為利息收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0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法進行初始計量。通常無法互換的項目的庫存成本以及為特定項目生產和隔離的商品或服務的成本通過使用對各個成本的特定標識來分配。可變現淨值，是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後的金額。

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披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減去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項組成部分的見票即付的銀行透支。

為編製合併財務狀況表，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由庫存現金和銀行存款構成，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於現金的資產。

3.22 預計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利息支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按照預計負債確認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不在損益中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計算，計算以財務狀況表日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對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或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消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消為限。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所得稅 (續)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應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反，於每個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在每個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將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稅率計量。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3.2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以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或從資產的賬面價值中扣除，計入當期損益，對相關資產的折舊予以抵減。

3.25 收入確認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並有權利獲得轉讓商品或服務對價時確認合同收入。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5 收入確認 (續)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如果合同中存在可變對價，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當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生效時進行估計，並且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客戶就轉讓商品的交易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本集團使用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按照應收賬款的現值確認收入。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的，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確認合同收入同時確認合同負債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如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此類商品或服務進行支付之間的間隔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期間，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務便利，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對價金額。

(a)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經紀佣金收入於交易日在達成有關交易後確認。經紀業務的處理及結算手續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收入在安排有關交易或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b)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費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c)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於本集團有權收取資產管理協議收入時確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5 收入確認 (續)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d)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3.26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本集團在客戶實際支付合同對價或在該對價到期應付之前，已經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按照有權(有條件)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信息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3.27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是指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如企業在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之前已收取的款項。合同負債在本集團完成合同約定的履約義務時確認為收入。

3.28 合同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適用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等相關準則的規範範圍的，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a) 該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明確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成本增加了企業未來用於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合同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9 支出確認

佣金支出

佣金支出主要與獲得服務時確認為開支的交易有關。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按攤餘成本及相關實際利率確認。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應計基準確認。

3.30 受託理財業務

本集團的受託理財業務，包括定向資產管理業務、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和專項資產管理業務，以託管客戶為主體或集合計劃，獨立建賬，獨立核算，定期與託管人的會計核算和估值結果進行覆核。

3.31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本集團提供給職工配偶、子女、受贍養人、已故員工遺屬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屬於職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短期薪酬以未折現的金額計入當期費用。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還參加了企業年金，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1 職工薪酬 (續)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下列兩者孰早時確認：企業不能單方面撤回辭退福利時；企業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成本時。

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向職工提供的其他長期職工福利，適用離職後福利的有關規定確認和計量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淨負債或淨資產，但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股份支付

(i)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相關會計處理

對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團承擔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交付現金或其他資產來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相關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換取服務的價格。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日，本集團以對可行權情況的最佳估計數為基礎，按照本集團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負債。在相關負債結算前的每個資產負債日和結算日，對負債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變動計入損益。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且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1 職工薪酬 (續)

股份支付 (續)

(ii)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相關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但沒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3.32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買、建造或生產的，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將停止資本化。專項借款在發生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用作暫時性投資而取得的投資收入，應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應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借款費用包括利息支出以及為取得借款而發生的其他費用。

3.33 股利分配

末期股息經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派發的股利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4 外匯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中的每一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包含於每一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皆以該功能貨幣計量。集團內各公司在對外幣交易進行初始計量時，按各自功能貨幣交易日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匯率重新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釐定日的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之處理與該非貨幣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確認方式一致。

本集團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對價的日期，即由於預付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對價確定交易日。

境外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非人民幣，在資產負債表日其資產和負債採用相關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採用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匯兌儲備。在處置境外經營時，其他綜合收益中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匯兌儲備轉至當期損益。

以外幣計量的現金流及境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財務狀況表日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A. 主要會計判斷

本集團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斷如下：

附註2.2－合併基準：本集團是否對結構化主體享有權力

B. 主要會計估計

在財務報告日將會因會計估計及假設的不確定性導致下一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原值進行重大調整的信息已包括在下列重要會計政策附註中：

附註3.3－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附註3.4－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附註3.6至3.8－物業及設備、投資性房地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年折舊率／攤銷率；

附註3.12－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的計量；

附註3.23－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及

附註3.31－股份支付。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 稅項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和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應稅利潤	16.5%-25%
增值稅	應稅收入	3%-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已付應交增值稅	1%-7%
教育費附加	已付應交增值稅	2%-3%
地方教育費附加	已付應交增值稅	1%-2%

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香港子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對資管產品在2018年1月1日前運營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未繳納增值稅的，不再繳納；已繳納增值稅的，已納稅額從資管產品管理人以後月份的增值稅應納稅額中抵減。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a) 按收入類別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13,548,422	11,061,447
承銷及保薦業務	3,955,508	3,590,771
資產管理業務	1,793,579	1,545,904
財務顧問業務	276,967	296,397
託管及外包業務	208,904	222,302
其他	97,262	2,795
合計	<u>19,880,642</u>	<u>16,719,616</u>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本集團客戶合同收入。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分解

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點分解後的信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		2020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13,548,422	—	11,061,447	—
承銷及保薦業務	3,955,508	—	3,590,771	—
資產管理業務	—	1,793,579	—	1,545,904
財務顧問業務	276,967	—	296,397	—
託管及外包業務	—	208,904	—	222,302
其他	97,262	—	2,795	—
合計	<u>17,878,159</u>	<u>2,002,483</u>	<u>14,951,410</u>	<u>1,768,206</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7. 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融資融券	7,315,164	6,104,191
存放金融同業	3,977,000	3,696,2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078,412	2,177,121
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購回	1,899,037	1,851,917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6,109	354,691
定期貸款	25,945	51,898
其他	41,296	259,597
合計	<u>15,752,963</u>	<u>14,495,682</u>

8.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持有期間取得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6,607,830	4,231,7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842,829	201,374
已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018,312	3,773,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34,192	586,392
衍生金融工具	240,383	(325,823)
未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18,648)	2,162,3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971,011	(28,927)
衍生金融工具	306,205	(1,700,108)
其他 ⁽¹⁾	(1,910)	529
合計	<u>10,300,204</u>	<u>8,901,197</u>

(1) 其他為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中歸屬於第三方的損益。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9.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產生的收益

根據2020年12月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上海證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百聯集團有限公司成為上海證券主要股東、控股股東的批覆。2021年2月,上海證券已根據中國證監會批覆要求及有關國資管理規定完成了驗資、國有產權變更登記、新增註冊資本的工商變更登記等必要手續,並領取了新的工商營業執照。

上述手續完成後本公司持有上海證券的股權比例變更為24.99%,上海證券不再納入本公司合併範圍。

單位名稱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股權處置價款	—
股權處置方式	子公司定向增資
喪失控制權的時點	2021年2月7日
喪失控制權時點的確定依據	控制權轉移
喪失控制權之日剩餘股權的比例	24.99%
喪失控制權之日剩餘股權的賬面價值	4,004,515
喪失控制權之日剩餘股權的公允價值	5,129,330
按照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剩餘股權產生的利得或損失	1,124,815
喪失控制權之日剩餘股權公允價值的確定方法及主要假設	根據第三方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資產評估報告
與原子公司股權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投資損益的金額	13,954

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8,685,188	5,396,352
政府補助 ⁽¹⁾	554,752	563,871
匯兌損益	(71,625)	61,556
代扣代繳手續費返還收入	40,646	42,940
物業及設備處置收益	28,602	22,010
處置聯營、合營企業的收益	—	175,811
其他	101,046	66,305
合計	<u>9,338,609</u>	<u>6,328,845</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當地政府補助無任何附加條件。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3,668,707	2,390,703
承銷及保薦業務	169,551	151,724
其他	92,737	38,020
合計	<u>3,930,995</u>	<u>2,580,447</u>

12. 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應付債券	3,774,985	3,325,1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107,836	2,749,939
短期融資款	1,228,529	732,913
代理買賣證券款	847,606	611,282
拆入資金	587,381	483,837
證券借貸	175,826	165,343
衍生金融工具	134,007	100,688
貸款和借款	123,813	433,752
黃金租賃	69,282	75,756
租賃負債	78,149	88,946
結構化產品優先級	2,021	31,483
其他	32,975	5,574
合計	<u>10,162,410</u>	<u>8,804,65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3. 僱員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	8,882,483	8,244,400
設定提存計劃	757,903	425,609
其他社會福利	646,092	580,371
合計	<u>10,286,478</u>	<u>9,250,380</u>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僱員參加中國各個地方政府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同時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除參與由中國境內各省市設立的指定供款退休計劃外，本集團每月還需向年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目前除了上述每月的供款以外，在員工退休金給付和其他員工退休福利方面沒有額外的重大支出。本集團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計入與之相關的當期損益。

14. 折舊及攤銷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592,041	635,589
物業及設備折舊	460,986	543,23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0,266	169,630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19,246	23,096
投資性房地產攤銷	14,683	—
合計	<u>1,267,222</u>	<u>1,371,553</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8,650,701	5,392,031
IT相關費用	470,151	424,081
業務招待費	284,589	279,469
諮詢費	266,742	241,935
行政運營費用	237,041	192,130
會員席位費	232,438	175,419
郵電費	199,495	221,737
銷售服務費	189,126	192,709
租賃費	184,427	242,420
差旅費	183,666	146,742
廣告宣傳費	146,235	166,632
投資者保護基金	135,013	121,575
捐贈	51,012	38,824
公共事業費	43,989	41,971
審計人員報酬	9,923	14,228
其他	373,554	348,806
合計	<u>11,658,102</u>	<u>8,240,709</u>

16.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96,813)	616,772
融出資金	502,666	610,3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7,936	68,480
應收賬款	15,214	—
其他流動資產	—	2,106
其他	112,020	14,590
合計	<u>341,023</u>	<u>1,312,29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7.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當期稅項		
中國大陸	3,451,090	3,295,428
香港	155,435	92,09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作出的調整		
中國大陸	1,001	29,188
香港	(3)	7,933
遞延稅項	202,216	(289,774)
當期所得稅費用	3,809,739	3,134,874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境內的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開始稅率為25%。

對於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香港利得稅乃按有關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本公司及其主要的子公司所得稅前利潤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調整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所得稅前利潤	19,112,281	14,871,944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4,778,070	3,717,986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19,115)	(208,330)
以前年度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的調整	998	37,121
無須納稅的收入	(820,438)	(348,845)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106,823)	(35,478)
不可扣稅的費用	182,603	192,480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7,209)	(14,312)
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2,278	14,752
可抵扣的其他權益工具分配	(100,625)	(220,500)
當年所得稅費用	3,809,739	3,134,874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於2021年度及2020年度，在任董事及監事由本集團支付的薪酬如下：

姓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津貼 及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及其他 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限制性 股份激勵 計劃	
執行董事						
賀青 ⁽²⁾	—	799	210	342	—	1,351
王松 ⁽²⁾	—	1,080	212	1,452	2,718	5,462
喻健 ⁽²⁾	—	1,613	352	3,550	2,241	7,756
非執行董事						
劉信義 ⁽¹⁾⁽²⁾	—	—	—	—	—	—
管蔚 ⁽¹⁾⁽²⁾	—	—	—	—	—	—
鍾茂軍 ⁽¹⁾⁽²⁾	—	—	—	—	—	—
陳華 ⁽¹⁾⁽²⁾	—	—	—	—	—	—
王文傑 ⁽¹⁾⁽²⁾	—	—	—	—	—	—
張嶺 ⁽²⁾	75	—	—	—	—	75
張義澎 ⁽¹⁾⁽³⁾	—	—	—	—	—	—
安洪軍 ⁽¹⁾⁽²⁾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 ⁽²⁾	250	—	—	—	—	250
丁瑋 ⁽²⁾	125	—	—	—	—	125
李仁傑 ⁽²⁾	125	—	—	—	—	125
白維 ⁽²⁾	125	—	—	—	—	125
李港衛 ⁽²⁾	250	—	—	—	—	250
柴洪峰 ⁽¹⁾⁽³⁾	—	—	—	—	—	—
監事						
李中寧 ⁽²⁾	—	799	210	267	—	1,276
吳紅偉 ⁽²⁾	—	359	101	—	—	460
周朝暉 ⁽²⁾	75	—	—	—	—	75
沈贊 ⁽²⁾	75	—	—	—	—	75
左志鵬 ⁽²⁾	150	—	—	—	—	150
邵良明 ⁽²⁾	—	392	101	100	—	593
謝閔 ⁽²⁾	—	169	51	77	—	297
	1,250	5,211	1,237	5,788	4,959	18,445

(1)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2) 於2021年6月28日獲委任。

(3) 於2021年11月25日獲委任。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姓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津貼 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 供款及其他 社會福利	酌情獎金	限制性 股份激勵 計劃	
執行董事						
賀青 ⁽²⁾	—	732	95	57	—	884
王松	—	920	107	1,236	793	3,056
喻健	—	1,615	176	3,037	653	5,481
非執行董事						
劉信義 ⁽¹⁾⁽³⁾	—	—	—	—	—	—
管蔚 ⁽¹⁾	—	—	—	—	—	—
周磊 ⁽¹⁾	—	—	—	—	—	—
鍾茂軍 ⁽¹⁾	—	—	—	—	—	—
王文傑 ⁽¹⁾	—	—	—	—	—	—
林發成	150	—	—	—	—	150
周浩 ⁽¹⁾	—	—	—	—	—	—
安洪軍 ⁽¹⁾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	250	—	—	—	—	250
施德容 ⁽¹⁾	—	—	—	—	—	—
陳國鋼	250	—	—	—	—	250
凌濤	250	—	—	—	—	250
靳慶軍	250	—	—	—	—	250
李港衛	250	—	—	—	—	250
監事						
李中寧 ⁽⁴⁾	—	466	60	—	—	526
王磊	—	719	104	308	—	1,131
邵崇	150	—	—	—	—	150
馮小東	150	—	—	—	—	150
左志鵬	150	—	—	—	—	150
汪衛傑	—	1,132	141	1,606	—	2,879
劉雪楓	—	1,346	141	1,362	—	2,849
	<u>1,850</u>	<u>6,930</u>	<u>824</u>	<u>7,606</u>	<u>1,446</u>	<u>18,656</u>

(1)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2) 於2020年2月12日獲委任。

(3) 於2020年6月15日獲委任。

(4) 於2020年6月15日獲委任。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19.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中無本集團董事及監事。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其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9,709	12,709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	40	64
酌情獎金	49,883	55,495
股份支付	690	4,406
合計	<u>60,322</u>	<u>72,674</u>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和非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港幣12,000,001至港幣13,000,000	2	—
港幣13,000,001至港幣14,000,000	—	—
港幣14,000,001至港幣15,000,000	1	1
港幣15,000,001至港幣16,000,000	—	2
港幣17,000,001至港幣18,000,000	2	1
港幣23,000,001至港幣24,000,000	—	1
合計	<u>5</u>	<u>5</u>

20. 股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擬派發及已派發股利	4,983,132	3,439,391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u>402,500</u>	<u>402,500</u>

經過2021年6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0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5.6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4,983百萬元。

經過2020年6月15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19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3.9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3,439百萬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0. 股利 (續)

本公司利潤分配觸發了永續債強制付息事件。於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公司已確認上述永續債相關的應付股利人民幣403百萬元及人民幣403百萬元。

根據2022年3月30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本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按2021年財務報表淨利潤的10%分別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後，以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總股本為基礎，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6.80元(含稅)。若按照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8,908,449,523股(未考慮2021年12月31日之後可轉債轉股行權)為基數計算，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6,058百萬元。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2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新發行普通股股數，根據發行合同的具體條款，從應收對價之日(一般為股票發行日)起計算確定。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子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調整下述因素後確定：(1)當期已確認為費用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時將產生的收益或費用；(3)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4)子公司潛在普通股的稀釋效應；以及(5)上述調整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母等於下列三項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假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3)本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稀釋效應；

在計算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已發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數的加權平均數時，以前期間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當期期初轉換；當期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發行日轉換。本公司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及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股票為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在計算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稀釋效應時，本公司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即為解鎖日並據以判斷資產負債表日的實際業績情況是否滿足解鎖要求的業績條件，並根據判斷結果計算產生的稀釋效應。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續)

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收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15,013,480	11,122,099
減：其他權益工具股息影響(1)	402,500	456,585
減：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	43,244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4,567,736	10,665,514
加：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影響(稅後)	302,063	298,476
加：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	43,244	—
減：子公司潛在普通股的稀釋影響(2)	—	1,634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4,913,043	10,962,356
股份(千股)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819,449	8,865,324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372,362	363,727
加：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稀釋影響	17,722	16,897
調整後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209,533	9,245,94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1.65	1.20
— 稀釋	1.62	1.19

- (1) 本公司在計算2021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歸屬於2021年度的永續債股息共計人民幣403百萬元從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2020年度：人民幣457百萬元)。
- (2) 本公司在計算2021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人民幣43百萬元從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2020年度：無)；在計算2021年度稀釋每股收益時，上述股利包含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中。
- (3) 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在外流通的股票期權產生的稀釋效應。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2.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1年1月1日	4,675,910	954,783	69,244	1,760,090	19,952	150,473	265,466	175,363	8,071,281
購置	418	29,832	1,221	273,900	842	13,480	196,918	3,778	520,389
年內轉移	(1,009,459)	470	867	54,674	-	-	(59,224)	3,684	(1,008,988)
處置	(26,004)	(75,397)	(1,736)	(46,424)	(51)	(13,336)	(141,086)	(1,878)	(305,912)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859,089)	(222,964)	(19,273)	(240,689)	(1,197)	(11,296)	(42,391)	(12,967)	(1,409,866)
2021年12月31日	<u>2,781,776</u>	<u>686,724</u>	<u>50,323</u>	<u>1,801,551</u>	<u>19,546</u>	<u>139,321</u>	<u>219,683</u>	<u>167,980</u>	<u>5,866,904</u>
累計折舊									
2021年1月1日	(978,904)	(609,142)	(12,673)	(1,125,042)	(12,066)	(116,962)	-	(99,932)	(2,954,721)
計提	(76,420)	(114,077)	(7,785)	(231,755)	(2,344)	(13,263)	-	(15,342)	(460,986)
年內轉移	21,500	-	-	-	-	-	-	-	21,500
處置	4,077	48,900	1,613	45,259	43	11,922	-	1,466	113,280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49,431	183,205	16,819	178,520	1,137	7,797	-	10,153	447,062
2021年12月31日	<u>(980,316)</u>	<u>(491,114)</u>	<u>(2,026)</u>	<u>(1,133,018)</u>	<u>(13,230)</u>	<u>(110,506)</u>	<u>-</u>	<u>(103,655)</u>	<u>(2,833,865)</u>
減值準備									
2021年1月1日及 2021年12月31日	<u>(92,253)</u>	-	-	-	-	-	-	-	<u>(92,253)</u>
賬面淨值									
2021年12月31日	<u>1,709,207</u>	<u>195,610</u>	<u>48,297</u>	<u>668,533</u>	<u>6,316</u>	<u>28,815</u>	<u>219,683</u>	<u>64,325</u>	<u>2,940,786</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2. 物業及設備 (續)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0年1月1日	3,666,148	929,585	65,000	1,583,317	18,773	153,369	1,255,495	161,326	7,833,013
購置	372	22,168	1,141	186,869	1,484	2,751	340,888	1,777	557,450
年內轉移	1,009,459	24,308	6,135	130,553	—	265	(1,330,917)	18,080	(142,117)
處置	(69)	(21,278)	(3,032)	(140,649)	(305)	(5,912)	—	(5,820)	(177,065)
2020年12月31日	<u>4,675,910</u>	<u>954,783</u>	<u>69,244</u>	<u>1,760,090</u>	<u>19,952</u>	<u>150,473</u>	<u>265,466</u>	<u>175,363</u>	<u>8,071,281</u>
累計折舊									
2020年1月1日	(848,941)	(472,873)	(7,555)	(995,010)	(9,979)	(105,640)	—	(89,339)	(2,529,337)
計提	(129,963)	(153,036)	(7,906)	(220,744)	(2,378)	(16,468)	—	(12,743)	(543,238)
處置	—	16,767	2,788	90,712	291	5,146	—	2,150	117,854
2020年12月31日	<u>(978,904)</u>	<u>(609,142)</u>	<u>(12,673)</u>	<u>(1,125,042)</u>	<u>(12,066)</u>	<u>(116,962)</u>	<u>—</u>	<u>(99,932)</u>	<u>(2,954,721)</u>
減值準備									
2020年1月1日及 2020年12月31日	<u>(92,253)</u>	—	—	—	—	—	—	—	<u>(92,253)</u>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u>3,604,753</u>	<u>345,641</u>	<u>56,571</u>	<u>635,048</u>	<u>7,886</u>	<u>33,511</u>	<u>265,466</u>	<u>75,431</u>	<u>5,024,307</u>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原值金額為人民幣81,151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3.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
本年轉入	1,009,458
減少	—
	<hr/>
2021年12月31日	1,009,458
累計折舊	
2020年12月31日	—
本年轉入	(21,500)
本年計提	(14,683)
	<hr/>
2021年12月31日	(36,183)
減值準備	
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
	<hr/>
賬面淨值	
2021年12月31日	973,275
	<hr/> <hr/>
2020年12月31日	—
	<hr/> <hr/>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預付土地 租賃款	合計
成本			
2020年1月1日	3,289,866	876,029	4,165,895
增加	341,758	—	341,758
減少	(614,879)	—	(614,879)
2020年12月31日	3,016,745	876,029	3,892,774
增加	827,510	—	827,510
減少	(883,111)	—	(883,111)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299,843)	(104)	(299,947)
2021年12月31日	2,661,301	875,925	3,537,226
累計折舊			
2020年1月1日	(1,108,007)	(109,793)	(1,217,800)
計提	(616,513)	(19,076)	(635,589)
減少	473,410	—	473,410
2020年12月31日	(1,251,110)	(128,869)	(1,379,979)
計提	(572,965)	(19,076)	(592,041)
減少	756,980	—	756,980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64,675	103	164,778
2021年12月31日	(902,420)	(147,842)	(1,050,262)
減值準備			
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22,052)	—	(22,052)
減少	22,052	—	22,052
2021年12月31日	—	—	—
賬面淨值			
2021年12月31日	1,758,881	728,083	2,486,964
2020年12月31日	1,743,583	747,160	2,490,74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 (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年內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1月1日	1,953,629	2,363,837
新增租賃	807,691	296,005
利息攤銷	78,149	88,946
租賃變更	(145,804)	(120,365)
支付	(600,541)	(674,794)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53,016)	—
12月31日	<u>1,940,108</u>	<u>1,953,629</u>
分類為：		
流動	<u>510,987</u>	<u>466,697</u>
非流動	<u>1,429,121</u>	<u>1,486,932</u>

下表按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剩餘期限列示了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1年以內(含1年)	510,987	466,697
1-5年(含5年)	1,418,703	1,211,052
5年以上	10,418	275,880
合計	<u>1,940,108</u>	<u>1,953,629</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4. 租賃 (續)

(c) 與租賃相關的損益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租賃負債的利息	78,149	88,94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592,041	635,589
終止日在2021年12月31日及之前的短期租賃與 其他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27,390	181,997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9,087	8,535
	<u>706,667</u>	<u>915,067</u>
對本年利潤的影響		

(d) 延期與終止選擇權

集團部分租賃合同擁有延期與終止選擇權。管理層設置這些選擇權以保持租賃資產管理的靈活性，與集團的商業需要保持一致。這些選擇權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5. 商譽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成本	20,896	599,812
減：減值準備	—	—
賬面價值	<u>20,896</u>	<u>599,812</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5. 商譽 (續)

商譽減值測試：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成本及賬面價值		
單元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18,405	18,405
單元B－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2,491	2,491
單元C－上海證券	—	578,916
合計	<u>20,896</u>	<u>599,812</u>

2019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向第三方購得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50.97%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

2007年7月本公司向第三方購得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100%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

於2021年2月，上海證券不再是本公司的子公司而作為聯營企業核算，商譽終止確認產生的損益已包括在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產生的收益，詳見附註9。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照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與使用價值兩者孰高確定。在計算可回收金額時，管理層考慮的重要假設包括可比價格、收入增長率和折現率，這些假設是根據管理層基於內外部歷史數據作出對相關行業發展的預計。

於2021年12月31日，對國泰君安期貨和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的可收回金額的預計結果並沒有導致確認減值損失。管理層相信，即使該等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導致該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6.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費	交易 席位費	證券業務 及期貨 經紀資格 ⁽¹⁾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1年1月1日	1,252,253	206,186	1,066,264	15,903	2,540,606
購置	264,710	33	—	9	264,752
處置及其他	—	(444)	—	—	(444)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50,453)	—	(1,066,264)	(1,649)	(1,218,366)
2021年12月31日	<u>1,366,510</u>	<u>205,775</u>	<u>—</u>	<u>14,263</u>	<u>1,586,548</u>
累計攤銷					
2021年1月1日	(718,566)	(126,539)	—	(2,286)	(847,391)
計提	(179,556)	(19)	—	(691)	(180,266)
處置及其他	—	299	—	—	299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18,297	—	—	805	119,102
2021年12月31日	<u>(779,825)</u>	<u>(126,259)</u>	<u>—</u>	<u>(2,172)</u>	<u>(908,256)</u>
減值準備					
2021年1月1日	—	(4,927)	—	(10,475)	(15,402)
本年增加	—	—	—	—	—
處置及其他	—	—	—	—	—
2021年12月31日	<u>—</u>	<u>(4,927)</u>	<u>—</u>	<u>(10,475)</u>	<u>(15,402)</u>
賬面淨值					
2021年12月31日	<u>586,685</u>	<u>74,589</u>	<u>—</u>	<u>1,616</u>	<u>662,890</u>

- (1) 其他無形資產中的證券業務及期貨經紀資格由收購上海證券的交易產生，本公司已於2021年2月喪失對子公司上海證券的控制權，詳見附註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6. 其他無形資產(續)

	軟件費	交易 席位費	證券業務 及期貨 經紀資格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0年1月1日	979,336	206,186	1,066,264	16,347	2,268,133
購置	273,628	—	—	255	273,883
收購子公司	—	—	—	—	—
處置	(711)	—	—	(699)	(1,410)
2020年12月31日	<u>1,252,253</u>	<u>206,186</u>	<u>1,066,264</u>	<u>15,903</u>	<u>2,540,606</u>
累計攤銷					
2020年1月1日	(550,391)	(126,539)	—	(1,723)	(678,653)
計提	(168,677)	—	—	(953)	(169,630)
處置	502	—	—	390	892
2020年12月31日	<u>(718,566)</u>	<u>(126,539)</u>	<u>—</u>	<u>(2,286)</u>	<u>(847,391)</u>
減值準備					
2020年1月1日	—	(4,756)	—	(10,475)	(15,231)
新增	—	(171)	—	—	(171)
2020年12月31日	<u>—</u>	<u>(4,927)</u>	<u>—</u>	<u>(10,475)</u>	<u>(15,402)</u>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u>533,687</u>	<u>74,720</u>	<u>1,066,264</u>	<u>3,142</u>	<u>1,677,813</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量	19,899,368	21,433,557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u>19,899,368</u>	<u>21,433,557</u>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子公司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實繳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2021年	2020年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7,500,0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¹⁾⁽³⁾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00元	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公募基金管理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證券裕投資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3,000,000,000元	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 實業投資	100%	100%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50,000,000元	房地產開發經營、 物業管理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¹⁾	中國香港	港幣2,611,98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800,000,000元	倉單服務、合作套保、 投資管理、企業管理 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格隆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元	創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君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投資管理、 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100%	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實繳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2021年	2020年
國泰君安(上海)科技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股權投資、創業投資、 資產管理等	100%	100%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¹⁾⁽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4,00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 期貨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³⁾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本」)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33,563,200元	資產管理、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等	99%	99%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730,025,345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99%	99%
上海國泰君安好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Futur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	商品期貨、外匯等 經紀業務	100%	不適用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3,50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諮詢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³⁾	中國深圳	港幣12,000,000元	項目投資諮詢、 市場營銷策劃、 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融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	中國香港	港幣10,911,163,094元	投資及財務融資業務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薩摩亞	美元816,300,000元	投資及行政管理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基金管理和證券買賣等	36.62%	36.63%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7,500,00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00,000,000元	財務融資及投資業務等	73.24%	73.2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實繳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2021年	2020年
國泰君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投資顧問業務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基金管理業務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外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0,000,000元	外匯業務等	73.24%	73.25%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 (原「國泰君安國際(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幣9,3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73.24%	73.25%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4,200,000元	資產管理等	73.24%	73.25%
國泰君安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元	投資及證券買賣業務等	73.24%	73.25%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3,50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73.24%	73.25%
Guotai Junan Glob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國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美元5,000,000元	併購顧問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⁴⁾	越南	越南盾693.5十億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37.33%	37.34%
上海航運資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	股權投資、基金管理等	—	100%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財務融資業務等	—	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 (1) 這部分子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2) 本公司擁有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73.24%的表決權，國泰君安國際控股認為其有權任命或任免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數董事會成員，因而有能力支配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政策，從而控制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 (3) 以上於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均在中國法律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 (4) 本公司擁有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73.24%的表決權，國泰君安國際控股通過持有50.97%的股權控制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因此，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資料。以下財務信息概要指任何內部往來抵銷前的金額。

	2020年 12月31日
上海證券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49.00%
流動資產	29,886,821
非流動資產	15,975,846
流動負債	31,073,670
非流動負債	6,029,152
淨資產	8,759,845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5,339,507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續)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616,685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2,150,772
本年利潤		437,910
綜合收益總額		322,221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256,396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82,000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		5,929,89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5,999,683)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		652,406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26.76%	26.75%
流動資產	72,098,928	87,600,313
非流動資產	14,802,217	14,844,732
流動負債	64,852,361	79,630,924
非流動負債	9,427,543	9,988,228
淨資產	12,621,241	12,825,893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3,477,948	3,513,64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297,612	4,338,264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2,381,588	2,944,075
本年利潤	916,024	1,394,188
綜合收益總額	955,040	1,387,295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268,813	358,234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212,242	121,777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 現金流	5,051,626	(13,403,9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35,753)	(32,144)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流	(5,126,945)	11,928,23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8.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在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合併入賬的結構化實體，主要包括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以及有限合夥企業等。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投資顧問以及普通合夥人的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使得從該等結構化主體活動獲得的可變回報足夠重大，以至於本集團被認定為委託人。

其他投資者於上述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流動負債和其他非流動負債。

(b) 在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擔任管理人或普通合夥人而享有對有限合夥企業和資產管理產品等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除已於附註28(a)中所述已經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以外，管理層認為，與本集團於結構性主體之權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沒有合併這些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將對該等未合併有限合夥企業及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8,937百萬元及人民幣7,412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產生的管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62百萬元及人民幣643百萬元。

(c)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基金、券商資管產品和銀行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上述投資的賬面金額等同於本集團因持有第三方機構發行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風險敞口，詳情載列如下：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8.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續)

(c)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1,339,244	91,339,244	66,819,077	66,819,0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13,307,523	13,307,523
合計	<u>91,339,244</u>	<u>91,339,244</u>	<u>80,126,600</u>	<u>80,126,600</u>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投資賬面價值		
— 聯營企業	7,434,717	1,169,765
— 合營企業	5,492,824	2,844,778
合計	<u>12,927,541</u>	<u>4,014,543</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聯營及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認繳資本 (人民幣元)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1年	2020年
聯營企業：					
深圳國泰君安中易一期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深圳	人民幣40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深圳國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中國深圳	人民幣13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38%	38%
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元	投資管理、股權投資等	13%	13%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安基金」)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0,000,000元	基金管理等	28%	20%
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²⁾	中國深圳	人民幣500,000,000元	為權益交易及投融資提供中介服務 股權登記服務等	10%	10%
上海集學諮詢管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企業管理諮詢、 非居住房地產租賃等	15%	不適用
上海城市更新引導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0,002,0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等	0.01%	不適用
上海證券 ⁽³⁾	中國上海	人民幣5,326,532,000元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投資諮詢等	25%	51%
合營企業：					
廈門君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中國廈門	人民幣200,1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	10%
上海國君創投隆旭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元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5%	25%
上海國君創投隆盛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500,000,000元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0%	20%
上海國君創投隆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200,000元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55%	55%
上海君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61%	51%
上海國君創投證鑒二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1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上海君彤環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701,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君彤二期投資基金	中國上海	人民幣401,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50%	50%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²⁾	中國上海	人民幣652,000,000元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16%	16%
上海國泰君安創新股權投資母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人民幣8,008,0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50%	50%
青島國泰君安新興一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青島	人民幣728,5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48%	48%
鹽城國泰君安致遠一號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鹽城	人民幣500,000,000元	證券投資諮詢、股權投資等	20%	不適用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 (1)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超過5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僅有共同控制，因而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核算。
- (2)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低於2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因而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核算。
- (3) 2020年12月7日，上海證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變更主要股東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 3358號)，中國證監會核准百聯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百聯集團」)成為上海證券主要股東、控股股東。2021年2月，本公司持有上海證券的股權比例變更為24.99%，上海證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因此作為聯營企業進行核算。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未經審計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信息按照權益法調整至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2021年 12月31日
上海證券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69,802,891
負債	52,874,614
資產淨值	16,928,277
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	5,366,238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2,280,054
年內利潤	766,106
其他綜合收益	274,550
綜合收益總額	1,040,656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分紅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華安基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6,246,215	4,966,339
負債	2,098,226	1,521,147
資產淨值	4,147,989	3,445,192
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	1,890,666	1,008,16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收入	3,630,934	2,670,110
年內利潤	1,005,772	710,613
其他綜合收益	(2,671)	(5,875)
綜合收益總額	1,003,101	704,738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分紅	60,000	35,000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不重要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資訊，這些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資訊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資訊按照權益法調整至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淨利潤	32,330	10,722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86,239	5,40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20,138	10,722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366,303	(92,769)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177,813	161,602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5,492,824	2,844,778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政府債	32,110,210	28,379,934
金融債	7,887,659	12,701,962
公司債	7,551,263	16,571,307
其他債	7,485,643	7,858,014
合計	<u>55,034,775</u>	<u>65,511,217</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988,933	557,227
於香港境外上市	27,880,149	37,253,895
非上市	26,165,693	27,700,095
合計	<u>55,034,775</u>	<u>65,511,217</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政府債	354,607	70,326
金融債	2,708,136	2,550,394
公司債	1,484,747	2,442,565
其他債	7,256,151	1,918,300
合計	<u>11,803,641</u>	<u>6,981,585</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	33,810
於香港境外上市	4,157,506	4,280,518
非上市	7,646,135	2,667,257
合計	<u>11,803,641</u>	<u>6,981,585</u>

於2021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3,820,807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續)

(1)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154,309	208,151
本年計提	114,265	68,848
轉回	-	(64,288)
轉銷	(32,871)	(58,402)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84,378)	-
年末	<u>151,325</u>	<u>154,309</u>

(2)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80,933</u>	<u>62,044</u>	<u>8,348</u>	<u>151,325</u>
2020年12月31日	<u>56,167</u>	<u>34,543</u>	<u>63,599</u>	<u>154,309</u>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股票／股權投資 ⁽¹⁾⁽²⁾	2,480,358	4,329,540
證金公司專戶投資 ⁽¹⁾⁽²⁾	-	13,307,522
合計	<u>2,480,358</u>	<u>17,637,062</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	477,160
於香港境外上市	2,034,258	3,594,012
非上市	446,100	13,565,890
合計	<u>2,480,358</u>	<u>17,637,062</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續)

- (1) 於2021年度，集團將部分股票及股權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主要包括部分以戰略為目的持有的股票及股權投資，以融出證券為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資以及證金公司專戶投資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股利收入詳見附註8。

於2021年度，本集團終止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產生的累計收益為人民幣248百萬元(2020：損失人民幣216百萬元)，其持有期間的股利收入為人民幣785百萬元(2020：人民幣201百萬元)，處置的原因主要系本集團戰略調整所致。

- (2) 於2021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0,236千元(2020：人民幣357,653千元)。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股票	1,924,261	2,645,258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0,917)	(28,971)
合計	<u>1,893,344</u>	<u>2,616,287</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債券	33,015,545	27,667,914
股票	26,681,539	28,841,160
貴金屬	337,009	-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344,684)	(3,263,560)
合計	<u>57,689,409</u>	<u>53,245,51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b) 按市場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證券交易所	1,924,261	2,645,258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0,917)	(28,971)
合計	<u>1,893,344</u>	<u>2,616,287</u>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證券交易所	38,585,325	38,701,633
銀行間市場	17,477,967	15,256,807
櫃台交易	3,970,801	2,550,634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344,684)	(3,263,560)
合計	<u>57,689,409</u>	<u>53,245,514</u>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3,292,531	2,672,300
本年計提	-	616,772
轉回	(596,813)	-
核銷金額及其他	(53)	3,459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320,064)	-
年末	<u>2,375,601</u>	<u>3,292,531</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108,922</u>	<u>918</u>	<u>2,265,761</u>	<u>2,375,601</u>
2020年12月31日	<u>120,364</u>	<u>1,285</u>	<u>3,170,882</u>	<u>3,292,531</u>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58,598,895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983,858千元（2020年：人民幣51,797,197千元和人民幣4,064,604千元）。

(e) 股票質押式回購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賬面原值	23,716,501	155,470	3,095,067	26,967,038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98,452)	(918)	(2,265,761)	(2,365,131)
擔保物市值	73,846,833	822,867	1,454,595	76,124,295
	於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賬面原值	23,228,325	250,904	6,984,577	30,463,806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10,628)	(1,286)	(3,170,882)	(3,282,796)
擔保物市值	67,416,503	574,152	5,515,373	73,506,028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優先股／永續債	7,069,743	3,958,649
基金投資	6,094,904	4,463,010
債務投資	4,489,079	12,568,586
股票／股權投資	2,293,098	5,036,538
資管計劃	-	601,931
合計	<u>19,946,824</u>	<u>26,628,714</u>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3,481,517	404,301
於香港境外上市	1,931,102	6,039,532
非上市	14,534,205	20,184,881
合計	<u>19,946,824</u>	<u>26,628,71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債務投資	127,265,477	105,040,775
基金投資	76,982,953	54,897,601
股票／股權投資	32,806,547	20,046,359
優先股／永續債	12,531,362	1,718,527
資管計劃	11,244,267	8,084,911
理財產品	437,652	3,331,081
其他投資 ⁽¹⁾	3,169,979	8,978,176
合計	<u>264,438,237</u>	<u>202,097,430</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25,927,623	18,188,836
於香港境外上市	90,053,787	71,416,760
非上市	148,456,827	112,491,834
合計	<u>264,438,237</u>	<u>202,097,430</u>

(1) 其他投資主要投資於貴金屬等。

(2)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7,098,355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0,984,609千元)。

34. 存出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存放於交易所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保證金：		
期貨保證金	34,181,270	24,216,302
交易保證金	4,373,517	2,787,107
履約保證金	1,021,154	1,324,111
信用保證金	614,583	607,752
其他保證金	605,168	480,129
合計	<u>40,795,692</u>	<u>29,415,401</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披露時已經抵銷。下表為財務報告目的所做的遞延所得稅餘額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45,465	1,761,5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309)	(139,059)
合計	<u>1,734,156</u>	<u>1,622,523</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來自：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資產準備	應付職工薪酬	金融工具公允 價值變動	收購子公司的 公允價值調整	可抵扣虧損	其他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	1,189,973	1,011,966	(542,903)	(433,653)	57,802	(45,915)	1,237,270
計入損益表	(12,424)	464,996	(291,001)	9,334	28,182	90,687	289,77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125,537	-	-	24,529	150,066
轉出	(500)	-	(54,087)	-	-	-	(54,587)
於2020年12月31日	1,177,049	1,476,962	(762,454)	(424,319)	85,984	69,301	1,622,523
計入損益表	34,279	220,479	(662,017)	778	68,579	135,686	(202,21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84,410	-	-	(66,968)	17,442
轉出	-	-	57,100	-	-	-	57,100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42,087)	(77,877)	9,431	423,541	-	26,299	239,307
於2021年12月31日	<u>1,069,241</u>	<u>1,619,564</u>	<u>(1,273,530)</u>	<u>-</u>	<u>154,563</u>	<u>164,318</u>	<u>1,734,156</u>

本集團無重大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訴訟代墊款	256,037	256,037
定期貸款	192,434	-
房屋保證金	53,931	26,369
長期待攤費用	48,739	97,231
預付款	-	343,704
其他	764,098	901,451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211,488)	(933,664)
合計	<u>103,751</u>	<u>691,128</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933,664	865,184
計提	307,936	125,777
轉入	165,522	-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93,199)	-
轉回	-	(57,297)
轉銷及其他	(2,435)	-
年末	<u>1,211,488</u>	<u>933,664</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u>	<u>-</u>	<u>1,211,488</u>	<u>1,211,488</u>
2020年12月31日	<u>-</u>	<u>-</u>	<u>933,664</u>	<u>933,66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7.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應收賬款：		
－經紀及交易商	4,807,568	2,575,059
－投資清算款	3,121,941	2,911,489
－手續費及佣金	1,348,864	1,520,971
－現金及託管客戶	52,992	93,176
－基金管理費	1,364	136,754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0,707)	(7,124)
合計	<u>9,312,022</u>	<u>7,230,325</u>

(a) 按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1年以內	9,312,022	7,228,658
1年至2年	-	1,667
合計	<u>9,312,022</u>	<u>7,230,325</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7,124	7,093
計提	15,214	-
轉回	-	-
轉銷及其他	(1,631)	31
年末	<u>20,707</u>	<u>7,124</u>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20,707</u>	<u>-</u>	<u>-</u>	<u>20,707</u>
2020年12月31日	<u>7,124</u>	<u>-</u>	<u>-</u>	<u>7,12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8.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定期貸款	825,595	1,416,275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706,018	485,427
應收股利	237,099	123,531
房屋保證金	182,956	123,737
預付款	87,130	14,058
待攤費用	31,090	54,543
其他	842,600	931,967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	(1,196)	(165,997)
合計	<u>2,911,292</u>	<u>2,983,541</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165,997	132,168
計提	721	2,106
轉出	(165,522)	-
轉銷及其他	-	31,723
年末	<u>1,196</u>	<u>165,997</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u>	<u>-</u>	<u>1,196</u>	<u>1,196</u>
2020年12月31日	<u>-</u>	<u>-</u>	<u>165,997</u>	<u>165,99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39. 融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個人	79,503,522	75,666,184
機構	32,059,135	25,595,984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275,350)	(1,832,821)
合計	<u>109,287,307</u>	<u>99,429,347</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1,832,821	1,356,832
計提	502,666	610,349
轉回	-	-
轉銷及其他	(41,686)	(134,360)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18,451)	-
年末	<u>2,275,350</u>	<u>1,832,821</u>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111,462</u>	<u>4,133</u>	<u>2,159,755</u>	<u>2,275,350</u>
2020年12月31日	<u>127,633</u>	<u>12,524</u>	<u>1,692,664</u>	<u>1,832,821</u>

*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108,776,218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511,089千元（2020年：人民幣98,452,695千元和人民幣976,652千元）。

(c) 融資融券業務抵押品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抵押品公允價值：		
— 股票	373,439,969	317,770,299
— 現金	18,352,879	12,060,505
— 基金	10,248,942	10,586,789
— 債券	670,575	351,309
合計	<u>402,712,365</u>	<u>340,768,902</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0. 衍生金融工具

	2021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國債期貨	19,002,007	-	(138,070)
－ 利率互換	1,941,948,132	91,974	(148,551)
－ 利率期權	13,443,800	386	(7,961)
－ 其他	18,043,593	43,763	(211,779)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38,995,269	56,791	(5,016)
－ 遠期合約	2,400,635	44,430	(40,188)
－ 收益權互換	77,676,633	2,328,371	(3,877,569)
－ 股票期權	108,091,353	1,117,724	(2,966,267)
貨幣衍生工具			
－ 貨幣互換	8,888,798	6,821	(49,112)
－ 外匯遠期	57,620,887	245,725	(433,069)
－ 外匯期權	72,976,382	70	(1,259,404)
其他衍生工具			
－ 貴金屬期貨	3,531,704	38,204	(1,122)
－ 黃金延期交易	9,052	1	-
－ 商品期貨	32,189,495	116,668	(6,871)
－ 黃金期權	3,935,319	15,922	(439,549)
－ 商品期權	16,526,197	115,306	(140,020)
－ 信用違約掉期	5,081,877	89,766	(86,125)
－ 其他	2,398,769	108,636	(69,013)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263,159)	126,813
合計		<u>4,157,399</u>	<u>(9,752,873)</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0. 衍生金融工具 (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利率衍生工具			
— 國債期貨	32,636,355	-	(34,094)
— 利率互換	1,957,101,467	98,145	(270,747)
— 利率期權	26,706,073	185,954	(18,530)
— 其他	27,967,923	690,623	(671,458)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19,832,674	246,068	(15,921)
— 遠期合約	2,461,129	105,258	(3,414)
— 收益權互換	18,912,259	(38,670)	(1,669,634)
— 股票期權	33,432,255	379,230	(2,081,860)
貨幣衍生工具			
— 貨幣互換	4,489,131	-	(145,037)
— 外匯遠期	40,332,929	730,893	(154,838)
— 外匯期權	2,031,451	9,142	(44,982)
— 其他	2,131,843	18,171	(3,537)
其他衍生工具			
— 貴金屬期貨	5,250,939	-	(260,526)
— 黃金延期交易	292,510	849	-
— 商品期貨	1,556,810	4,395	-
— 黃金期權	20,109,849	17,837	(179,473)
— 商品期權	15,223,902	67,695	(174,025)
— 信用違約掉期	3,461,632	10,718	(13,600)
— 其他	3,635,044	66,158	(55,927)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378,240)	271,131
合計		<u>2,214,226</u>	<u>(5,526,472)</u>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上海清算所結算的利率互換和貨幣互換、股指期貨、國債期貨、貴金屬期貨、黃金延期交易及商品期貨合約的持倉損益已經在當日淨額結算，相應收支已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1. 結算備付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於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6,701,098	5,999,167
－ 其他	24,924	50,530
合計	<u>6,726,022</u>	<u>6,049,697</u>

42.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被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賬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由於本集團需要對經紀客戶款項的損失或被挪用負責，本集團將相應款項計為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將相應的負債計為代理買賣證券款。在中國大陸，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佈的有關第三方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43.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庫存現金	411	398
銀行存款	31,655,816	25,275,060
合計	<u>31,656,227</u>	<u>25,275,458</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305,412千元及人民幣199,514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1,116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61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6.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銀行拆入資金 ⁽¹⁾	9,106,616	11,712,124
轉融通融入資金 ⁽²⁾	3,002,217	2,008,794
其他	-	89,712
合計	<u>12,108,833</u>	<u>13,810,630</u>

(1)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銀行拆入資金需於一年內償還，其年利率和利率期間分別為2.30%至3.11%及1.30%至3.10%。

(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需於一年內償還，其年利率分別為2.80%及2.50%至2.80%。

47. 代理買賣證券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融資融券業務保證金	18,352,879	18,142,491
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154,130,729	139,265,667
合計	<u>172,483,608</u>	<u>157,408,158</u>

代理買賣證券款主要是代客戶存放銀行或清算機構託管的資金，並以市場利率計息。

除某些應付予客戶的賬款代表客戶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為保證金融資及期貨交易活動而收取的款項外，大部分客戶資金需即時償還。融資融券業務的賬戶資金超過規定的保證金額度以外的部分需即時償還。

因賬齡分析不能為上述業務提供有效參考，管理層未對該事項予以披露。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48. 應付職工薪酬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8,176,606	7,288,856
社會福利及其他	231,284	256,275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16,285	23,641
合計	<u>8,424,175</u>	<u>7,568,772</u>

本集團向中國大陸員工另外提供企業年金計劃，根據計劃規定，員工離職時根據實際在職時間可能有部份企業繳費額度劃回企業年金企業賬戶，該劃回款項不會影響現有員工的年金供款水平，不存在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情況。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以獨立管理基金方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繳納僱主供款後，該等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4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債券	140,937,997	122,832,607
基金	14,915,827	10,991,957
貴金屬	9,030,268	9,494,853
融出資金收益權	-	1,401,898
合計	<u>164,884,092</u>	<u>144,721,315</u>

(b) 按市場分析：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銀行同業市場	84,991,495	72,942,370
證券交易所	70,862,329	60,882,194
櫃台交易	9,030,268	10,896,751
合計	<u>164,884,092</u>	<u>144,721,31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¹⁾		
— 權益投資	156,886	847,312
— 債務證券	5,692,128	4,447,835
— 黃金	582,421	265,09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²⁾	26,916,228	21,858,279
— 並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³⁾	603,157	2,886,319
合計	<u>33,950,820</u>	<u>30,304,839</u>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²⁾	13,146,702	17,456,170
— 並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³⁾	392,010	333,450
合計	<u>13,538,712</u>	<u>17,789,620</u>

- (1)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入的權益證券、債務證券以及黃金。
- (2)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收益憑證形式發行的結構化票據，主要投資於上市權益證券，上市債務證券及非上市基金。
- (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合併結構化實體中其他持有者的權益。基於合併結構化實體的資產淨值和相關條款，本集團於結構化實體到期日，就其他投資者、有限合夥人享有的權益有支付義務。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1. 應付債券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公司債 ⁽¹⁾	27,487,916	16,743,305
收益憑證	3,337,489	4,986,221
次級債 ⁽¹⁾	120,848	3,015,173
中期票據	1,300,289	—
合計	<u>32,246,542</u>	<u>24,744,699</u>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公司債 ⁽¹⁾	78,146,335	56,705,384
收益憑證	—	6,298,302
次級債 ⁽¹⁾	8,981,532	2,639,855
中期票據	7,392,689	1,304,174
合計	<u>94,520,556</u>	<u>66,947,71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1.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流動				
公司債				
17國君G2	600,000	2017.08	2022.08	4.70%
19國君G1	3,000,000	2019.04	2022.04	3.90%
19國君G3	2,900,000	2019.05	2022.05	3.73%
19國君G4	2,500,000	2019.10	2022.10	3.48%
20國君G6	3,900,000	2020.11	2022.11	3.80%
GTJA HOLD B2203 ⁽ⁱ⁾	3,437,271	2019.03	2022.03	3.875%
GTJA SEC B2203 ⁽ⁱⁱ⁾	1,993,335	2019.03	2022.03	0.562%
19 GTJA Financial Bond 01	8,000,000	2019.08	2022.08	3.48%
非流動				
公司債				
18國君G4	300,000	2018.07	2023.07	4.64%
20國君G1	4,000,000	2020.01	2023.01	3.37%
20國君G2	4,000,000	2020.03	2023.03	3.05%
20國君G4	5,000,000	2020.07	2023.07	3.55%
20國君G5	4,000,000	2020.09	2023.09	3.75%
20國君G7	2,000,000	2020.11	2023.11	3.90%
20國君G9	2,900,000	2020.12	2023.12	3.77%
21國君G1	4,000,000	2021.04	2024.04	3.46%
21國君G2	2,000,000	2021.04	2026.04	3.75%
21國君G3	3,000,000	2021.05	2024.05	3.31%
21國君G4	5,000,000	2021.05	2026.05	3.67%
21國君G5	2,900,000	2021.06	2024.06	3.40%
21國君G7	1,900,000	2021.07	2024.07	3.13%
21國君G8	6,100,000	2021.07	2026.07	3.48%
21國君G9	2,800,000	2021.08	2024.08	3.01%
21國君10	4,200,000	2021.08	2026.08	3.35%
21國君11	3,000,000	2021.08	2031.08	3.77%
21國君12	4,400,000	2021.09	2024.10	3.09%
21國君13	3,400,000	2021.09	2031.09	3.80%
21國君14	3,300,000	2021.10	2024.11	3.29%
21國君15	3,400,000	2021.10	2031.10	3.99%
國君轉債 ⁽ⁱⁱⁱ⁾	7,000,000	2017.07	2023.07	1.80%
次級債				
21國君C1	3,000,000	2021.01	2024.01	3.89%
21國君C2	4,000,000	2021.12	2023.12	3.09%
21國君C3	2,000,000	2021.12	2024.12	3.2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1.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0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流動				
公司債				
16國君G4	3,000,000	2016.08	2021.08	3.14%
18國君G1	4,300,000	2018.03	2021.03	5.15%
18國君G2	4,300,000	2018.04	2021.04	4.55%
18國君G3	4,700,000	2018.07	2021.07	4.44%
次級債				
16國君C4	3,000,000	2016.11	2021.11	3.55%
非流動				
公司債				
16國君G2 ^(iv)	1,000,000	2016.04	2023.04	3.25%
17國君G2	600,000	2017.08	2022.08	4.70%
18國君G4	300,000	2018.07	2023.07	4.64%
19國君G1	3,000,000	2019.04	2022.04	3.90%
19國君G3	2,900,000	2019.05	2022.05	3.73%
19國君G4	2,500,000	2019.10	2022.10	3.48%
20國君G1	4,000,000	2020.01	2023.01	3.37%
20國君G2	4,000,000	2020.03	2023.03	3.05%
20國君G4	5,000,000	2020.07	2023.07	3.55%
20國君G5	4,000,000	2020.09	2023.09	3.75%
20國君G6	3,900,000	2020.11	2022.11	3.80%
20國君G7	2,000,000	2020.11	2023.11	3.90%
20國君G9	2,900,000	2020.12	2023.12	3.77%
國君轉債	7,000,000	2017.07	2023.07	1.50%
GTJA HOLD B2203 ⁽ⁱ⁾	3,437,271	2019.03	2022.03	3.875%
GTJA SEC B2203 ⁽ⁱⁱ⁾	1,993,335	2019.03	2022.03	0.584%
19 GTJA Financial Bond 01	8,000,000	2019.08	2022.08	3.48%
次級債				
20滬券C1 ^(v)	2,600,000	2020.08	2023.08	4.5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1.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 (i)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於2019年3月發行面值美元5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3年。該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債券代碼為5853，固定年利率為3.875%且每半年支付一次。
- (ii) 本公司於2019年3月發行面值為2.55億歐元的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3年。該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債券代碼為5883，浮動年利率，初始票面利率為0.832%，每季度支付一次。
- (iii)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7年7月公開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7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20%、第二年為0.50%、第三年為1.00%、第四年為1.50%、第五年為1.80%、第六年為2.00%，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20.20元每股。可轉債持有人可在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的期間(以下簡稱「轉股期」)內，按照當期轉股價格行使將本次可轉債轉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的權利。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公司將以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內，如果公司A股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或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轉股餘額不足人民幣3,000萬元時，公司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

本公司對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中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進行了拆分，在考慮了直接交易成本之後，本公司在所有者權益中其他權益工具項下確認了權益部分人民幣1,129,841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面值為人民幣9,819千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已被轉換為515,723股A股普通股。

- (iv) 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於2016年4月發行面值人民幣10億元公司債券，債券期限為7年。該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3.25%，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的第5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在債券存續期後2年固定不變。在債券存續期的第5年末，發行人可選擇行使贖回權，投資者可以行使回售權。2021年4月，本公司行使贖回權，贖回本期全部債券。
- (v) 2021年2月起，上海證券不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自此本集團不再確認該應付債券。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2. 其他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應付衍生品交易客戶保證金	28,297,282	10,632,550
應付清算及結算款	5,898,881	6,699,497
應付經紀商	2,784,978	2,187,235
應付倉單質押借款	2,068,864	1,264,666
應付票據	838,000	175,000
應付股票回購義務	626,232	603,560
應交其他稅費	545,860	877,306
代理承銷證券款	471,147	348,459
預收客戶金融產品認購款	240,485	51,173
應付股利	224,570	279,348
應付代收股利	123,207	1,091
應付銷售服務費及尾隨佣金	122,090	94,751
應付上市承銷費	118,169	198,169
應付利息	75,382	76,068
應付投資者保護基金	73,165	68,836
應付黃金借貸費用	29,528	20,843
預收賬款	14,841	68,649
應付結構化產品優先級投資者款項	2,484	675,413
其他	1,360,580	1,082,641
合計	<u>43,915,745</u>	<u>25,405,255</u>

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期貨風險準備金	155,306	161,456
預計負債	225,676	88,613
應付結構化產品投資者款項	—	24,595
合計	<u>380,982</u>	<u>274,664</u>

本集團不存在重大長賬齡應付款項。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4. 股本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年初	8,908,448	8,907,948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普通股	2	500
年末	<u>8,908,450</u>	<u>8,908,448</u>

55. 其他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永續債 ⁽¹⁾	9,943,396	9,943,396
可轉債權益成份 ⁽²⁾	<u>1,128,260</u>	<u>1,128,265</u>
合計	<u>11,071,656</u>	<u>11,071,661</u>

- (1)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2019年9月及2020年3月發行了兩期永續次級債券（以下統稱「永續債」），即「19國君Y1」及「20國君Y1」，實際募集資金均為人民幣50億元，債券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票面利率分別為4.20%及3.85%。永續債均無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權於永續債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按面值加應付利息（包括所有遞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贖回該債券。

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當期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個基點確定。當期基準利率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個工作日中國債券信息網公布的中債銀行間固定利率國債收益率曲線中，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

除非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債券的每個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遲到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強制付息事件僅限於本公司普通股分紅或減少註冊資本。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屬於權益性工具，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列示於權益中。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確認的應付永續次級債券持有者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03百萬元以及403百萬元（見附註20）。

- (2) 可轉換債券發行事項參見附註5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6.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1)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以超出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及購買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對價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

(2)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主要反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 匯兌儲備

為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收入及開支已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或概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在匯兌儲備。

(4)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和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的決議，本公司需要按年度淨利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或者轉增本公司的資本。在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5) 一般準備

一般準備包括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的要求，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6.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續)

(5) 一般準備(續)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證券法》的要求，從2007年度起按年度實現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準備金，用於彌補證券交易的損失。

(6) 未分配利潤

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年初	46,504,462	41,335,967
本年利潤	15,013,480	11,122,099
提取盈餘公積	—	—
提取一般準備	(2,617,572)	(1,952,783)
分配股利	(4,983,132)	(3,439,391)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402,500)	(402,500)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432,122	—
其他	185,354	(158,930)
年末	<u>54,132,214</u>	<u>46,504,462</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現金	411	398
銀行存款	31,655,816	25,275,060
結算備付金	6,726,022	6,049,697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原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金融資產	32,227,933	27,566,749
減：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風險準備金 存款，受限制的銀行結餘和清算結算資金	(1,965,698)	(2,068,228)
合計	<u>68,644,484</u>	<u>56,823,676</u>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貸款及借款	應付短期 融資款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2020年1月1日	11,802,724	17,424,352	69,573,553	2,363,837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2,033,343)	31,150,546	22,122,183	(585,848)
利息費用	433,752	732,913	3,325,141	88,946
支付利息	(433,802)	(583,443)	(3,328,463)	(88,946)
新租賃準則	—	—	—	296,005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	—	—	(120,365)
2020年12月31日	9,769,331	48,724,368	91,692,414	1,953,629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5,428,543)	(723,182)	37,238,304	(522,392)
利息費用	123,813	1,228,529	3,774,985	78,149
支付利息	(123,812)	(1,107,850)	(3,083,540)	(78,149)
新增租賃	—	—	—	807,691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	(2,100,563)	(2,649,713)	(153,016)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	—	(205,352)	(145,804)
2021年12月31日	<u>4,340,789</u>	<u>46,021,302</u>	<u>126,767,098</u>	<u>1,940,10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c) 租賃現金流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經營活動	36,478	253,457
籌資活動	600,541	674,794

58. 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部分交易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如果金融資產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相應終止確認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保留了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1) 回購協議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本集團轉移了收取上述證券協議期間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同時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和價格將上述證券的回購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還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轉移的融出資金收益權。本集團保留了收取上述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承擔了基於相關協議向一個或多個交易對手支付現金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負債。

(2) 融券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融券業務出借給客戶的證券，此種交易下，本集團要求客戶能夠提供完全覆蓋融券信用敞口的充分的擔保物，並且按照協議規定，客戶需承擔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保留了相關證券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未終止確認相關證券。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8. 金融資產轉移(續)

(3)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本集團將融出資金收益權轉讓給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再由資產支持專項計劃以融出資金收益權為基礎資產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融出資金收益權自本集團轉移至資產支持證券持有人，本集團承擔了將從融出資金收益權獲取的現金流量轉移至持有人的義務。由於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從融出資金收益權獲取的現金流量並未及時轉移給持有人，並且本集團有責任於未來指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回購融出資金收益權，因此本集團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並將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4) 轉融通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本集團轉讓給證金公司的證券。對於上述證券，證金公司行使股票享有的權利時，應當按照本集團指示辦理。本集團認為上述金融資產的風險與回報均未轉移，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

下表為已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析：

	回購協議	融券業務	融出資金 收益權	轉融通業務
2021年12月31日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2,271,856</u>	<u>3,943,409</u>	—	<u>1,937,621</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4,749,974</u>	不適用	—	不適用
2020年12月31日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5,135,236</u>	<u>3,273,453</u>	<u>1,477,505</u>	<u>2,344,386</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5,112,166</u>	不適用	<u>1,401,898</u>	不適用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59. 承諾事項

2021年10月，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批准公司擬受讓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華安基金15%股權，交易價格以經有權的國資監管機構備案確認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不超過人民幣18.12億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關國資監管機構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核准（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須作披露的重要承諾事項）。

60. 或有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未決訴訟而形成的或有負債分別為人民幣735,188千元以及人民幣713,831千元。

6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a) 本公司股份支付

本公司實施一項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用於授予激勵對象以換取授予對象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及未歸屬的獎勵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年授予	9,999,990	79,000,000
本年行權／解禁	—	—
本年失效	1,778,000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本公積中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計金額為人民幣387,785,097元。本年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01,019,397元。

以股份支付換取的職工服務公允價值參照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確定。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為授予日當天的收盤價。

(b) 子公司股份支付

本集團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在本報告期內實施了兩項股份支付計劃（包含股份期權計劃以及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激勵和獎勵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運營作出貢獻的員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6,456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1,142千元）。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1)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5%或以上表決權的本公司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資公司」)	21.34%	21.34%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際集團」)	7.66%	7.66%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84%	6.84%

(2) 本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7。

(3) 本集團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詳細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a) 關聯方關係 (續)

(4) 本集團其他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農商銀行」)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證通股份」)	本公司已卸任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浦發銀行」)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城證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際集團資管」)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江經濟聯合發展」)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光明食品」)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擔任該公司董事
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浦銀金融」)	國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鑫投資」)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國投資管」)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城投」)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中信信託」)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江三峽」)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外部董事
上海均瑤(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均瑤集團」)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華資本」)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及總裁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盛資本」)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國外貿信託」)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國金茂」)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1)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中國外貿信託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7,458	不適用
中信信託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2,069	6,460
新華資本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1,156	—
國際集團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380	2,373
華安基金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145	—
國資公司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22	846
國鑫投資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10	247
上國投資管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	192
國際集團資管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	5
華安基金	交易單元租賃收入	164,464	73,422
上海農商銀行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32,817	917
光明食品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4,528	2,830
國際集團資管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3,074	306
國資公司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1,152	10,260
浦銀金融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967	660
上海城投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943	1,415
浦發銀行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568	1,001
國際集團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	1,321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	證券承銷業務收入	不適用	1,023
上海農商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1,212	5,639
浦發銀行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7,551	11,328
國鑫投資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30	241
國資公司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37	162
上海證券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6	不適用
國際集團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5	75
國盛資本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3	—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	受託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不適用	336
國際集團	財務顧問收入	377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2) 向關聯方支付的手續費及佣金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證通股份	第三方資金查詢對接手續費	2,900	2,000
浦發銀行	第三方資金存管業務手續費	1,182	1,485

(3)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508	1,253
華安基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83	—
上海農商銀行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	129
浦發銀行	存放金融同業利息	224,893	196,198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4)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上海農商銀行	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12,394	4,533
浦發銀行	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2,980	5,666
華安基金	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1,013	—
中國外貿信託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775	不適用
國資公司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236	785
華安基金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81	—
中信信託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46	19
光明食品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38	—
國鑫投資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34	76
浦發銀行	客戶保證金利息支出	—	9
浦發銀行	黃金租賃利息支出	9,870	5,052
上海農商銀行	黃金租賃利息支出	4,957	—
浦發銀行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1,892	15,011
上海農商銀行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462	470
中信信託	債券利息支出	9,869	715
浦發銀行	債券利息支出	3,781	18,060
上國投資管	利息支出	—	40,986
國際集團	利息支出	—	21,19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5)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10,548	15,803

- (6) 本公司與國際集團的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於2021年度，本公司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就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所涉及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及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				
流入	6,170.00	1,043.80	5,609.10	1,525.20
流出	6,138.90	643.44	5,580.80	779.00
金融服務				
產生收入	144.67	6.46	137.78	24.74
支付費用	62.00	0.28	59.05	3.4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1)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6,238,209	9,973,785
上海農商銀行	6	8

(2) 應收賬款餘額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華安基金	交易單元席位租賃	110,113	51,685
浦發銀行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3,730	10,424
上海農商銀行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1,124	3,936
國鑫投資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130	775
上海證券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35	不適用
國資公司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	20
國際集團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	4
長江經濟聯合發展	管理費及業績報酬	不適用	4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	750,953
國資公司	—	748,934

(4) 應付款項餘額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產品銷售服務費	14,898	11,053
上海證券	產品銷售服務費	30	不適用
浦發銀行	第三方資金存管手續費	—	724

(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300,483	1,284,676

(6) 關聯方認購的應付債券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1,978,610	1,707,166
中信信託	659,890	80,715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7) 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1,711,232	1,200,516
長城證券	411,362	623,460
浦銀金融	204,790	—
中國金茂	12,751	—
光明食品	—	351,554
長江三峽	—	318,622
均瑤集團	不適用	31,177

(8)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浦發銀行	—	1,313,473
上國投資管	—	1,054,533
國際集團	—	495,631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6,985	7,981
退休金計劃供款和社會福利	1,532	964
獎金	11,107	15,094
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15,038	3,912
合計	<u>34,662</u>	<u>27,951</u>

董事及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8。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其產品和服務確定經營分部，於2021年，管理層根據經修訂的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業績。因此，2020年的分部報告已根據下列新業務分部呈列。經營分部明細分類如下：

- (1)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股票質押、融資融券、約定購回等服務；
- (2) 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 (3) 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研究、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股權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 (4)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
- (5) 國際業務：在香港主要通過國泰君安國際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並已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業務佈局。
- (6) 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一般營運支出等。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機構業務與 交易投資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699,438	3,736,176	2,485,961	1,705,180	1,253,887	–	19,880,642
利息收入	11,711,196	–	3,276,772	47,709	717,136	150	15,752,963
投資收益淨額	–	–	8,583,630	12,925	1,703,649	–	10,300,204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8,632,532	67,245	(12,983)	651,815	9,338,609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產生的收益	–	–	1,138,769	–	–	–	1,138,769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2,410,634	3,736,176	24,117,664	1,833,059	3,661,689	651,965	56,411,187
分部總支出	(15,521,353)	(2,374,418)	(14,646,970)	(992,283)	(2,351,763)	(1,950,842)	(37,837,629)
其中：利息支出	(5,380,467)	–	(4,039,501)	(8,849)	(676,826)	(56,767)	(10,162,410)
信用減值損失	49,842	–	(207,708)	–	(183,157)	–	(341,023)
資產減值損失	–	–	(721)	–	–	–	(721)
分部經營利潤	6,889,281	1,361,758	9,470,694	840,776	1,309,926	(1,298,877)	18,573,558
分估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179,987	358,736	–	–	538,723
分部除稅前利潤	6,889,281	1,361,758	9,650,681	1,199,512	1,309,926	(1,298,877)	19,112,281
所得稅費用	–	–	–	–	–	–	(3,809,739)
分部本年利潤	–	–	–	–	–	–	<u>15,302,542</u>
於2021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310,688,258	4,111,935	352,454,893	16,694,846	104,159,858	3,163,025	791,272,815
分部總負債	258,296,248	2,384,463	288,708,306	2,074,517	88,715,037	457,652	640,636,22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41,861	7,171	614,705	29,117	68,851	5,517	1,267,222
資本性支出	365,099	4,832	414,181	19,619	46,391	3,717	853,83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機構業務與 交易投資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939,246	3,358,757	1,769,794	1,436,939	1,214,873	7	16,719,616
利息收入	10,052,474	—	3,350,040	41,028	1,052,008	132	14,495,682
投資收益淨額	—	—	6,107,719	457,593	2,335,885	—	8,901,1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5,390,261	194,645	73,516	670,423	6,328,845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18,991,720	3,358,757	16,617,814	2,130,205	4,676,282	670,562	46,445,340
分部總支出	(13,656,717)	(1,709,221)	(10,427,873)	(1,030,494)	(3,089,796)	(1,814,820)	(31,728,921)
其中：利息支出	(4,540,296)	—	(3,231,656)	(22,609)	(949,727)	(60,366)	(8,804,654)
信用減值損失	(865,022)	—	(69,792)	(56,251)	(321,232)	—	(1,312,297)
資產減值損失	—	—	(62)	—	—	—	(62)
分部經營利潤	5,335,003	1,649,536	6,189,941	1,099,711	1,586,486	(1,144,258)	14,716,419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16,499	139,026	—	—	155,525
分部除稅前利潤	5,335,003	1,649,536	6,206,440	1,238,737	1,586,486	(1,144,258)	14,871,944
所得稅費用	—	—	—	—	—	—	(3,134,874)
分部本年利潤	—	—	—	—	—	—	<u>11,737,070</u>
於2020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280,455,463	4,072,990	290,714,488	16,020,164	108,430,621	3,205,446	702,899,172
分部總負債	240,390,686	1,904,074	216,457,853	2,125,619	95,250,826	532,296	556,661,35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618,100	8,977	640,711	35,307	61,394	7,064	1,371,553
資本性支出	358,878	5,212	372,006	20,500	35,646	4,101	796,343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3. 分部報告 (續)

(b) 地區分佈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中國大陸	42,259,137	35,513,729
中國香港及境外	3,674,672	4,602,766
合計	<u>45,933,809</u>	<u>40,116,495</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c) 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10%以上營業收入來源於某一單一客戶的情況。

64. 金融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涉及的財務風險主要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及分析這些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內部控制流程，通過可靠的管理及資訊系統持續監控上述各類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包括兩個方面：風險管理的目標、風險管理的原則。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風險管理政策 (續)

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決策科學、運營規範、管理高效和可持續發展的管理體系，維護集團的財務穩健，提高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和經營效益。具體目標包括：

- 保證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行業規章和本集團各項管理規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當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科學合理的決策機制、執行機制、監督機制和反饋機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運行、控制嚴密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時查錯防弊、堵塞漏洞，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的健康運行；
- 建立一套科學合理、行之有效的風險計量和分析系統，對經營中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進行有效地識別、計量、分析和評估，確保公司資產的安全與完整；
- 不斷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努力實現資產安全，風險可控。

風險管理原則

風險管理原則包括：匹配性原則、全覆蓋原則、獨立性原則、有效性原則、前瞻性原則。

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包括兩個方面：法人治理結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風險管理政策 (續)

法人治理結構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及《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建立了由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現代企業法人治理結構。通過明確高級管理層的權力、責任、經營目標以及規範高級管理層的行為來控制風險。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集團建立了董事會 (含風險控制委員會) 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 (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架構體系。風險管理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內核風控部、法律合規部、集團稽核審計中心等專職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以及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部、信息技術部、營運中心、行政辦公室等其他部門。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在國有商業銀行或資本充足的股份制商業銀行，結算備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三個方面：一是經紀業務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若本集團沒有提前要求客戶依法繳足交易保證金，在結算當日客戶的資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況下，或客戶資金由於其他原因出現缺口，本集團有責任代客戶進行結算而造成信用損失；二是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等擔保品交易業務的信用風險，指由於客戶未能履行合同約定而帶來損失的風險；三是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即所投資信用類產品之融資人或發行人出現違約、拒絕支付到期本息、導致資產損失和收益變化的風險。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為了控制經紀業務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代理客戶進行的證券及期貨交易均以全額保證金結算。本集團通過全額保證金結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與本集團交易業務量相關的結算風險。

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的信用風險主要涉及客戶提供虛假數據、未及時足額償還負債、持倉規模及結構違反合同約定、交易行為違反監管規定、提供的擔保物資產涉及法律糾紛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門授權專人負責對客戶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融資融券業務的額度進行審批，並根據對客戶償還能力的定期評估對上述額度進行更新。信用和風險管理部門會監控相關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額度的使用情況，在必要時要求客戶追加保證金。若客戶未按要求追加保證金，則通過處置抵押證券以控制相關的風險。對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本集團基於實踐經驗及業務歷史違約數據估計違約概率，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為了控制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對於債券類投資，本集團制定了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管理制度，並根據客戶信用等級與授信額度制定相應的投資限制；本集團根據信用評級建立評級與違約概率的映射關係，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應收賬款等，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考慮了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等相關信息，採用簡化計量方法計量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於按照簡化計量方法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如果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或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組合進行計算。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相應的預期信用損失政策，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期間內違約風險的變化，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基於以上程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階段：

第一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確認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二階段重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投資。

第二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三階段重分類至第二階段的投資。

第三階段：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

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系在初始確認時即確認信用減值的資產。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後續計量時應基於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預期信用損失僅隨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預期信用風險變化而相應變化。

本集團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不再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的，應當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部分）終止確認。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不同的情景。每種情景與不同的違約概率關聯。不同情景的評估考慮了違約債務的償還方式，包括債務工具償還的可能性、擔保物的價值或者處置資產可能回收的金額。

影響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的重大變動因素主要是由於股市波動導致用於抵押的有價證券價值下跌，進而擔保物價值不能覆蓋融資金額。本集團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狀況、還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擔保品實際可變現能力和處置周期等因素後，確認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發生顯著增加時主要考慮的因素有：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是否顯著上升、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是否出現重大不利變化、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一項或多項定量、定性指標：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由於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充分考慮融資主體的信用狀況，合同期限，以及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動性、限售情況、集中度、波動性、履約保障情況、發行人經營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平倉線，其中平倉線一般不低於130%。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平倉線，且逾期天數小於3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一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100%小於平倉線，或逾期天數大於30天小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二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小於100%，或逾期天數大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三階段」。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並持續完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方法，評估調整相關模型和參數，合理反映預期信用風險變化。

三個階段的減值計提方法

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方法進行減值計量：

- 違約概率(PD)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基於歷史違約數據、內部及外部評級信息、前瞻性信息等因素估計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LGD)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類型、產品類型、追索方式和優先級等，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以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表示；
- 違約風險敞口(EAD)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前瞻性信息，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定期根據經濟指標預測以及專家評估，確定前瞻性信息對違約概率等參數的影響。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基於可獲取的內外部信息，如：歷史違約數據、履約保障比例、擔保物變現能力等因素，定期對融資人進行風險評估。本年末各階段減值損失率(綜合考慮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區間如下：

第一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不低於0.2%；

第二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為0.5%-10%；

第三階段：綜合考慮質押物總估值、履約保障比例、融資人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其他擔保資產價值情況、第三方提供連帶擔保等定性與定量指標，逐項評估每筆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確定減值準備金額。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2) 信用風險 (續)

三個階段的減值計提方法 (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財務狀況表項目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該最大敞口為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影響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66,838,416	72,492,8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9,582,753	55,861,8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5,894,368	107,972,227
存出保證金	40,795,692	29,415,4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012	228,425
應收賬款	9,312,022	7,230,325
其他流動資產	1,750,889	1,903,392
融出資金	109,287,307	99,429,347
衍生金融資產	4,157,399	1,768,407
結算備付金	6,726,022	6,049,697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51,178,698	139,323,440
銀行存款	31,655,816	25,275,060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597,234,394</u>	<u>546,950,324</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因資本或資金短缺而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方面面臨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方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建立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

本集團建立了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本集團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建立了以「風險覆蓋率、資本槓桿率」等影響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的監控指標。同時本集團整體嚴格按照《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動性覆蓋率和淨穩定資金率為核心指標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保證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監管規定的流動性風險要求；建立多層次的優質流動性資產體系，並實施持續監控，維持充足的流動性儲備。

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

本集團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自營投資佔淨資本的比例嚴格控制在監管機關的要求之內。在控制規模的同時，本集團對所投資證券資產的變現能力也規定了相應的投資比例進行限制並適時監控。

實施風險預算

本集團根據董事會的授權，每年年初和年中分兩次制定各項業務的風險預算，流動性風險管理被納入風險預算之中。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本集團與若干商業銀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取得了合適的頭寸拆借額度和質押貸款額度，建立了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於2021年12月31日，各商業銀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透支額度為人民幣130億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億元），用於彌補本公司自有資金臨時頭寸不足。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 流動性風險 (續)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續)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現金流列示了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2021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					合計
		1個月內	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32,178	2,886,519	-	1,459,674	-	-	4,378,371
應付短期融資款	-	7,675,388	4,515,513	34,304,864	-	-	46,495,765
拆入資金	-	7,914,807	4,215,567	-	-	-	12,130,374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2,483,608	-	-	-	-	-	172,483,6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120,312	144,451,773	7,670,632	11,856,200	-	-	165,098,9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7,358	14,802,607	4,077,096	14,768,299	13,539,049	-	47,554,409
衍生金融負債	32,535	401,507	2,703,861	5,442,585	827,264	345,121	9,752,873
應付債券	-	1,578,541	5,748,150	27,638,232	92,824,527	11,689,800	139,479,250
租賃負債	-	62,000	97,770	411,729	1,525,028	11,067	2,107,594
其他流動負債	2,078,253	38,175,095	55,216	1,443,169	-	-	41,751,733
金融負債合計	<u>176,114,244</u>	<u>217,948,237</u>	<u>29,083,805</u>	<u>97,324,752</u>	<u>108,715,868</u>	<u>12,045,988</u>	<u>641,232,894</u>
			1個月至				
2020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	6,094,047	711,196	3,014,638	-	-	9,819,881
應付短期融資款	-	8,512,795	8,943,871	31,965,958	-	-	49,422,624
拆入資金	-	9,687,318	4,137,200	-	-	-	13,824,518
代理買賣證券款	157,408,158	-	-	-	-	-	157,408,15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27,949,326	6,395,829	10,768,562	-	-	145,113,7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694,255	7,687,700	2,356,082	12,583,597	17,562,891	230,001	48,114,526
衍生金融負債	5,232,843	5,812	5,849	86,657	195,311	-	5,526,472
應付債券	-	596,928	4,782,586	21,789,579	69,765,718	-	96,934,811
租賃負債	-	74,489	94,486	371,379	1,333,896	289,065	2,163,315
其他流動負債	1,264,666	20,307,868	298,103	2,094,572	-	-	23,965,2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24,595	-	24,595
金融負債合計	<u>171,599,922</u>	<u>180,916,283</u>	<u>27,725,202</u>	<u>82,674,942</u>	<u>88,882,411</u>	<u>519,066</u>	<u>552,317,826</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涉及的市場風險是指在以自有資金進行各類投資時因利率變動、匯率變動和證券市場價格變動而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集團亦從事股票及債券承銷業務，並需要對部分首次發行新股的申購及債券承銷作出餘額認購承諾。這些情況下，任何未完成承銷的部分由於市場環境變化造成的市場價低於承銷價所產生的價格變動風險將由本集團承擔。

集團管理層制定了本集團所能承擔的最大市場風險敞口。該風險敞口的衡量和監察是根據本金及止損額度而制定，並規定整體的市場風險均控制在管理層已制定的範圍內。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敞口主要與生息資產有關。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項目，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 3個月	3個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32,460	1,039,974	10,312,939	45,539,957	8,629,758	983,328	66,838,4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2,480,358	2,480,3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059,372	4,032,595	18,442,163	1,887,523	-	161,100	59,582,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37,509	2,759,900	39,227,150	70,997,190	30,876,619	139,286,693	284,385,061
存出保證金	491,068	-	-	-	-	40,304,624	40,795,6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55,012	55,012
應收賬款	-	-	-	-	-	9,312,022	9,312,022
其他流動資產	825,595	-	-	-	-	925,294	1,750,889
融出資金	16,069,850	26,569,671	65,385,049	-	-	1,262,737	109,287,307
衍生金融資產	282	40,252	4,479	38,074	-	4,074,312	4,157,399
結算備付金	6,714,784	-	-	-	-	11,238	6,726,022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04,791,098	10,455,600	35,932,000	-	-	-	151,178,698
現金及銀行存款	29,354,589	5,300	1,645,300	-	-	651,038	31,656,227
合計	<u>194,876,607</u>	<u>44,903,292</u>	<u>170,949,080</u>	<u>118,462,744</u>	<u>39,506,377</u>	<u>199,507,756</u>	<u>768,205,856</u>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2,885,540	-	1,453,740	-	-	1,509	4,340,789
應付短期融資款	7,535,474	4,468,043	33,647,030	-	-	370,755	46,021,302
拆入資金	7,909,030	4,192,256	-	-	-	7,547	12,108,833
代理買賣證券款	147,256,114	-	-	-	-	25,227,494	172,483,6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45,433,367	7,625,848	11,617,839	-	-	207,038	164,884,0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1,473,096	4,050,809	14,516,112	15,715,040	-	1,734,475	47,489,532
衍生金融負債	3,233	246,048	51,606	89,454	-	9,362,532	9,752,873
應付債券	1,272,941	5,037,428	24,090,083	84,748,496	9,742,411	1,875,739	126,767,098
租賃負債	55,544	86,639	368,804	1,418,703	10,418	-	1,940,108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41,751,733	41,751,733
合計	<u>323,824,339</u>	<u>25,707,071</u>	<u>85,745,214</u>	<u>101,971,693</u>	<u>9,752,829</u>	<u>80,538,822</u>	<u>627,539,968</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128,947,732)</u>	<u>19,196,221</u>	<u>85,203,866</u>	<u>16,491,051</u>	<u>29,753,548</u>	<u>118,968,934</u>	<u>140,665,888</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2020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 3個月	3個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39,212	1,760,908	8,443,111	48,286,451	13,663,120	—	72,492,8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17,637,062	17,637,06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532,762	2,610,477	15,947,977	2,608,705	—	161,880	55,861,8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028,365	3,804,885	38,392,243	54,072,960	14,435,460	111,992,231	228,726,144
存出保證金	16,490,906	—	—	—	—	12,924,495	29,415,4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228,425	228,425
應收賬款	—	—	—	—	—	7,230,325	7,230,325
其他流動資產	1,202,186	—	—	—	—	701,207	1,903,393
融出資金	17,455,999	20,424,692	60,258,877	—	—	1,289,779	99,429,347
衍生金融資產	34,801	702,206	28,037	600	—	1,448,582	2,214,226
結算備付金	6,042,332	—	—	—	—	7,365	6,049,697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11,696,253	500,000	26,865,000	—	—	262,187	139,323,440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475,322	702,230	1,008,170	—	—	89,736	25,275,458
合計	<u>217,298,138</u>	<u>30,505,398</u>	<u>150,943,415</u>	<u>104,968,716</u>	<u>28,098,580</u>	<u>153,973,274</u>	<u>685,787,521</u>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6,090,349	709,247	2,938,140	—	—	31,595	9,769,331
應付短期融資款	8,426,245	8,845,387	31,161,169	—	—	291,567	48,724,368
拆入資金	9,667,470	4,121,371	—	—	—	21,789	13,810,630
代理買賣證券款	128,430,543	—	—	—	—	28,977,615	157,408,15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27,516,536	6,378,508	10,617,296	—	—	208,975	144,721,3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672,373	2,341,296	14,940,355	18,062,956	3,745,304	4,332,175	48,094,459
衍生金融負債	5,812	5,849	759,736	195,311	—	4,559,764	5,526,472
應付債券	400,000	4,300,000	19,500,000	66,045,618	—	1,446,796	91,692,414
租賃負債	63,995	81,617	321,085	1,211,052	275,880	—	1,953,629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23,965,209	23,965,2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24,595	24,595
合計	<u>285,273,323</u>	<u>26,783,275</u>	<u>80,237,781</u>	<u>85,514,937</u>	<u>4,021,184</u>	<u>63,860,080</u>	<u>545,690,580</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67,975,185)</u>	<u>3,722,123</u>	<u>70,705,634</u>	<u>19,453,779</u>	<u>24,077,396</u>	<u>90,113,194</u>	<u>140,096,941</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續)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公司利息淨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和權益的可能影響。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是基於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敏感性和權益敏感性的計算是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進行重估的影響。

下表列出了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產生的影響。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上升 50個基點	下降 50個基點	上升 50個基點	下降 50個基點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1,236,614)	1,334,286	(417,817)	731,549
— 其他綜合收益	(684,551)	734,346	(873,773)	654,176
權益變動	<u>(1,921,165)</u>	<u>2,068,632</u>	<u>(1,291,590)</u>	<u>1,385,725</u>

(ii)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风险。本集團面臨的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當收支以不同於本集團記賬本位幣的外幣結算時）及其於境外子公司的淨投資有關。

除了在香港設立了子公司並持有以港幣為結算貨幣的資產外，本集團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佔整體的資產及負債比重並不重大。

由於外幣淨敞口在本集團中佔比較低，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重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 市場風險 (續)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因股票指數水平和個別證券價值的不利變化而降低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權證、基金和期貨等，所面臨的最大市場價格風險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決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說明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對權益性證券、權益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等的公允價值的每10%的變動（以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為基礎）的敏感性。

敏感性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10%	-10%	+10%	-10%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9,858,422	(9,858,422)	7,117,670	(7,117,670)
— 其他綜合收益	186,027	(186,027)	1,322,780	(1,322,780)
權益變動	<u>10,044,449</u>	<u>(10,044,449)</u>	<u>8,440,450</u>	<u>(8,440,450)</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及支持業務發展；及
- 符合中國及香港法規對資本的要求。

本集團根據經濟形勢以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的變化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對股東的利潤分配、向股東歸還資本、發行新股、次級債或可轉債等。

本集團採用淨資本來管理資本。淨資本是指根據證券公司的業務範圍和公司資產負債的流動性特點，在淨資產的基礎上對資產負債等項目和有關業務進行風險調整後得出的綜合性風險控制指標。

於2020年1月23日，中國證監會頒佈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2020)，並要求於2020年6月1日起實施，於2020年3月20日，頒佈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2020修正)，並要求於2020年3月20日起實施，對證券公司必須持續符合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及標準進行了修改，本集團須就風險控制指標持續達標。核心風險控制指標標準如下：

- (i) 淨資本與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 (ii)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率不得低於20%；
- (iii) 淨資本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8%；
- (iv) 淨資產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10%；
- (v)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100%；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 資本管理 (續)

- (vi)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500%；
- (vii) 核心淨資本與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少於8%；
- (viii) 優質流動性資產與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於100%；
- (ix) 可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不得少於100%；及
- (x) 融資(含融券)的金額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400%。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亦須遵守分別由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佈的中國及香港監管要求的資本規定。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資產交換或者債務清償所收到或支付的金額。以下是評估公允價值的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採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a)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第一層級」)；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二層級」)；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三層級」)。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1,649,948	112,764,618	1,479,802	115,894,368
— 基金投資	28,881,448	48,466,933	5,729,476	83,077,857
— 股票／股權投資	21,641,328	11,674,952	1,783,365	35,099,645
— 資產證券化產品	—	15,860,188	—	15,860,188
— 其他投資	1,108,986	29,076,185	4,267,832	34,453,0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1,617,647	65,220,769	—	66,838,4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股票／股權投資	2,033,181	139,456	307,721	2,480,358
衍生金融資產	739,654	3,417,745	—	4,157,399
合計	<u>57,672,192</u>	<u>286,620,846</u>	<u>13,568,196</u>	<u>357,861,234</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權益投資	156,886	—	—	156,886
— 債務證券	—	5,692,128	—	5,692,128
— 其他	322,971	259,450	—	582,42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34,872,666	5,190,264	40,062,930
— 其他	—	367,358	627,809	995,167
衍生金融負債	175,062	9,577,811	—	9,752,873
合計	<u>654,919</u>	<u>50,769,413</u>	<u>5,818,073</u>	<u>57,242,405</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1,155,464	103,183,090	3,633,673	107,972,227
— 基金投資	26,543,124	28,380,870	4,436,617	59,360,611
— 股票／股權投資	15,627,148	6,578,809	2,876,940	25,082,897
— 資產證券化產品	69,047	9,568,087	—	9,637,134
— 其他投資	5,390,675	17,323,951	3,958,649	26,673,2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959,118	71,533,684	—	72,492,8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股票／股權投資	3,756,128	207,029	366,383	4,329,540
— 證金公司專戶投資	—	13,307,522	—	13,307,522
衍生金融資產	204,886	2,009,340	—	2,214,226
合計	<u>53,705,590</u>	<u>252,092,382</u>	<u>15,272,262</u>	<u>321,070,234</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權益投資	847,312	—	—	847,312
— 債務證券	45,194	4,402,641	—	4,447,835
— 其他	—	265,094	—	265,09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31,291,123	8,023,326	39,314,449
— 其他	—	2,568,277	651,492	3,219,769
衍生金融負債	2,027,632	3,498,840	—	5,526,472
合計	<u>2,920,138</u>	<u>42,025,975</u>	<u>8,674,818</u>	<u>53,620,931</u>

於上述期間內，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概無重大轉換。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2) 具體投資的估值流程和方法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估值方法和假設如下：

第一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者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

2021年，本集團採用的第二層級估值技術無變動。

第三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不可觀察的。對於某些非上市權益性證券和債務證券，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或者引用交易對手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比較法等。這些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不可觀察參數，例如信用差價、市淨率、市盈率和流動性折讓等。因上述不可觀察參數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不重大。財務部定期審閱所有用於計量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重大無法觀察參數及估值調整。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3) 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衍生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2021年1月1日	14,905,879	366,383	—	(8,674,818)	—
計入當期損益	489,997	—	—	(500,939)	—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59,673)	—	—	—
購買	2,903,444	—	—	—	—
發行	—	—	—	—	—
轉入	1,678,501	1,011	—	—	—
轉出	(3,286,089)	—	—	—	—
出售及結算	(2,949,444)	—	—	3,357,684	—
喪失控制權	(481,813)	—	—	—	—
2021年12月31日	<u>13,260,475</u>	<u>307,721</u>	<u>—</u>	<u>(5,818,073)</u>	<u>—</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衍生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2020年1月1日	10,471,542	754,301	94,919	(7,271,644)	(238,549)
計入當期損益	29,344	—	—	(390,315)	—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380,987)	—	—	—
購買	3,440,275	2	—	—	—
發行	—	—	—	(1,880,305)	—
轉入	1,054,467	—	—	—	—
轉出	(98,991)	(1,490)	(21,493)	—	5,244
出售及結算	9,242	(5,443)	(73,426)	867,446	233,305
2020年12月31日	<u>14,905,879</u>	<u>366,383</u>	<u>—</u>	<u>(8,674,818)</u>	<u>—</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就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等估值技術確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釐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

於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855,846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182,079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53,161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債券投資	1,479,802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716,483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投資	5,012,993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3,448,478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819,354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627,809)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5,190,264)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154,053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780,895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308,375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債券投資	3,633,673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913,430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投資	3,523,187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3,958,649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629,040)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8,045,778)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合理性變動不具有重大敏感性。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5)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除應付債券外，以成本或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相若。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應付債券		
賬面價值	126,767,098	91,692,414
公允價值		
— 第一層級	14,978,140	8,404,900
— 第二層級	111,411,490	83,960,772
— 第三層級	3,337,489	1,304,174
合計	129,727,119	93,669,846

66.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1. 發行公司債券及次級債券

於2022年1月10日，本公司已完成2022年度第一期次級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次級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次級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25億元，年利率為3.00%，期限為730天。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35億元，年利率為3.17%，期限為1,096天。

於2022年1月19日，本公司已完成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短期融資債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年利率為2.58%，期限為323天。

於2022年3月14日，本公司已完成2022年度第一期公司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次級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年利率為3.04%，期限為1,096天。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14億元，年利率為3.74%，期限為3,653天。

2. 關於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

於2022年1月27日，本公司對因解除勞動合同或勞動合同到期終止等原因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的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對象所持股票共計1,778,000股按照《公司法》的規定予以註銷處理。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6.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續)

3. 受讓華安基金部分股權事項

2022年3月7日，華安基金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22]469號)，同意上國投資管將其持有的華安基金15%股權轉讓給本公司。此次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所持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由28%變更為43%。

6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如下已頒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將於2022年1月1日起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本集團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並未提前採用該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周期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
物業、廠房和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提述概念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會計政策的披露(國際財務會計準則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慣例聲明2號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會計估計的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單次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的遞延稅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可選擇性 採納／生效日期 無限期遞延

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將無重大影響。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20,978	1,728,289
使用權資產	1,369,867	1,390,824
其他無形資產	603,487	533,964
對子公司的投資	19,899,368	21,433,557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6,721,564	1,023,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4,045,842	54,817,2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034,488	16,538,49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93,344	2,616,2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468,160	12,794,246
存出保證金	10,797,558	8,096,1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0,133	1,224,1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24,461	2,043,440
	<hr/> 108,309,250 <hr/>	<hr/> 124,240,437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881,718	3,026,174
其他流動資產	3,609,743	399,006
融出資金	97,149,697	80,121,4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1,794,214	6,049,2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0,846,823	47,552,5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8,703,145	128,601,545
衍生金融資產	3,722,087	1,363,978
結算備付金	7,305,231	6,053,755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88,726,761	79,642,328
現金及銀行存款	22,853,734	17,800,181
	<hr/> 496,593,153 <hr/>	<hr/> 370,610,244 <hr/>
流動資產總額		
資產總額	604,902,403	494,850,681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流動負債		
應付短期融資款	32,360,695	33,844,006
拆入資金	12,108,833	13,720,919
代理買賣證券款	87,610,710	78,436,311
應付職工薪酬	6,669,415	5,737,113
應交所得稅	1,433,151	1,007,44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52,586,993	117,637,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3,694,835	10,670,440
衍生金融負債	8,812,780	4,705,609
應付債券	27,706,455	24,744,699
租賃負債	420,489	351,576
其他流動負債	35,291,651	17,275,176
流動負債總額	378,696,007	308,130,623
流動資產淨額	117,897,146	62,479,62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26,206,396	186,720,058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87,163,730	59,751,432
租賃負債	1,087,287	1,181,5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443,516	1,385,2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3,676	82,114
非流動負債總額	94,888,209	62,400,294
淨資產	131,318,187	124,319,764
權益		
股本	8,908,450	8,908,448
其他權益工具	11,071,656	11,071,661
庫存股	(638,820)	(776,909)
儲備	72,046,822	69,708,209
未分配利潤	39,930,079	35,408,355
權益總額	131,318,187	124,319,764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儲備								合計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於2020年12月31日	8,908,448	11,071,661	44,143,827	926,827	7,172,529	17,465,026	(776,909)	35,408,355	124,319,764
本年利潤	-	-	-	-	-	-	-	11,919,066	11,919,066
其他綜合收益	-	-	-	(90,135)	-	-	-	-	(90,135)
綜合收益總額	-	-	-	(90,135)	-	-	-	11,919,066	11,828,931
發行永續債	-	-	-	-	-	-	-	-	-
贖回永續債	-	-	-	-	-	-	-	-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2,383,813	-	(2,383,813)	-
股息	-	-	-	-	-	-	-	(4,983,132)	(4,983,132)
對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人分配	-	-	-	-	-	-	-	(402,500)	(402,5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未分配利潤	-	-	-	(175,919)	-	-	-	175,919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 轉換	2	(5)	27	-	-	-	-	-	24
收購庫存股	-	-	-	-	-	-	(12,588)	-	(12,588)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207,170	-	-	-	150,677	-	357,847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	-	-	3,178	(38,566)	-	49,045	-	196,184	209,841
於2021年12月31日	<u>8,908,450</u>	<u>11,071,656</u>	<u>44,354,202</u>	<u>622,207</u>	<u>7,172,529</u>	<u>19,897,884</u>	<u>(638,820)</u>	<u>39,930,079</u>	<u>131,318,187</u>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於2019年12月31日	8,907,948	16,129,799	44,813,293	792,701	7,172,529	15,794,958	—	32,733,088	126,344,316
本年利潤	—	—	—	—	—	—	—	8,350,340	8,350,340
其他綜合收益	—	—	—	(28,988)	—	—	—	—	(28,988)
綜合收益總額	—	—	—	(28,988)	—	—	—	8,350,340	8,321,352
發行永續債	—	4,943,396	—	—	—	—	—	—	4,943,396
贖回永續債	—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股息	—	—	—	—	—	—	—	(3,439,391)	(3,439,391)
對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人分配	—	—	—	—	—	—	—	(402,500)	(402,500)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1,670,068	—	(1,670,068)	—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未分配利潤	—	—	—	163,114	—	—	—	(163,114)	—
可轉換公司債券									
的轉換	500	(1,534)	10,068	—	—	—	—	—	9,034
收購庫存股	—	—	—	—	—	—	(1,543,209)	—	(1,543,209)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679,534)	—	—	—	766,300	—	86,766
於2020年12月31日	8,908,448	11,071,661	44,143,827	926,827	7,172,529	17,465,026	(776,909)	35,408,355	124,319,764

69.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22年3月30日批准。

第十一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的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一) 本公司行政許可事項

序號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1	2021/11/30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開展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業務的監管意見書	機構部函[2021]3750號
2	2021/12/16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國債期貨做市業務的監管意見書	機構部函[2021]4029號

(二) 國泰君安期貨子公司行政許可事項

子公司名稱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國泰君安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滬(徐)應急管危經許[2021]202593

二、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結果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2021年分類評價結果為：A類AA級。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1、本公司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區南二環與金寨路交口 安糧國貿中心2501、2510、2511、2512 室	2013年2月21日	500萬	曾逢三	0551-62816558
廣西分公司	南寧市青秀區雙擁路30號南湖名都廣場 A棟22層2201、2205號房	2013年2月20日	500萬	林國奎	0771-5651977
新疆分公司	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揚子江路314號 供銷大廈A座6樓	2013年3月4日	500萬	安定	0991-2835838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202室	2000年9月6日	1000萬	耿旭令	010-82263606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江蘇路369號3A,12A,12C-I,13A-I	2000年8月15日	1000萬	趙宏	021-52400388
上海自貿試驗區 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馬吉路2號 1503-A、B、C、D、E、F、G、H	2013年12月13日	500萬	張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 界商務中心3401-3411、3509	2000年7月21日	1000萬	王黎	0755-23976765
四川分公司	成都市成華區雙慶路10號華潤大廈	2000年7月31日	1000萬	郭麗萍	028-65775298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7樓	2000年8月11日	1000萬	侯霄鵬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小白樓大沽北路2號天津 環球金融中心津塔寫字樓測繪層第42層 07-09單元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顧鑫	022-58308306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 廈A座9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李建	0311-85668338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學府產業園東融街8號邁思大廈12層	2009年7月3日	500萬	張青松	0351-7023028
內蒙古分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如意工業園區新華東街18號國際金融大廈1701-1702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徐錫海	0431-5212939
遼寧分公司	瀋陽市和平區十一緯路68號	2009年7月1日	500萬	王春明	024-22821663
吉林分公司	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4848號華貿國際大廈2506-2509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費維富	0431-84505678
黑龍江分公司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西大直街90號(科技大廈3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池浚	0451-86201260
江蘇分公司	南京市秦淮區太平南路389號401室，502室	2009年7月9日	500萬	姚國海	025-84575188
蘇州分公司	中國(江蘇)自由貿易試驗區蘇州片區蘇州工業園區蘇州大道東265號現代傳媒廣場40層C-2室	2020年12月30日	500萬	劉繼明	0512-67625257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江干區四季青街道五星路185號泛海國際中心6幢1單元1401室，2單元1401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林堅	0571-87227580
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台江區江濱中大道350號中國進出口銀行大廈第11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陳美心	0591-83666109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新區豐和申大道1266號翠林大廈31層3101-3106、3110-3113	2009年7月3日	500萬	黃全	0791-86113053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8000號龍奧金座辦公樓1號樓5層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張從宣	0531-68817977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金水東路39號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于萍	0371-65752727
湖南分公司	長沙市五一大道89號四層	2009年7月1日	500萬	胡蘭	0731-85525225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海闊天空國瑞城S5地塊B座寫字樓西棟20層 B2002、B2003、B2004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范曉軍	0898-68551022
貴州分公司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中天會展城B區金融商務區東區1-6棟第22層	2009年7月1日	500萬	馬鴻	0851-85818223
雲南分公司	雲南省昆明市盤龍區白塔路七彩俊園4棟17樓1706、1707、1708、1709、1710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肖波浩	0871-63105290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雁塔區高新路56號電信廣場金融商務中心2F	2009年7月2日	500萬	華宇煒	029-88304680
甘肅分公司	蘭州市城關區酒泉路215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蘭革儒	0931-8436687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華夏路10號富力中心2502A、2502B、2506、2602、2603單元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張文洲	020-85655964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江北區金融街3號17-1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陳耀華	023-63707175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2、國泰君安期貨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北京分公司 (原北京建國門外大街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12號西塔25層07-08單元	2021年6月24日	無	王毅崗	010-58795755
廣東分公司 (原廣州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10號1102房間	2020年11月27日	無	朱建平	020-38628065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東路95號華潤大廈B座1508-1509	2019年11月6日	無	傅作仁	0592-5886138
陝西分公司 (原西安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高新三路12號中國人保(陝西)金融大廈16樓02室(電梯樓層18樓)	2020年5月15日	無	羅明哲	029-88220219
河北分公司 (原石家莊營業部)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區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廈B座8層803室、804室	2020年5月15日	無	羅德東	0311-85360889
湖北分公司 (原武漢營業部)	武漢市江岸區建設大道718號浙商國際大廈/棟40層辦公(5)	2021年7月30日	無	邵崑敏	027-82883009
山東分公司 (原濟南營業部)	濟南市歷下區草山嶺南路975號1107、1108室	2020年5月21日	無	陳曉曉	0531-81210181
河南分公司 (原鄭州營業部)	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30號期貨大廈1105房間	2020年5月21日	無	張聞天	0371-65600699

附錄二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遼寧分公司 (原大連營業部)	大連市沙河口區會展路129號大連國際金融中心A座—大連期貨大廈1904、1905號房間	2020年12月31日	無	王偉	0411-84807767
深圳分公司 (原深圳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務中心1502、1503、1504	2020年11月25日	無	李暉	0755-23982567
青島分公司 (原青島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香港東路195號11號樓傑正財富中心5層501室	2021年3月1日	無	許陽	0532-80993639
湖南分公司 (原長沙營業部)	長沙市雨花區韶山中路489號萬博匯名邸三期2401房	2021年3月8日	無	朱其運	0731-82258088
寧波分公司 (原寧波營業部)	寧波市高新區揚帆路999弄4號(6-1)	2021年3月11日	無	費振	0574-87916515
吉林分公司 (原長春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淨月開發區川渝泓泰國際環球貿易中心二期第1幢2302、2303號房	2021年3月17日	無	秦志國	0431-85918811
浙江分公司 (原杭州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五星路185號泛海國際中心6幢1單元501-B室	2021年3月19日	無	梁彬	0571-86807670
江蘇分公司 (原南京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47號37層3701室(14-16)	2021年7月12日	無	程傳雷	025-87780990

附錄三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1、本公司

1) 新設證券營業部情況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台州市府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區葭沚街道市府大道658號(電信樞紐B區2樓部分房屋)	2021年1月8日
2	廣州珠江新城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華夏路10號2903房	2021年3月17日
3	張家港人民東路證券營業部	張家港市楊舍鎮人民東路19號國泰新天地廣場Z202室	2021年10月29日
4	貴陽長嶺南路證券營業部	貴州省貴陽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金陽科技產業園長嶺南路220號(主樓負一樓1-1號商業用房)	2021年12月3日

2) 遷址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	山西分公司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學府產業園東融街8號邁思大廈12層
2	重慶九尺坎證券營業部	重慶解放碑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88號28層1、2、4單元

附錄三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3	龍岩華蓮路證券營業部	龍岩龍岩大道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西陂街道華蓮社區龍岩大道中296號龍岩市金融商務中心二期H幢5層505、506、507、508
4	襄陽襄城西街證券營業部	襄陽檀溪路證券營業部	襄陽市襄城區檀溪路山水檀溪C區1幢1層、6層
5	吉林松江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吉林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大街121號中海紫御江城9號辦公樓1單元14層094號、095號、096號、097號
6	南安成功街證券營業部	南安成功街證券營業部	福建泉州南安市柳城辦事處成功街鑫溢財富中心1-2號樓商業1層07、08、09號店
7	深圳前海證券營業部	深圳前海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夢海大道5035號前海華潤金融中心T5寫字樓1410-1409B
8	太原並州北路證券營業部	太原長治路證券營業部	太原市小店區長治路172號新領地小區1幢C座1-2層1003號
9	萍鄉躍進南路證券營業部	萍鄉楚萍東路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萍鄉市安源區後埠街道楚萍東路98號潤達國際商務中心第32層

附錄三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0	杭州慶春路證券營業部	杭州延安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區天水街道延安路484號2幢1層106室、11層
11	義烏稠州北路證券營業部	義烏丹溪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義烏市丹溪北路129、131、133號一層至三層
12	深圳華發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福田中心區華融大廈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安社區民田路178號華融大廈二層208、209、210、211、212、213全部及220B、221B部分
13	上海威海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松濤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松濤路696號3幢1層110室，2層202、203、204、205室
14	烏魯木齊河北東路證券營業部	烏魯木齊北京路證券營業部	新疆烏魯木齊市高新區(新市區)高新街258號數碼港大廈1層大廳西側2
15	玉林廣場東路證券營業部	玉林金玉路證券營業部	玉林市金玉路377號萬昌東方巴黎商住小區18、19棟09號商舖
16	蘭州福利西路證券營業部	蘭州福利西路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蘭州市西固區福利西路1號(絲路電商產業園B區)3號樓1層，2層1-14室
17	成都建設路第二證券營業部	成都龍騰東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龍騰東路36號1棟03層10、11號

附錄三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8	昌吉市烏伊西路證券營業部	昌吉市北京路證券營業部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北京南路35號華洋實業集團綜合辦公樓主樓1層北側房屋
19	深圳登良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登良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蔚藍海岸社區科苑路3331號阿里巴巴大廈N2棟8層803單元

3) 撤銷營業部情況：

序號	分支機構名稱
1	懷化迎豐路證券營業部
2	茂名油城八路證券營業部
3	湖州濱河路證券營業部
4	婁底氏星路證券營業部
5	焦作塔南路證券營業部
6	閩清天行大街證券營業部
7	瀘州自貿區雲台路證券營業部

2、國泰君安期貨

1) 新設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青島分公司 (原青島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香港東路195號11號樓傑正財富中心5層501室	2021年3月1日
2	湖南分公司 (原長沙營業部)	長沙市雨花區韶山中路489號萬博匯名邸三期2401房	2021年3月8日

附錄三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3	寧波分公司 (原寧波營業部)	寧波市高新區揚帆路999弄4號(6-1)	2021年3月11日
4	吉林分公司 (原長春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淨月開發區川渝泓泰國際環球貿易中心二期第1幢2302、2303號房	2021年3月17日
5	浙江分公司 (原杭州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五星路185號泛海國際中心6幢1單元501-B室	2021年3月19日
6	江蘇分公司 (原南京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47號37層3701室(14-16)	2021年7月12日

2) 遷址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12號西塔25層07-08單元
2	南京營業部 ^註	江蘇分公司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47號37層3701室(14-16)
3	上海期貨大廈營業部	上海世紀大道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501號1002B、1003室
4	上海市國賓路營業部	上海市大連路營業部	上海市楊浦區霍山路398號T2座2606、2607單元

註：南京營業部遷址並升級為江蘇分公司